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翻譯研究所碩士論文

A Thesis Submitted to
Graduate Institute of Translation and Interpretation
National Taiwan Normal University

從歐威爾《一九八四》中譯本
看政治意識形態對文學翻譯的影響

**The Impact of Political Ideology on Literary Translation:
On the Chinese Translation of *Nineteen Eighty-Four* by George Orwell**

研究生：李明哲

Lee Ming Che

指導教授：李根芳博士

中華民國 100 年 6 月

June 2011

謝 辭

進師大翻譯所是我在大學時代（師大英語系八七級畢）就懷抱著的理想。四年前在職業倦怠的情況下報考師大翻譯所幸運獲得錄取。經過三年寒暑，一邊全職工作、一邊念書，犧牲了無數夜晚和假期之後，我終於順利完成學業，竊能不負眾人對我的期待。這篇論文得以完成，我要特別感謝師大翻譯所的李根芳博士。李教授課堂上扎實的理論訓練，讓我的研究工作能夠事半功倍。過程雖然煎熬且十分辛苦，但她除了不吝給予我適時的指導，在思想上也帶給我很大的啟發，讓我能將壓力化為動力，順利完成本論文的寫作。

此外，我也要感謝我的父母、家人、同事及師大翻譯所指導過我的所有師長，和才華洋溢的同學及學長姐、學弟妹們。因為有你們的勉勵和提攜，如果這篇論文能夠對學術方面有些微的貢獻，都要歸功於你們對我的包容與愛護。

論文摘要

以色列學者埃文·佐哈提出的多元系統論認為，在一個特定的文學系統內，若某一文學正「經歷某種危機或轉折點，或出現文學真空」時，翻譯文學將成為接近系統中心的主要活動，經過與譯入語其他並存系統（如政治、經濟、社會文化）產生連繫，從而採取特定的規範、行為和政策，並發揮預設之功能（例如為政治意識形態服務）。英國翻譯理論家赫曼斯率先將「操縱」觀念導入翻譯行為的研究，認為所有翻譯都是為了服務某種目的而操縱原文。原籍比利時的勒菲弗爾(*André Lefevere*)則進一步將翻譯研究納入改寫及折射(refraction)的範疇。他指出翻譯為文學作品所樹立的形象，主要受到譯者或贊助者的意識形態和主流詩學所宰制。這類被統治階層接受並視為合法的經典化文學(*legitimate & canonized literature*)，往往與歷史上的重大事件或特殊的時空背景擁有密不可分的關係。

「反共文藝」是五〇年代臺灣主流文學勢力極力吹捧的文化霸權。以孫中山三民主義思想為主軸的政治意識形態逐漸在臺灣文化多元系統中佔據統治地位。英國作家喬治·歐威爾完成於一九四八年的《一九八四》所捍衛及反對的價值觀雙雙相容於當時國民黨政府及美國政府的政治利益，因此臺灣的中譯本很快就於一九五〇年間世。本文設定的主要目標，乃援引勒菲弗爾的翻譯改寫理論，探討《一九八四》的中譯本如何經由刪節、改寫、淡化、濃縮等手法，以符合臺灣五〇年代主流政治意識形態設定的文藝政策。

關鍵字：歐威爾、一九八四、意識形態、翻譯、改寫

Abstract

Itamar Even-Zohar argues in his polysystem theory that, in a given literary system, translated literature becomes one of its most important activities to assume the central position of a literature when there are turning points, crises, or literary vacuums in it. Translated literature is then correlated with other co-systems of the target culture, such as political, economic and socio-cultural systems, to adopt specific norms, behaviors and policies to function as expected. For example, translated literature could be subservient to the dominant political ideology. The British translation theorist Theo Hermans, known as the initiator of the idea of “manipulation” in translation studies, claims that all translation implies a degree of manipulation of the source text for a certain purpose. Andre Lefevere continues to argue that translations can be realized through rewriting and refraction of the original. He points out the literary image established by translation is dominated by the ideology of the translator or the patronage and the dominant poetics in the target culture. Such legitimate and canonized literary repertoire accepted by the ruling class is usually inseparable from major historic events or special contexts.

“Anti-communist literature” is recognized as the cultural hegemony of Taiwan’s dominant literature in the 1950s. At the time, the political ideology based on Dr. Sun Yat-sen’s “Three Principles of the People” gradually occupied the dominant position of Taiwan’s cultural polysystem. The values defended and opposed by George Orwell’s *Nineteen Eighty-Four* were both compatible with the political interests of the KMT National Government and the U.S. Government in the 1950s. The Chinese translation of *Nineteen Eighty-Four* was soon published in Taiwan in 1950 as a result. This thesis, on the basis of Andre Lefevere’s rewriting theory, is aimed to discuss how the Chinese translation of *Nineteen Eighty-Four* was completed through approaches like abridgment, rewriting, reduction and abbreviation in accordance with the dominant political ideology within the literary policies implemented in Taiwan in the 1950s.

Key Words: George Orwell, *Nineteen Eighty-Four*, ideology, translation, rewriting

目次

第一章 序論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問題意識.....	1
第二節 研究方法與研究範圍.....	7
第三節 章節安排.....	10

第二章 理論架構與文獻回顧

第一節 翻譯研究的文化轉向：文化翻譯學派之興.....	12
第二節 多元系統論與操縱學派.....	14
第三節 改寫理論.....	16
第四節 意識形態	
I 意識形態的定義.....	18
II 意識形態的政治意涵.....	20
III 政治意識形態與文學翻譯	21
第五節 其他有關《一九八四》中譯本的研究論文.....	26

第三章 創作《一九八四》的社會文化語境

第一節 喬治·歐威爾的社會主義脈絡.....	30
第二節 《一九八四》：未來完成式的政治預言/寓言.....	36
第三節 政治小說與《一九八四》	40
第四節 科幻小說與《一九八四》	46

第四章 《一九八四》的中譯與譯本分析

第一節 風雨飄搖的一九四〇至一九五〇年代	53
第二節 臺灣譯本與譯者介紹.....	61
第三節 大陸譯本與譯者介紹.....	66
第四節 翻譯的政治權力運作.....	68
第五節 譯本的改寫與刪節	73

第五章 結論.....	86
-------------	----

參考文獻	91
------------	----

第一章 序論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問題意識

美國新保守主義學者法蘭西斯·福山(Francis Fukuyama)在一九八九年共產主義瓦解前夕，於專門刊載論文的《國家利益》(*The National Interest*)期刊上，發表了膾炙人口的大史觀論文〈歷史的終結？〉(*The End of History?*)¹。他認為人類歷史的前進與敵對意識形態（如世襲君主制、法西斯與共產主義）之間的鬥爭正走向「終結」。隨著冷戰結束，「自由民主」和「資本主義」將定於一尊。福山指出，「自由民主」可能形成「人類意識形態進步的終點」與「人類統治的最後形態」，甚至構成「歷史的終結」（福山，1993:1）。這篇論文曾經引來包括他在哈佛大學的恩師杭亭頓(Samuel Huntington)等學者的強烈批評。杭亭頓一九九三年發表〈文明的衝突〉(*The Clash of Civilizations*)一文指出福山預言的謬誤。他悲觀地認為，民主價值在未來世界中並不會「定於一尊」。天安門事件和九一一恐怖攻擊事件等正好印證了杭亭頓對於人類自古以來的文明衝突難以「終結」的看法。然而二〇一〇年起，肇始於北非突尼西亞和埃及的民主革命運動²讓福山的論點再度佔上風。急於守護經濟成果的中國政府對此深自警惕，害怕亞非民主革命之火會燒到自己。因此，二〇一一年三月，中共中央編譯局³主動邀請福山訪問北京，針對中國目前實施的制度進行了一場對談。對談中，福山指出，現在世界上已不存在純粹的資本主義或純粹的社會主義，結合了威權政府與市場經濟的「中國模式」之所以能夠

¹ 這篇論文後來經福山加以擴充發展成專書《歷史之終結與最後一人》(*The End of History and the Last Man*, 1992)。李永熾譯。臺北：時報出版社，1993。

²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十七日，一名二十六歲的突尼西亞青年穆罕默德·布瓦吉吉自焚，引發大規模反政府示威。民眾上街爭取民主，導致鐵腕統治突國長達二十四年的總統班·阿里(Zine El Abidine Ben Ali)於二〇一一年元月十四日，在民間要求改革壓力下黯然宣布辭職。茉莉花是突尼西亞國花，這場「茉莉花革命」(*Jasmine Revolution*)為中東地區帶來了「阿拉伯之春」。十天後，受到突尼西亞革命成功的鼓舞，另一個穆斯林大國埃及也於二〇一一年一月二十五日爆發示威遊行，憤怒的埃及人走上開羅街頭，抗議政府的高壓統治與箝制言論等舉措。在國際輿論推波助瀾之下，兩週後，統治了埃及長達三十年的總統穆巴拉克(Hosni Mubarak)不得不黯然下台。

³ 中央編譯局(Central Compilation & Translation Bureau)從事馬克思主義思想研究、政黨研究、政府創新、中央文獻翻譯、研究及編輯出版等，是中共中央智庫之一，專門從事意識形態問題的釐清。

有效維持，有兩個前提條件⁴：第一、中產階級願意在經濟不斷增長的前提下，犧牲政治上的民主參與，換來一個有效率的「集權」政府；第二、由於高度集權，中下階層官員的腐化，可以經過由上而下的懲處修正之。但如果最高層也腐化，就會陷入中國傳統「壞皇帝」的困境，如毛澤東當年掌握的絕對權威引發的一連串災難。中國式社會主義經濟的成功對福山等西方學者而言是全新的實驗。可以確定的是，中國共產黨絕非馬克思衣鉢的真正傳人。在治國方面，他們動用了國家機器的所有資源保證人民思想的一致，小心翼翼地煽動足量的民族主義，以便在國際社會對抗以歐美日為代表的西方純資本主義價值。中國共產黨細心呵護得來不易的經濟幼苗，成功地向世人證明中國模式之可行。同一時間，為了確保人民與政府站在同一陣線，共黨領導階層利用各種手段，特別是透過教育與宣傳，將中國老百姓兜攏在同一套意識形態信仰之下，遂行其政治目的。由此衍生出一個問題：「翻譯」是否在這一連串意識形態洗腦的政治運作中扮演過積極角色？如何扮演？成效又如何？

二〇一一年二月二十日，中國多個大城市與澳門、香港，和台灣等華人聚居地同時發起所謂「中國茉莉花革命」。該活動運用網路科技（如社群網站 Facebook）連絡參與者，目的在推翻中國共產黨領導下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建立西方式的國家政權體系。但是中國大陸嚴密的安保措施使得該活動最後胎死腹中，中國公安為了阻止媒體報導甚至拘禁境外媒體記者，一度引發國際輿論強烈抗議。四月三日，活躍於網路，經常借「推特」(Twitter)和其他大眾媒體抗議中國政府獨斷專行的中國藝術家艾未未⁵在北京機場被捕。由於國際輿論的譴責，中國外交部立刻發表聲明，稱艾未未一案「與人權和言論自由無關」，畢竟中國「是依法辦事的國家」，那些明目張膽的「鬧事者」不容「用法律當擋箭牌」攻擊政府施政。但中共北京市委機關報《北京日報》在四月九日發出的報導卻

⁴ 參郭崇倫，〈福山的新政治制度〉。《中國時報》：2011年4月12日。

⁵ 艾未未的父親「艾青」為中國著名現代詩人，曾因反對國民黨統治而入獄。艾青本姓「蔣」，在上海獄中填寫姓名的時候，剛寫完蔣上面的草字頭，基於對蔣介石的仇恨，在下面打了個叉，成為「艾」字。接著他將自己的號「海澄」化為青字，自此改用「艾青」一名。艾青於一九四四年加入中國共產黨。對艾未未而言，父親的政治背景理當是最佳的意識形態保護罩。不過二〇〇八年四川汶川大地震後，艾未未呼籲中國政府對校舍豆腐渣工程進行誠實調查，並因拍攝相關紀錄片遭到四川警察毆打。他一連串揭發中國體制弊端的行為，引發了國際媒體對中國政府惡行的關注，也使他成了中國政府的眼中釘。

改口，稱艾未未實因涉嫌「經濟犯罪」才被公安機關拘留調查。五月廿日，艾未未被關押四十餘天之後，北京市公安機關借新華社發出新聞稿，稱艾未未實際控制的「北京發課文化發展有限公司」有故意銷毀會計憑證及涉嫌鉅額逃漏稅的行爲，作爲他被留置調查的真正罪狀。⁶英國偏保守的《每日電訊報》(*The Daily Telegraph*)在五月十八日的社論中評論此案：「艾未未的案例恰恰印證了中國統治者共產黨在建立一個可信的政治體系的失敗之處，唯可信的政治體系才是世界各國對中國的信心所在」。一語戳破所謂「人民民主專政」的「有中國特色的社會主義」神話。回想二〇〇四年，甫上任的中國國家主席兼中共中央總書記胡錦濤，他在中共第十六屆四中全會結束後舉行的「全國媒體會議」文件中批示：「管理意識形態，我們要學習古巴和朝鮮。朝鮮經濟雖然遇到暫時困難，但是政治上是一貫正確的」。他倒退式的言論引發世界輿論大嘩，也證明了共產政體堅若磐石的政治意識形態之難以撼動（儘管該意識形態早已不合時宜）。

對黑格爾和馬克思來說，人類社會的進化在於人類完滿於一個社會型態，該社會型態能滿足人類最深又最基本的憧憬。黑格爾眼中的這個完美社會的「歷史終結點」就是「自由國家」，對馬克思而言則是「共產主義社會」（福山，2003:III）。民主制度的缺陷在過去五十年裡遭受過嚴峻考驗。兩次毀滅性的世界大戰和極權主義意識形態的興起讓人們對於民主政治的實踐難以樂觀。好消息是，廿世紀末葉到廿一世紀初葉，世界上不論是軍事的右翼威權主義（如希臘、阿根廷、南韓、臺灣）或共產黨的左翼極權主義（如越南和中國大陸）都逐漸動搖了。人對自我價值的滿足需要民主政府的肯定，並承認做爲「自由個人」的自主性。因此，福山認爲，含有重大缺陷的共產主義統治型態終將爲自由民主所取代。

一九一一年，年僅廿歲的義大利馬克思主義學者葛蘭西(Antonio Gramsci)曾寫道：

「人，當他們逐漸感覺到他們的力量並意識到他們的責任與他們的價值時，就不會再忍

⁶ 二〇一一年六月廿二日晚間，艾未未終於獲准保釋。獲釋理由是艾未未對逃稅等經濟犯罪已坦承不諱，而且患有慢性疾病，公安機關因此依法讓艾未未交保候傳。他在家門口對蜂擁而來的國際媒體表示，當局放他的條件是，他必須同意至少在一年內不得透過媒體、推特等管道對外發言，也就是須封口一年。

受其他人強加於他們的意願，及要求取回支配他們行動與思想的權利⁷」。從上述舉的例子中，人類一旦產生自覺性的意志，就會想盡辦法向威權發出挑戰，並索回自己應有的權利（天賦人權）。我在二〇一〇年末重讀歐威爾的《一九八四》時，正值世界各地重新燃起民主的火苗，小說中悲劇式的預言所幸沒有成真（儘管五、六〇年代某些極權主義國家的表現與小說中的描寫不遑多讓）。一九七八年鄧小平復出後，四人幫被捕，中國大陸進入後毛澤東時代，中國共產黨頻頻打出改革牌，企圖以改良後的社會主義經濟挽救瀕臨崩潰的農業經濟，以維持其統治權的正統性。意識形態在中共高層決策的過程中扮演的角色逐漸淡出。有鑑於此，中國大陸知識界近年來興起一股對文革時期種種破壞性運動的反思，文學翻譯也包括在內。

葛蘭西申論，無產階級革命或執政過程中，奪取「文化霸權」(cultural hegemony or hegemony)絕對必要。他認為唯有占領文化與意識形態的領導權，才能保證革命的最後成功；而一旦無產階級奪取政權後，也必須以「文化霸權」作為統治工具。對葛蘭西而言，一個社會集團的霸權地位表現在對「統治」、「知識」與「道德」的領導權，也就是「文化領導權」(胡敏遠，2005:78)。換言之，文化領導權就是意識形態領導權的化身，要使文化領導權順利推行，必須從「教育」入手。葛蘭西不反對國家是一個具有強制力量的政治機器，它不僅依賴暴力(如警察權、司法權)，還可藉由在市民社會(civil society)中推廣教育，透過學校、宗教、文學、藝術、風俗習慣等，將統治階級的世界觀灌輸給老百姓，並藉由文化的教化與道德薰陶建立一致的同意(consent)，從而獲得合法的統治權認同⁸。葛蘭西賦予知識分子一項特別的任務，就是「保證社會大眾能自願地認同統治集團所提供的生活方式」。因此，在確立統治意識形態的過程中，知識分子具有特殊重要的功能。葛蘭西的政黨概念認為，統治集團最重要的特徵之一，便是在意識形態上同化傳統知識份子。統治集團愈快培育或收編認同自己的「有機知識分子」(organic

⁷ Antonio Gramsci. "Oppressed and Oppressors" in *Selections from Political Writings 1910-1920*. London: Lawrence and Wishart, 1977, p.3.

⁸ 安東尼奧·葛蘭西著。譯者不詳。《獄中札記》。臺北：谷風出版社，1998，頁 253。

intellectual)，那麼在認同的征服上便會愈快且愈有成效⁹。

葛蘭西的論述正好提供了中國大陸知識界一面反思文革時期文學翻譯的鏡子。譯者一向被視為擁有雙語能力的文化知識傳播者，肩負著引進他國學術、思想與文化的責任。後殖民學者薩依德(Edward W. Said)曾說過：「一己的知識份子(a private intellectual)是不存在的，因為一旦形諸文字並且發表，就已經進入了公共世界，只是公共的知識份子(a public intellectual)」¹⁰。因此，譯者作為一名負責傳遞資訊的文化知識份子，一旦被權力機制 (Mechanik der Macht，傅柯語，1976) 收編同化，或加以利用，或施以威壓，隨著知識的傳遞，譯者等於間接或直接地參與了國家政權(state regime)形塑合法統治權的過程。文革期間許多外國文學作品的譯介便在這種意識形態的主導下，遭到刪除、改寫、增譯或減譯等命運，淪為服務中國共產黨意識形態的文化工具之一，目的則是透過外國文學翻譯占據文化霸權的主導權，合理化共產黨的極權統治。

愛爾蘭女作家艾塞爾·麗蓮·伏尼契的小說《牛虻》(*The Gadfly* by Ethel Lilian Voynich, 1897)在五〇年代初譯入中國，譯者是中國當代翻譯家李俚民。這本小說在血統上雖然隸屬英國文學¹¹（資本主義國家文學），在俄蘇文學（社會主義國家文學）獨佔鰲頭的五〇年代中國翻譯小說界顯得格格不入。然而該書主題講述的是十九世紀三〇年代義大利革命者起義對抗奧地利統治者，爭取國家獨立統一的鬥爭過程，就主題而言，可被歸入「被壓迫民族的文學」，十分符合五四以來外國文學作品選譯的口味。加上該書在正式譯介至中國以前，早已被前蘇聯和許多社會主義國家翻譯，並給予一致好評，因此得以通過五〇年代中國大陸嚴格的篩選標準，於一九五三年由「中國青年出版社」（以下簡稱「中青社」）出版。中青社是中國當時唯一以青年為主要對象，直屬共青團中央領導的「全民所有制事業單位」，頗能代表當時中國主流意識形態。在出版與審查

⁹ 《獄中札記》，頁 510-511。

¹⁰ 單德興譯。《知識分子論》(*Representations of the Intellectual*, 1994)。台北：城邦，1997，頁 49。

¹¹ 當時的愛爾蘭仍受英國統治，直到一九四九年英國才正式承認愛爾蘭獨立，但英國仍握有北方六郡（即北愛爾蘭）的管轄權。

過程中，中青社都能恪遵當時中國共產黨的文藝方針（倪秀華，2005:3）。然而，中青社正式出版的譯本卻按照「蘇聯青年近衛軍出版局」的俄譯本對李俚民譯本進行刪節，換句話說，《牛虻》中譯本的譯文更貼近俄譯本的《牛虻》，不復伏尼契原著小說的本來面貌。倪秀華認為，出版社（贊助人之一）之所以如此明目張膽，一方面反映出當年中國大陸對俄蘇翻譯文學亦步亦趨的態度；另一方面，由於中青社認定原文裡的一部份內容不利於當時中國「社會主義的文化建設」，對目標讀者群—青年讀者是「有害的」，因此有必要加以刪節後才出版。倪秀華比較一九五三年和一九九五年同樣由中青社出版的李譯本《牛虻》，發現了三項重大刪節處：一、有關基督教文化的刪節。中青社認為李譯《牛虻》內容關於「資產階級基督教文化」與「社會主義道德文化」不相容，不利對青少年進行共產主義信念的教育，而且有「宣揚迷信」之虞，必須加以刪除；二、有關帶有迷信色彩的描寫。例如涉及死亡、鬼魂、妖怪、上帝的聖靈等文字，被視為充滿神祕主義色彩而遭到刪除；三、有關宣揚資產階級思潮的刪節。中青社對於不符當年中
國主導意識形態的內容恣意刪節自然不能令譯者李俚民心服口服。事實上，李俚民曾以出版社的刪節有損作品的藝術文學性為由，與中青社多次交涉，結果依然是出版社代表的意識形態勝出。此後，經過中青社「過濾」的李俚民譯本大量出版，到一九五九年為止，總發行量達到了一百多萬冊（王壽蘭，1989:285）。作為一部「革命成長小說的典型」，這本小說一度被當作教科書鼓勵年輕人廣泛誦讀，譯者李俚民如此形容：

廣大青年讀者認為這是一部優秀的作品，他們從牛虻身上學到了許多寶貴的東西。《牛虻》甚至在肅清宗教界潛伏反革命集團的鬥爭中教育了受蒙蔽的青年，使他們很快認清了帝國主義特務份子利用宗教進行反革命活動的真面目。¹²

從上述《牛虻》的譯介過程，可以得知政治意識形態、贊助者與譯者三方，共謀成為一九五〇年代中國社會文化語境下外國文學翻譯的操控手。其中包括譯本的選擇、刪節和讀者接受在內，一一成為構築當年中國社會主義文化的政治文化行爲，與比利時

¹² 王壽蘭編。《當代文學翻譯百家談》。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1989，頁 285。

翻譯學者勒菲弗爾提出的翻譯改寫論不謀而合(Andre Levefere, 1992)。

《一九八四》中描述的威權統治至今尚未成為歷史，世界各地對於自由主義思想與言論的箝制仍時有所聞，福山預言的自由民主也還在與極權主義意識形態奮力博鬥之中。因此，從今日的角度回想一九五〇年代的臺灣，當時一黨獨大的國民黨政府在冷戰與內戰的國際格局中勢必傾盡全力捍衛自身所服膺的意識形態，無限上綱孫文三民主義思想的民主價值，好躲在代表正義一方的威權體制下遂行統治。《一九八四》中反極權主義的思想正巧大大迎合了國民黨當局的宣傳需要，小說能以最快速度被翻譯出版實屬必然。然而，《一九八四》在臺最早出版的王鶴儀譯本(1950)及鈕先鍾譯本(1953)卻出現了不同程度的刪節或改寫。歐威爾隱藏在字裡行間的自由主義政治理念和小說的部份文字是否與當時的政治實況產生衝突，導致原文被刪改後才能出版？譯者及出版社在譯本生產的過程中是否扮演過積極角色？意識形態—特別是佔主導地位的政治意識形態究竟發生了甚麼樣的影響力？《一九八四》的翻譯出版與《牛虻》在中國大陸的譯介情形是否存在著類似的發展軌跡？這些文學系統「外部因素」對《一九八四》中譯過程的影響正是本文所要探討的主題。

第二節 研究方法與研究範圍

本文引用勒菲弗爾文化研究的範式(cultural studies paradigm)，將翻譯劃入譯入語文學研究的範疇。文化翻譯學者埃文·佐哈(Itamar Even-Zohar)提出的多元系統論(poly-system theory, 1976)借用俄國形式主義的觀點，將文學（包括文學翻譯）視為多系統社會組成的一個子系統。勒菲弗爾認為影響這個文學系統的因素包括系統內部的專業人士（professionals，如評論家、譯者、教師）和系統外部的贊助人（patronage，如宗教團體、政治團體、宮廷、出版社、傳媒等）。這些贊助人的作用在於「促進或阻礙文學的閱讀、書寫或重寫」(Lefevere, 1992 : pp.14-15)。此外，勒菲弗爾主張影響文學翻譯的三大因子除了贊助人，還包括當時佔主導地位的詩學觀(poetics)以及意識形態

(ideology)。其中，意識形態對原文的干預主要體現在文化、政治和宗教三大層面。由於意識形態是社會群體共識形塑而成的文化觀念，對於社會結構和政治制度具有決定性的影響力，因此在某些特定情況下，當執政者的意識形態與贊助人合謀，翻譯作為文化捐客的一種交際行爲，將不得不受到譯入語社會主流意識形態和贊助人意識形態的操控。對威權體制的執政者而言，翻譯或可變身為當局動用各種社會力量加以操縱原文，以落實執政者意識形態，建立文化權威的主要文學手段之一。

劉禾聲稱，「翻譯不是中性的、遠離政治及意識形態和利益衝突的行爲；相反，翻譯成了衝突的場所」(劉禾，1996:36)。一九三七至一九四五年間，中國基本上處於一種「戰爭意識形態」的主導之下，「抗日救中國」是全國上下的唯一共同目標。一九四六到一九四九年間，戰爭意識形態退出舞台，國共內戰導致一種對立的、籠統的民主與反民主的思潮之爭。文藝開始為雙方陣營的意識形態服務。一九五〇到文革結束的一九七六年以前，海峽兩岸處於一種相對和平的「準戰爭狀態」¹³，國家敘述與主流意識形態趨於一致。從執政者、贊助人、詩學、意識形態等文學系統的內外因素都高度統一(王友貴，2003:12)。中共的「全盤蘇化」與「社會主義意識形態」和國民政府的「向西方學習」與「三民主義意識形態」二元對立態勢確立。中國大陸方面，儘管一九四〇年代前半期，美國文學的翻譯數量超日趕歐，一度成為僅次於俄蘇的第二大文學輸入國。但是進入五〇年代以後，代表腐敗資本主義的歐美作品則一概被拒之門外，代之以「弱勢民族」的亞拉非文學及蘇聯文學(查明建，2001:67-68)。臺灣方面，一九五〇、六〇年代盛極一時的「反共文藝」及「戰鬥文學」則是國民黨政府一貫的文藝指導方針，「反共思想」是哺育這類文學作品的主要養料，目的在一統國人的政治信仰，協助鞏固執政者的文化霸權地位。《一九八四》的反極權內容顯然符合這方面的需求。

綜上所述，譯者的翻譯動機與對擬譯文本的選擇未必是出自個人自由意志的結

¹³ 參考陳思和，〈當代文學觀念中的戰爭文化心理〉及〈民間的浮沉：從抗戰到文革文學史的一個解釋〉。收錄在《陳思和自選集》。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1997，頁182-225。

果。尤其在一九五〇年代的臺灣，譯者極可能受到權力階層、出版社與社會大眾主流意識形態的支配，導致外國文學譯作出現不同程度刪改的不尋常現象。譯者出於意識形態的考慮，在翻譯過程中所做的取舍與更動將對譯本的接受和傳播產生難以估計的影響。雖然翻譯無法直接「生產」一種新的意識形態，但在一定程度上確實能將人們的思想觀念「導入」據統治地位的意識形態。從這個角度上看，「翻譯」也可目為主流意識形態的生產者之一，難以維持真正中立的立場。當然，譯者不一定一直處於被動狀態，許多擁有強烈歷史使命感和社會責任感的譯者希望透過譯筆表達自我的政治意識，並且獲得過某種意義的成功¹⁴。然而一九五〇年代的臺灣在國內外情勢不容許的情況下，譯者「迎合」主流社會意識形態和當權者政治意識形態的基本態勢幾成定局。

法國哲學家傅柯(Michel Foucault)於一九七五年提出的「權力—知識觀」將培根「知識就是權力」的想法加以擴充。他認為知識與權力乃陰陽相生。權力產生知識，知識協助權力。權力利用知識遂行目的，知識則透過權力來維繫。少了權力行使溝通、紀錄和轉移，「任何知識都不可能形成」；反之，「任何權力的行使，都離不開對知識的汲取、佔有、分配和保留」¹⁵。若沒有「論述」(discourse)來幫助權力的運作，則權力無法施行，所以權力和論述乃相輔相成。譯者作為文字工作者，和出版社同樣是知識生產與傳遞的一環。然而在權力的系統中，當意識形態的主導力量壓過一切，譯者或出版社的一切作為都可能被意識形態挪用，成為權力表述的工具。一九五〇年代島內反共的主流意識形態如天羅地網一般滲入到人民生活的每一個層面，若說當時尚處邊緣地帶的翻譯文學能為執政者帶來甚麼好處的話，也必與反共思想脫不了干係。因此，本文設定的目標不在比較譯本與原作的詩學差異，也不在譯者的翻譯策略是否能達成譯本「忠實」的傳統語

¹⁴ 譬如一九〇三年蘇曼殊與陳獨秀合譯的《慘世界》(即法國文豪雨果的《悲慘世界》)便擅自添加了許多激進思想。他們在第七至十三回的前半部不惜加進一位「中國人蒙上法國的面皮」的俠客人物，名喚「男德」。此人大罵孔孟，痛砭時弊，以法國青年的口吻痛斥「支那國孔子的教訓，只有那班支那黃種人奉作金科玉律，難道我們法蘭西貴重的國民，也要聽他那些話嗎？」蘇、陳兩位譯者的極端手法顯示了文學翻譯也可能被利用來衝撞當時尚佔統治地位的封建思想。可見翻譯未必是單方面地受到意識形態的制約。

¹⁵ 參劉北成譯。《規訓與懲罰—監獄的誕生》(*Discipline And Punishment—The Birth of Prison*, 1975)。臺北：桂冠，1998，頁 24-26。

言學命題，而是希望透過勒菲弗爾提出的翻譯改寫理論為核心，佐以八〇年代文化轉向後的文化翻譯觀，以更宏觀的社會文化脈絡來檢視《一九八四》五〇年代臺灣最早的兩個譯本，究竟受到當時身處文學系統「外部」的主流意識形態多少程度的影響。另外需加以說明的是，本文排除六〇年代以後的譯本不納入分析範圍，是基於下列兩個考量：第一、六〇年代唯一的「萬仞」譯本其實與鈕譯是同一個譯本，細節於第四章會詳加說明；第二、七〇年代以後政治氣氛逐漸開明，執政當局對出版業的箝制緩步鬆綁，因此包括一九七四年的「邱素慧」譯本在內，此後的《一九八四》譯本即使是節譯本，也看不出明顯的政治操縱痕跡，並不適用於本文的討論。

第三節 章節安排

本文共分為五章。第一章序論，分為三節。分別討論「研究動機與問題意識」、「研究方法與研究範圍」，以及章節安排之說明。

第二章為理論架構與文獻回顧，共分為五節。第一節至第三節主要介紹八〇年代文化轉向後的文化翻譯學派之興，以及多元系統論、操縱學派與改寫理論的流派演變。第四節介紹伊格頓(Terry Eagleton)定義的意識形態觀，以及意識形態的政治意涵和文學翻譯之間的關係。第五節則介紹兩岸其他有關《一九八四》中譯本的研究論文，唯這些論文之研究主題皆與本文主旨無關。

第三章討論歐威爾創作《一九八四》的社會文化語境，共分為四節。第一節描述歐威爾的社會主義思想脈絡形成的背景；第二節簡要轉述政治預言/寓言小說《一九八四》的故事梗概；第三節和第四節則分別從「政治小說」和「科幻小說」的文體分類，展示《一九八四》創作詩學上的文化政治內涵。

第四章重點放在《一九八四》中譯本的文本分析，試圖釐清政治意識形態對《一

九八四》中譯過程產生何種影響。本章共分為五節。第一節申論一九四〇至五〇年代島內高漲的反共文學氣氛如何催生了《一九八四》的快速翻譯出版；第二節和第三節分別介紹臺灣與大陸的譯者和譯本，試圖解讀時代背景如何參與了《一九八四》的中譯過程；第四節則借勒菲弗爾的理論透視文學翻譯過程中的政治權力運作；第五節就《一九八四》在臺最早的兩個中譯本之改寫與刪節，討論意識形態在其中所扮演的破壞性角色。

第五章為結論，總結第一章提出的問題意識能否以譯本分析的結果予以解答。大體而言，政治意識形態對於《一九八四》的中譯有其指導性的存在意義。儘管譯者與出版者並未留下足夠證據供研究者按圖索驥，證明譯者、出版社與贊助者三方意識形態的權力失衡。然而譯本本身會說話，從譯本的分析結果，足證本文設定的假設為真。

第二章 理論架構與文獻回顧

由於本論文採取的是文化翻譯學派的觀點，試圖運用描述翻譯學(DTS)的研究方法，觀察在特定社會歷史語境下，政治意識形態如何操縱《一九八四》文本的選擇、翻譯以及被譯入語讀者接受的情形。故本章一至四節首先回顧文化翻譯學派的源流與發展，分別探討多元系統論、操縱理論與改寫理論對於翻譯在文化政治層面，特別是意識形態方面如何影響譯者「再現」(representation)文本的描述，作為第三章與第四章的論說基礎。第五節則摘要介紹兩岸截至二〇一〇年為止，探討《一九八四》中譯的相關研究。

第一節 翻譯研究的文化轉向：文化翻譯學派之興

西方的文化翻譯學派是在上個世紀七〇年代由兩個文化和地理背景相似的學派共同組成，分別是發祥於低地國家（荷蘭與比利時）的「翻譯研究派」(translation studies)，以及七〇年代末興起於以色列的多元系統論(polysystem theory)。一九七二年，任教於荷蘭阿姆斯特丹大學的霍姆斯(James S. Holmes)在他著名的〈翻譯學的名與實〉(The Name and Nature of Translation Studies)一文中，將翻譯研究的範疇清楚區分為「純翻譯研究」與「應用翻譯研究」。美國翻譯理論家根茨勒(Edwin Gentzler, 2001:92)描述該文普遍被認定為翻譯學作為一門學科的創建宣言(the founding statement for the field)。其中，純翻譯研究又可區分為理論翻譯學(theoretical translation studies, ThTS)及描述翻譯學(descriptive translation studies, DTS)。霍姆斯將描述翻譯學的研究對象定義為「翻譯活動中的一切現象」(Holmes, 1972:176)主要目的是修正早期以語言學為主要研究工具的規制性翻譯學(prescriptive translation studies)不足之處，並強調譯入語外部因素，如社會、文化等對翻譯的作用(target text-oriented perspective)，致力於從譯入語的文化語境中審視並考察一切翻譯現象。西方早期的翻譯理論多主張譯者應該隱形，例如美國聖經翻譯學者奈達(Eugene Nida)就大聲疾呼，翻譯應該採取「動態對等」(dynamic equivalence)的譯法，

「在譯入語文本中重製最自然、最接近譯出語資訊的對等翻譯¹⁶」。但文化翻譯學派卻有不同的看法。這派學者認為翻譯活動本身充滿了權力操縱的痕跡，因此譯者不但不再隱形，他們的翻譯活動也不再侷限於語言學翻譯單位的討論，而是具備更宏觀、更複雜的多元性質。

任教於以色列特拉維夫大學的埃文·佐哈(Itamar Even-Zohar)及圖理(Gideon Toury)則提出了多元系統論，探索描述性翻譯研究的諸多可能。埃文·佐哈一九七六年的文章〈翻譯文學在文學系統中的地位〉(The Position of Translated Literature Within the Literary Polysystem)成爲文化學派「整個研究範式的理論源頭和學理基礎」(謝天振，2008)。英國學者蘇珊·巴斯內特(Susan Bassnett)也曾對多元系統論爲描述翻譯學的貢獻給予高度肯定。她說：「多元系統論扭轉了過去翻譯研究死守著譯文是否忠實與是否對等的論辯，而將注意力轉向審視翻譯文本在新語境中所扮演的角色」¹⁷(筆者譯)。根茨勒則延伸巴斯內特的觀點，認爲經過多元系統論的梳理，翻譯理論家想要描述的翻譯行爲將著重在翻譯生產過程與其在整個文學系統內部所產生的變化(Gentzler, 2001:109)。

到了八十年代，巴斯內特、勒菲弗爾與赫曼斯(Theo Hermans)合力將這股翻譯研究的新生力量推上高峰，將翻譯過程中「操縱」(manipulation)和「改寫」(rewriting)的因素獨立出來，成爲文化翻譯學派另一主要理論砥柱。巴斯內特兩篇重要論文〈翻譯研究的文化轉向〉(The Cultural Turn in Translation Studies)及〈文化研究的翻譯轉向〉(The Translational Turn in Cultural Studies)被視爲「翻譯研究文化學派的標誌性研究成果」(謝天振，2008)。文化學派最大的共通點就是：跳脫語言學派的窠臼，全面地從文化、社會、歷史等多個層面切入，將翻譯文學視爲譯入語文學系統的一部分，並採用描述性的研究方法。該學派認爲翻譯是上述各種力量運作下的產物，經由特定的操縱手段，以達

¹⁶ “Translating consists in reproducing in the receptor language the closest natural equivalent of the source-language message.” (Nida & Taber, 1969:12)

¹⁷ “...it shifted the focus of attention away from arid debate about faithfulness and equivalence towards an examination of the role of the translated text in its new context.” (Susan Bassnett, 1988: pp.6-7)

成特定目的。

第二節 多元系統論與操縱學派

埃文·佐哈在一九七〇年代提出的多元系統論承襲比較文學理論，與廿世紀初葉喧騰一時的俄國形式主義(Russian Formalism)，將文學多元系統中各個子系統之間動態的互動關係重新加以檢視。他肯定翻譯文學在一國文學系統中，將因某些特定的時空因素而佔據不可分割的位置。由於傳統文學研究向來對翻譯文學在整個文學系統中究竟發揮何種功能不夠關注，他特別強調翻譯文學有可能在三種特殊情況¹⁸下從文學系統邊緣挺進到中心位置，並為該國文學形式庫(literary repertoire)創造新的內容，使譯入語文化產出「動態經典」¹⁹(dynamic canons)的新文本創作範型。查明建認為，「動態經典」最能體現意識形態對文學翻譯操縱的價值，因為它「不僅能豐富意識形態話語，還能提供一種話語生產模式」。當某一翻譯文學具有較高的意識形態利用價值，經過文藝部門的刻意操弄之後，就有可能被經典化(查明建，2004:93)。一個明顯的例子是，一九四九年中共建政後，以「馬、列主義」及毛澤東思想為基礎的社會主義意識形態逐漸在中國大陸文化多元系統中佔據統治地位。當局向蘇聯「一面倒」的外交政策，導致「社會主義現實主義」被渲染成世界上最「進步、優秀」的文學創作方式。一九四二年毛澤東〈在延安文藝座談會上的講話〉演說中，提出「政治標準第一，藝術標準第二」及「無產階級文學」概念，與當時的主流詩學「社會主義現實主義」整合為文革前文藝創作的最高指導規範。因此，俄蘇文學長期佔據了改革開放前中國翻譯文學多元系統的中心地位²⁰。另外，亞非拉國家文學及「人民民主國家」(社會主義國家)²¹等相對處於劣勢的文學，同樣基於政治意識形態表示親善與國際外交(反抗美蘇強權)的理由而大量譯介至中國

¹⁸ 這三種情況為：1. 當文學還處於幼嫩(young)的形成階段時；2. 當文學處於邊緣(peripheral)、弱勢地位或兩者兼之時；3. 當文學中出現了轉折危機，或文學真空(literary vacuums)時。(Even-Zohar, 1978)

¹⁹ 所謂動態經典指的是一種能為譯入語文化及文學系統提供一種「能產的」(productive)創作典範原則。參張南峰譯，〈多元系統論〉。《中外文學》：2001年第30卷第3期，頁27。

²⁰ 一九四九年十月到一九五八年十二月止，中國大陸翻譯出版的俄蘇文學作品達3,526種，占此一時期外國文學作品總數的65.8%以上。(卞之琳等，1959：47)

²¹ 如阿爾巴尼亞、朝鮮、古巴、越南等國。

大陸。這些作品因為具有「反封建的進步意識」或「揭露了資本主義制度的腐朽和殘酷」的內容，而獲得譯介的合法性(legitimacy)。這些經過層層篩選的外國翻譯文學填補了當時部分真空的文學狀態，並提供中國本地的創作者爭相效法的典範，進而影響了整個中國社會的思考模式。稍後我將針對這一點詳細說明。

埃文·佐哈認為研究者應該將翻譯文學產出過程中各種制約力量所發揮的作用納入翻譯研究的範疇，才不致流於表面現象的解釋。他還主張翻譯作品採取的規範(norms)、行為模式與政策，必與譯入語文化中的並存系統(co-systems)息息相關²²。埃文·佐哈的傳人圖里進一步描述和解釋翻譯現象。他將翻譯規範²³表述方式界定為肯定（建議和命令）及否定（建議和禁令）兩種，並歸納出兩大翻譯法則²⁴。對圖里而言，翻譯的「功能」之重要性遠大於翻譯「產出」與翻譯「過程」（Toury, 1995: pp.13-14）。可惜的是，他與埃文·佐哈一樣，較停留在偏向語言及文學層次的討論。

受到佐哈與圖里早期著作的啟發，國際比較文學協會(Association Internationale de Littérature Comparée - AILC)在比利時的安特衛普與以色列的特拉維夫等地舉辦了數次研討會。一九八五年赫曼斯將一些學者的論文集結出版，書名《文學的操縱：文學翻譯研究》(*Manipulation of Literature: Studies in Literary Translation*)。赫曼斯為該書撰寫的導論〈翻譯研究與新的範型〉(Introduction: Translation Studies and a New Paradigm)大致概括了操縱學派在描述性翻譯研究的立場。赫曼斯認為文學是一套複雜動態的系統，文學翻譯研究應該是描述性的、功能性的，並且對於制約翻譯產出與接受的規範和限制表示興趣。(Hermans, 1985: 10-11)對赫曼斯而言，翻譯就像一種規制(institution)，環繞其外的許多期待和成規慢慢構築起某種場域，左右了譯者的選擇、策略和行動。至此，多元系統論結合了描述性翻譯研究法則，為後來的研究者開創了翻譯研究的新局。研究者

²² 參江帆譯，〈翻譯文學在文學系統中的地位〉。收錄在謝天振編，《當代國外翻譯理論》，頁 221。

²³ 圖里將翻譯規範分成兩大類：一、預備規範(preliminary norms)；二、操作規範(operational norms)。預備規範考慮的三個重點為「翻譯政策」、「翻譯本質」及「是否容許轉譯？」。

²⁴ 即「標準化法則」(the law of growing standardization)及「干涉法則」(the law of interference)。(圖里，1995)

的視角不再侷限於語言與文學層次的討論，他們將觸角伸向整個譯入語社會文化脈絡並加以放大檢視後，得出截然不同於以往偏重語言學研究的結果。而其中集大成者之一，即提出「改寫」理論的勒菲弗爾。

第三節 改寫理論

勒菲弗爾認為翻譯、史料彙編(historiography)、文選(anthologization)、批評(criticism)、編輯(editing)及電影電視的改編(adaptations)等都是改寫的一種。但翻譯卻是「其中最顯而易見者」(the most obviously recognizable)，也恐怕是「影響力最大者」(potentially the most influential) (Lefevere, 1992:9)。有必要先釐清的一點是，勒菲弗爾提出的觀點乃「翻譯是改寫的一種」，並非許多人誤讀的「翻譯就是改寫」。他的改寫論基本上是一種描述研究，是對翻譯成品的現象描述，而非將「改寫」當成翻譯的「本質」加以探討。對他而言，改寫者改編或操縱原文通常是為了使其與時下「當權者」或「主流意識形態及主流詩學之一」並行不悖(Lefevere, 1992:8)。翻譯必須為了服務某種目的，以求在譯入語文化中顛覆或形塑某種價值。

勒菲弗爾將翻譯研究納入改寫及「折射²⁵」(refraction)的範疇，強調「意識形態」(ideology)、「詩學」(poetics)和「贊助者」(patronage)是操縱文學翻譯的三大關鍵因素。意識形態包含譯者本身的意識形態及贊助者強加於譯者的意識形態，也是本文關注的焦點，暫且留待後文討論。詩學指的是文學觀念、創作原則和文學範型，例如《天演論》的譯者嚴復就提出「信、達、雅」之翻譯準則，影響近代中國文學翻譯甚鉅。但是當政治意識形態處於文化多元系統主導地位的情況下，詩學本身也將受制於政治意識形態，成其附庸。贊助人大致分成兩種類型，其一是位於文學系統內部的各種專業人士，如教師、批評家、翻譯家等；另一種指的是文學系統的外部因素，「足以促進或阻礙文學的

²⁵ 「折射」指的是譯者將原作針對不同讀者加以改編，「其意圖是對讀者閱讀這部作品的方式產生影響」。勒菲弗爾認為，就本質而論，翻譯顯然屬於改編形式之一。參江帆譯，〈大膽媽媽的黃瓜：文學理論中的文本、系統和折射〉(Mother Courage's Cucumbers: Text, System and Refraction in a Theory of Literature)。收錄在謝天振編，《當代國外翻譯理論》，頁 259。

閱讀、書寫或重寫的力量」，小至個人，大至宗教組織、政黨、宮廷、出版社及大眾傳媒機構等(Lefevere, 1992 : pp.14-15)。

他認為贊助至少從三個層面左右了翻譯活動：意識形態、經濟面與翻譯地位(status)。例如商務印書館作為林紓譯書的主要贊助人，就為他帶來經濟收入與社會地位。贊助者對譯者而言，除了資助生活所需（如晚清民初的鴛鴦蝴蝶派作家獲致的經濟成功）並提供政治庇護（如姚興贊助鳩摩羅什在逍遙園官方譯場翻譯佛經）外，還能確保譯者的意識形態與當時主流意識型態保持一致，以免招來禍端。另以中國古代漢譯佛經的譯場為例，譯場不僅是高僧弘法講經的場所，也是佛典（佛教思想）的生產工廠。動輒數千人的譯經規模莫不需要朝廷的財政支援才足以應付。譯場生產的漢譯佛典經朝廷的默許或公開推廣，在品質與可信度上也較易於為庶民所接受。因此，當權力量的意識形態必然以各種形式企圖影響佛典的翻譯。以公元四世紀北朝前秦道安主持的長安譯場而論，監譯大臣趙政兼掌徵選主譯、譯哪部經典、譯經策略等重大權力。譯場裏的眾檀越則兼備文化把關的作用。「因此中古譯場除了講經弘法，也是國家展現權力、把關言論的所在」²⁶(余淑慧，2010:95)。目光移回現代，一九五四年八月十九日，茅盾在中共「全國文學翻譯工作會議」上發表了一篇題為〈為發展文學事業和提高翻譯質量而奮鬥〉的文章，公開呼籲文學翻譯必須在「黨和政府的領導下」，由主管機關等有關方面「統一擬訂計畫，組織力量，有方法、有步驟地來進行」。所謂「為革命服務」的意識形態貫串了整個中國大陸的贊助系統，使外國文學翻譯正式步入全面社會主義的改造時期。根據孫致禮(1996 : pp.185-189)的研究，五〇年代中共當局限定所有翻譯文學作品只能由新成立的「人民文學出版社」、「上海文藝聯合出版社」和「中國戲劇出版社」等少數出版社出版。國家機器直接從體制上將贊助系統納入其版圖，操控的意圖昭然若揭。至於臺灣方面的情況則留待第四章說明。

²⁶ 參余淑慧，〈中古譯場的翻譯與政治—以道安譯論之轉變為例〉。《編譯論叢》：2010年3月第3卷第1期，頁95。

勒菲弗爾認為，在贊助人單一化(undifferentiated)的系統中，譬如共產中國或一黨獨大時期的臺灣國民黨政府，獨裁的政體可透過公權力強制推行某種詩學；相對地，在贊助人多樣化(differentiated)的系統中，如民國初年到抗戰前蓬勃的民間出版，不同的詩學會相互競爭，有助於推升翻譯出版的品質(Lefevere, 1992:17)。文革之前，中國出版機構不但在經濟上早已無法像民國初期那樣高度獨立，在翻譯選題及意識形態上也需被迫接受政府有關部門的領導。他們甚至在詩學上也失去獨立判斷的地位，翻譯作品必須和「社會主義現實主義」一致才能出版（王友貴，2006）。民間系統的多元贊助結構到了文革時期則完全瓦解，取而代之的是政府過多且幾乎全面性的干預。勒菲弗爾就曾形容那些不見容於主流政治意識形態的翻譯文本遭到刪改或禁止的命運²⁷。戒嚴時期的臺灣也有類似的窘況，同樣留待第四章說明。

第四節 意識形態

一 意識形態的定義

什麼是意識形態？根據《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一九九四年版），意識形態可約略定義如下：意識形態乃「個人或團體所持有的特殊觀念或思維方式。其內容涉及文化的各個層面，對於社會結構和政治制度更有決定性的影響力。」意識形態(ideology)一字源自希臘文idea（觀念）和logos（理性），字面意思是「觀念的學說」，由法國哲學家德崔西伯爵(Count Destutt de Tracy)在一七九六年率先提出。英國著名文學理論家兼批評家泰瑞·伊格頓(Terry Eagleton)在《意識形態導論》(*Ideology: An Introduction*, 1991)一書中，鉅細靡遺地將意識形態概念的生成和發展，以及它所具備的多重涵義進行過一番梳理。

²⁷ “The translation of a source text that does not conform to the policies or norms of the regime and institutions invites expurgation, blacking-out, the use of euphemisms, or of paraphrase, etc., whether at the hands of a reviser, an editor, or a censor who may be the very translator.”

伊格頓認為，意識形態牽涉的不只是信仰系統(belief systems)的問題，還牽涉到權力(power)問題，否則它與哲學(philosophy)將難以分辨。伊格頓反對法國哲學家傅柯等人以「話語」(discourse)一詞取代「意識形態」表現之於「權力」的做法。理由是，他相信意識形態乃「話語與其所處社會語境之間的關係所發揮的作用」(“ideology is a function of the relation of an utterance to its social context”, *ibid*, p.9)。以此為出發點，伊格頓特地將意識形態的定義歸納為六種方式。第一，意識形態是社會生活中有關觀念、信仰和價值的總體物質生產過程，近似廣義的「文化」概念；第二，意識形態是象徵特定社會群體或階級人士(socially significant group or class)的狀態及生活經驗的一套觀念和信仰，無論其是否為真實。此一定義非常接近所謂人類的「世界觀」(world view)；第三，意識形態是在上述社會群體與他者發生利益衝突時據以促進及合法化該群體自身利益的一套集體觀念和信仰，具體表現為「行動取向的話語模式」(action-oriented discourse)；第四，意識形態是強調增進特定利益的一套觀念和信仰，該利益僅限於占統治地位的社會性權力(dominant social power)；第五，意識形態是有助於合法化統治群體或階級利益的觀念和信仰，但卻是透過歪曲和掩蓋事實的手段來達成；第六，意識形態是虛假和欺騙性的信仰，但並非是為了鞏固統治階級利益而生成，而是社會整體的物質結構所形成，最著名的例子就是馬克思的商品拜物教學說(the fetishism of commodities) (*ibid*, pp.28-30，筆者自譯整理)。

由此我們可以大膽地假設，掌握了意識形態的詮釋權，基本上就等於掌握了話語的權力。例如曾被大陸媒體封為充滿美國人偏見的「愛國媒體」福斯新聞網(Fox News Channel)，在九一一事件相關與後續報導的收視率戰爭中，靠著煽情的報導方式及一面倒支援政府的愛國情操，輕鬆擊敗以「世界的新聞領袖」自詡的美國有線電視新聞網(Cable News Network, CNN)。這場勝利暗示了一般受眾心理的脆弱性。戰前大力鼓吹戰爭的福斯在報導中迎合了美國人的愛國激情，又不偏不倚地滿足了政府提振民心士氣的需要。福斯在這場新聞大戰中確實掌握到美國上下反伊斯蘭的心理優勢，其親基督教的報導立場更進一步強化了以白人為主體的美國傳統價值。收視率與意識形態的相乘效

果，為身為發言媒體的福斯披上政治正確與道德正確的外衣，一方面為它帶來極高的商業利益，另一方面為美國政府出兵伊拉克提供了最好的掩護。

二 意識形態的政治意涵

伊格頓對於意識形態的六種定義中，前三者基本上是比较偏中性(neutral)的論述，後三者則點出了意識形態遭到濫用的結果。伊格頓相信，意識形態羅織冠冕堂皇的種種理由證明某個群體或階級自身利益是正當的；統治階級則透過贏取被統治階級緘默式的最低限度同意，合法地取得統治權威。為了合法化所取得的權力，伊格頓認為有五種策略可能被為政者所採用：第一、向人民推廣與該政權利益相符的信仰和價值；第二、設法讓該信仰和價值自然化(naturalizing)及普遍化(universalizing)，讓百姓相信一切彷彿原該如此；第三、嚴厲批判對它提出異議的信仰和價值；第四、驅逐一切與之敵對的思想形式(rival forms of thought)；第五、掩蓋社會實情(obscuring social reality)，不讓人民看見真相(ibid, p.5)。德國翻譯學者維梅爾(Hans J. Vermeer)的譯文功能論(Skopos Theory)認為，「任何翻譯活動的目的及達成該目的的模式，都須與交付該翻譯活動的委託人協商後定之」(Vermeer in Venuti, 2000: 227)。此話說得委婉。但若該委託人是沉浸在無堅不摧的意識形態之中的專制政權（無論直接或間接委託），翻譯活動又該如何維持所謂的「協商」空間呢？我們知道翻譯並非在真空中進行，當譯者處於一定的社會文化或政治語境，翻譯的過程便難以保證絕對中立，必然有意無意地與某一套意識形態產生連繫。

勒菲弗爾認為在跨文化語境(cross-cultural context)下，意識形態可看作「特定時期的某社會群體所共同接受的一套觀念和態度上的概念框架。讀者和譯者再據以處理文本」(筆者譯)²⁸。任一文化系統中個人意識形態與佔主導地位的意識形態同時並存。當兩者發生衝突時，個人雖然有可能「自願投入主流意識形態的懷抱」，但大部分情況下，個人則受制於主流意識形態而無法自由伸展。勒菲弗爾認為國家政權(state regime)可能

²⁸ 原文為：“the conceptual grid that consists of opinions and attitudes deemed acceptable in a certain society at a certain time, and through which readers and translators approach texts.” 參 Lefevere, 1992:16。

是譯入語文化最大的贊助者，因為國家權威從意識形態上畫定了什麼是可接受的範圍 (“draws the ideological parameters of the acceptable”)，也（偶爾專斷地）影響了擬譯文本的選擇及翻譯方式(Lefevere, 1990:116)。譯者在當權者意識形態與贊助者雙面夾攻之下勢必難以抉擇，最後往往不得不犧牲自己所擁護的價值，被迫參與翻譯的「改寫」過程。

三 政治意識形態與文學翻譯

歷史上能夠證明政治意識形態確實影響了文學翻譯的例子不勝枚舉。例如信奉文化錫安主義(Zionism)的德國猶太人學者馬丁·布伯(Martin Buber, 1878-1965)將希伯來文聖經翻譯成德文時，他忠於原文形式和語言風格的翻譯策略便觸怒了反猶的納粹當局，因而遭到嚴厲批判。文努蒂(Lawrence Venuti)在他的〈暢銷書〉 (“The Bestseller” in *The Scandals of Translation*, 1998)一文中，詳細分析了義大利作家 Giovannino Guareschi 的反共小說 *Don Camillo* 系列，如何在政治意識形態影響下，在美國取得外國翻譯文學極難企及的賣座成就。文中也詳述了美國出版商為了迎合美國讀者對義大利男性與共產主義者的刻板印象，所採取的諸多刪節、改寫與增譯的手段。安妮·法蘭克(Anne Frank)描寫納粹德國佔領荷蘭時期迫害猶太人為主題的《安妮日記》²⁹，被德文版譯者休茲(Anneliese Schutz)將有悖德國主流政治意識形態的文字刪除或中性化處理。因為休茲認為，「一本書要想在德國有好的銷路，……就不該帶有針對德國的污辱性言詞」(轉引自 Lefevere, 1992:66)。譯者有意淡化納粹對猶太人的迫害，將婦女和未成年少女在集中營所受令人髮指的犯罪記錄有所保留地刪除。德語選詞方面也避免像原文那樣直接尖銳，儘量以不傷及德國讀者感情的方式重寫³⁰。

從社會學角度而言，政治意識形態可以視為一套解釋社會應當如何運作的觀念與

²⁹ *Het Achterhuis: Dagboekbrieven van 12 Juni 1942 – 1 Augustus 1944*，一九四七年先以荷蘭文發行；一九五〇年德文譯本出版。

³⁰ 試舉一例。荷蘭文版安妮在日記中提到，所有躲在密室中的人必須共同遵守一個規定，要求「進行交談時，時刻都要輕聲細語，任何一種文明的語言均可，當然德語除外」。德國蘭伯特·史奈德出版公司(Lambert Schneider)認為這段話恐將激怒德國讀者，因此改為「所有文明的語言都可以用來進行交談，但必須輕聲細語」。(參考 N. J. Karolides, M. Bald & D. B. Sova. *100 Banned Books: Censorship Histories of World Literature*, 2nd Edition. New York: Checkmark Books, 1999.)

原則，並提供某種藍圖。政治意識形態主要關注權力如何劃分，以及這些權力應該被運用在哪些目的上。當權力劃分與文學翻譯扯上關係時，勢不可避免地暴露出十足的功利取向。稍微熟悉中國翻譯史的人都看得出，晚清到民初的外國文學翻譯可說充滿了強烈的功利主義。最明顯的例子莫過於梁啟超在〈譯印政治小說序〉及〈小說與群治之關係〉兩文中，將文學翻譯（特別是外國小說）之於社會變革的重要性，以極度慷慨激昂的口吻提醒國人³¹。查明建(2004)認為，廿世紀中國的文學翻譯主要分成兩種價值取向，一為滿足政治訴求，二為滿足文學發展之需。但是能滿足時代政治訴求的作品未必具有高度文學價值，反之亦然。但總體而言仍以前者為發展主線。前文提過，五、六〇年代中國大陸文藝界的主流詩學「社會主義現實主義」與「共產主義」合謀，強化了政治意識形態的話語權力。高爾基、果戈里、屠格涅夫及托爾斯泰等人的作品因此獲准進入中國翻譯文學系統。文革期間(1966~1976)，有些西方「經典作家」如莎士比亞、巴爾扎克等人的作品，因曾得到馬克思、恩格斯的讚揚也得到破例准譯；法國詩人阿拉貢³²、日本作家小林多喜二³³、宮本百合子³⁴等人更因為出身無產階級或具有共產黨員身分而受到歡迎。反之，海明威、福克納、卡夫卡等人的作品因與社會主義意識形態相衝突而遭到冷落。在政治意識形態的推動下，高爾基的《母親》、尼古拉·奧斯特洛夫斯基的自傳小說《鋼鐵是怎樣煉成的》³⁵及愛爾蘭作家弗尼契(Ethel Lilian Voynich)的《牛虻》(*The Gadfly*, 1897)等作品先後成為五、六〇年代中國大陸翻譯文學的「動態經典」，甚至被選入中學教科書，成為對青少年進行「共產主義思想教育很好的教材」³⁶。

³¹ 例如「彼美、英、德、法、奧、意、日本各國政界之日進，則政治小說為功最高焉。英名士某君曰：小說為國民之魂。豈不然哉！豈不然哉！」、「欲新一國之民，不可不先新一國之小說。……乃至欲新人心，欲新人格，必新小說。何以故？小說有不可思議之力支配人道故。」

³² 法國超現實主義詩人 Louis Aragon, 1897-1982。一九二七年加入法國共產黨；一九四六年和一九五三年分別發表了以共產黨烈士事蹟為主題的散文集《共產黨人》(*Les Communistes*)第一部與第二部。

³³ 小林多喜二，1903-1933。小林是日本無產階級文學代表作家。他被譯介至中國的代表作有小說《蟹工船》、《沼尾村》等。其作品直到戰後都一直被日本政府列為國家禁書。《蟹工船》於廿一世紀初再次登上日本書店暢銷書榜，主因是金融風暴重創日本經濟，使日本人引以為傲的終生雇用制土崩瓦解。年輕人求職無門，中年人又大量失業。《蟹工船》七十五年前描述勞工被資方無情壓榨的慘況重現日本。令年輕日本讀者感同身受，因而再次暢銷。

³⁴ 宮本百合子，1899-1951。一九三一年加入日本共產黨，也是日本共產黨領導人宮本顯治之妻。她因寫下了《伸子》、《路標》等作品而被譽為「無產階級作家」。

³⁵ 梅益的譯本在 1949-1965 年間重印了 48 次，總數達一百五十多萬冊（查明建，2004:100）。

³⁶ 中國大陸《一九五五年初級中學文學教學大綱（草案）》公開指出：「蘇聯文學是世界上最先進的文學，是社會主義現實主義創作的範例，是對我國青年進行共產主義思想教育的很好的教材。」

文革期間還有一種專供「內部發行」的翻譯文學，僅限共黨高級幹部和高級知識份子內部流通，不准公開發行販售。一九七三年起在上海發行的翻譯文學刊物《外國文藝摘譯》（簡稱《摘譯》，同屬內部發行刊物），主要譯介並批評蘇、美、日等國的文學作品。六〇年代後，中國政治路線急遽朝左，五〇年代以來那些「對人類前途懷疑絕望」的西方現代主義文學在意識形態上與共產主義的世界觀大相逕庭，因此許多「荒誕派」、「存在主義」、「垮掉的一代」等西方文學只能透過內部翻譯發行，以「揭露自由世界腐朽的文化生活和醜惡的精神面貌」，成為「反動」、「頹廢³⁷」文學的典型代表。文革時許多從事文學翻譯工作者被迫從幹校調回上海，組成所謂「五·七幹校六連翻譯組」，簡稱「翻譯連」³⁸。翻譯連應中共總理周恩來的要求（毛澤東則居於幕後發號施令），負責翻譯北非政治史及其他出於政治需要引介的外國文學。這批在上海出版，僅供「內部發行」的外國譯作俗稱「白皮書」或「黃皮書」³⁹，主要是「供批判用」或「為文學研究者提供資訊或參考」。譯者基本上沒有署名權，也沒有權力選擇翻譯什麼作品。翻譯連的主持人草嬰曾經如此形容譯者的處境⁴⁰：

對我們來說，我們是修萬里長城的奴隸，不是我們要做，不是做我們想要做的，我的心願是翻譯托爾斯泰的所有作品，而……我們當的是翻譯機器，他們要的是我們翻譯，而不要我們的思想。」⁴¹

（粗體與底線為筆者所加，下同）

另外，曾經英譯《離騷》、《史記》、《資治通鑒》、《紅樓夢》等中國古典作品的楊憲益及其夫人戴乃迭(Gladys Taylor)也曾在自傳中遺憾地表示：

³⁷ 例如 Oscar Wilde, James Joyce, T.H. Huxley 等人被目為頹廢主義文學的代表。

³⁸ 上海翻譯連由 15 人組成，負責人是著名翻譯家草嬰，主導最終的統一定稿。（鄒振環，2000:327）

³⁹ 這些書籍的封皮採用極簡樸的淡黃色、淡藍色或灰色，封面或書名頁通常印有「供批判用」字樣。（滕梅，2009:133）

⁴⁰ 諷刺的是，2010 年 12 月 2 日草嬰從「中國翻譯協會」接過「中國外文出版發行事業局」頒發的「中國翻譯文化終身成就獎」，以表彰他「從事俄羅斯文學的翻譯和研究，為中國翻譯事業和中外文化交流作出了傑出貢獻」。

⁴¹ 引自陳丹燕。《上海的風花雪月》。上海：作家出版社，1998，頁 216。

不幸的是，我倆實際上只是受雇的翻譯匠而已，該翻譯什麼不由我們做主，而負責選定的往往是對中國文學所知不多的幾位年輕的中國編輯，中選的作品又必須適應當時的政治氣候和一時的口味。即使是古典詩歌的選擇也要視其「意識形態」和政治內容而定。⁴²

山東大學的滕梅在她已出版的博士論文《1919年以來的中國翻譯政策研究(A Study on Translation Policies in China since 1919, 2009)》，將白皮書譯作劃分成三大類：第一類主要仍譯自俄蘇文學，因為「中國需要瞭解修正主義社會的現況」；第二類是關於無產階級革命的外國文學；第三類是爲了滿足政治需要，協助四人幫鞏固政權，並建立專屬於四人幫文化系統的文學。⁴³ 一九六六年江青以林彪的名義在上海召開了「部隊文藝工作座談會」，會後經毛澤東審閱並發表十條紀要。其中包括「破除對中外古典文學的迷信」及「文藝上反對外國修正主義」等。對文革時期中國本土文化體系而言，外來文化（other, 他者）輸入有可能危及統治階層的地位，因此贊助人（機構、政府、黨）有必要涉入干預，對符合當時主流意識形態的外國文學作品發給譯介通行證，違背者則大力彈壓。結果，五四以來植根於自由主義傳統的譯者主體意識⁴⁴遭到無情打壓，譯者得不到尊重，翻譯成爲政治功利主義的犧牲品。四人幫的政治哲學「打倒一切、懷疑一切」被無限上綱。任何四人幫看不順眼的文藝作品都會被貼上標籤，不准出版，翻譯文學亦然。所有國內外的文化遺產都被視爲「封建主義、資本主義及修正主義的毒草」，未獲得通行證的翻譯文學幾乎不可能公開出版。

謝天振(2009)認爲文革時翻譯選題的標準有三：第一、爲當時中國大陸所奉行的外交政策服務；第二、爲當時中國大陸占主導地位的意識形態服務；第三、爲四人幫的團體利益服務。文革時期的譯作幾乎都會附上一篇前言、後記、「編者說明」或批判文章，

⁴² 楊憲益。《漏船載酒憶當年》。北京：十月文藝出版社，2001，頁190。

⁴³ 參見滕梅著《1919年以來的中國翻譯政策研究》。濟南：山東大學出版社，2009，頁134。

⁴⁴ 例如林紓「多擇有益之書」翻譯，如《黑奴籲天錄》和《滑鐵盧戰血餘腥記》，目的是申「赤心爲國之志」。魯迅雖精通日文，卻很少翻譯日文作品，反而翻譯大量弱小國家的文學，希望喚醒中國讀者警惕之心。

隻字不提作品內容，而是隨心所欲地斷章取義、借題發揮，強制讀者接受他們的理解角度。

一九四九年以前，尚未敗走臺灣的國民黨政府對於大陸地區出版品的審查手段絲毫不遜於共產黨。例如國民黨第二屆中央執委會於一九一九年一月十日決議通過的《宣傳品審查條例》⁴⁵、一九三〇年的《出版法》、一九三八年的《修正抗戰期間圖書雜誌審查標準》⁴⁶及《戰時圖書雜誌原稿審查辦法》等（劉哲民，1992）。由於馬、列共產思想在禁止之列，任何涉及蘇維埃、馬列主義、俄羅斯文學的翻譯都會給譯者惹來殺身之禍。寒蟬效應之下，政治意識形態操縱的文學翻譯不可避免地趨於僵化，外國作品的譯介自然要狹隘的多。

綜上所述，政治意識形態試圖建立的文學經典形式庫與該意識形態互為表裡、互相增強，使該時期的中國及臺灣文學系統拒絕外來的文學資源（尤指來自與其意識形態相衝突的國家地區），或僅僅有限度地開放交流的管道。然而自我邊緣化的結果等於慢性文化自殺。文學翻譯在政治意識形態設下的修羅場中呈現出來的面貌漸趨單調，譯者的主體性較難有揮灑的空間。證諸《一九八四》在臺灣最早的幾個中譯本翻譯過程，譯者「重現」歐威爾原作時所「建構」出來的「真實」(reality)或許並非故意「背叛」原文，然而他們的動機往往是意識形態的。譯者也僅能在贊助者允許的有限範圍內，發揮文學技巧，以完成藝術上的追求。可惜的是，截至目前為止（二〇一一年五月），由於文革的歷史因素，關於意識形態如何影響「文學翻譯」的研究在彼岸方興未艾，臺灣方面卻顯得意興闌珊。在臺灣，大部分的研究多集中在討論意識形態如何影響「文學創作」，如反共文學、戰鬥文學等。至於兩岸有關《一九八四》中譯本的研究，也多傾向從語言

⁴⁵ 該條例將下列宣傳品列為反動宣傳品：一、宣傳共產主義及階級鬥爭者；二、宣傳國家主義、無政府主義，攻擊本黨（國民黨）主義者；三、反對或違背本黨主義、政綱、政策及決議案者；四、挑撥離間分化本黨者；五、妄造謠言以混淆視聽者。（以上經筆者整理節錄，下同。參劉哲民，1992:207-209）

⁴⁶ 該標準包括：一、謬誤言論，如曲解、誤解、割裂本黨主義、政策、政綱者；二、反動言論，如惡意詆毀及違反三民主義與中央歷來政策、政綱及惡意抨擊本黨、詆毀政府、汙蔑領袖者。（劉哲民，1992: pp.222-223）

學或文學理論的觀點分析譯本。因此，本文試圖透過文本分析梳理《一九八四》中譯過程與臺灣本土的文化政治語境之間錯縱複雜的關係，主要目的在檢視政治意識形態可能發揮的作用。這部分且留待第四章分曉。

第五節 其他有關《一九八四》中譯本的研究論文

有鑑於《一九八四》無可替代的經典地位，國內外討論《一九八四》的專書或論文不勝枚舉。這些著作大致上著眼於下列四個主題開展：極權統治的夢魘、反烏托邦精神、人性的揭示、自由的追尋與困境。至於《一九八四》作為一個文學作品所運用的文學技巧或文學性似乎比較得不到研究者關愛的眼神。由於上述內容亦非本文關注的重點，此處不再贅述。經筆者搜尋兩岸博碩士論文資料庫與中文電子期刊文獻資料庫，發現討論《一九八四》中譯的文獻僅有三篇碩士論文，外加一篇由中國礦業大學外語系的許卉艷，發表於《名作欣賞》(*Masterpieces Reivew*)雜誌的一篇短文〈奧威爾《一九八四》在中國的翻譯與出版〉⁴⁷。後者內容主要分成三部份：一、《一九八四》在港臺地區的翻譯出版。許卉艷認為港臺譯者中影響力較大的是香港譯者劉紹銘，因此將重點放在劉紹銘翻譯《一九八四》的因緣與心路歷程。二、《一九八四》在中國內地的翻譯出版。作者先是追溯大陸最重要譯者董樂山譯本之源流，並略提其他譯本，包括她本人與劉子剛二〇〇一年合譯的版本，以及孫仲旭二〇〇二年的譯本。三、《一九八四》翻譯出版回顧引發的若干思考。這個部分的核心論點是：意識形態控制翻譯出版的力量雖大，翻譯作品對意識形態同樣有強大的反作用力。《一九八四》在中國經歷了禁書、小範圍發行到廣為流傳，顯示了翻譯作品的思想啓蒙功能。這種啓蒙作用與中國近年來改革開放的社會文化語境產生加乘效果。意識形態不再僵死不變。譯者透過自身主體意識的真知灼見，「爲了社會的進步」，進而主動解構或顛覆之。但我認為這種持論恐怕是後見之明。從廿一世紀中共的人權紀錄表現看來，沒有中共高層的默許，董樂山的譯本焉能「廣為流傳」？共產黨固若金湯的意識形態堡壘又豈是一本連它自己也不放在眼裡的外文翻譯

⁴⁷ 該文刊登在《名作欣賞》2011年05期，頁166-168。《名作欣賞》在中國大陸是一本以鑑賞中外古今文學名著爲內容的大型期刊，曾經獲得中國第二屆國家期刊獎的肯定。

小說所撼動的了？許弁艷宣稱《一九八四》的中譯本影響了「廣大讀者」和「(中)國人的思想、信仰、價值觀、世界觀」，甚至影響了中國人「意識形態的建構與發展」。在我看來是不可思議地言過其實了。

張彤彤的碩士論文〈論文學文體學與敘述學在小說翻譯研究中的應用—以《一九八四》的中譯本作個案研究〉(廣東外語外貿大學外語及應用語言系, 2008)以英文寫成。作者假設：一、文學文體學(literary stylistics)應用於小說翻譯研究時，能夠被當成一種有力工具，用來分析翻譯過程中「假象等值」(deceptive equivalence)產生的原因以及「風格對等」(stylistic equivalence)實現的關鍵。二、敘述學(narratology)將結構主義和形式主義的理論應用於小說翻譯時，能夠幫助研究者考察源語文本中的敘事形式能否在譯文中得到準確重現，敘事效果又能否在譯入語讀者中實現對等。這篇文章以《一九八四》三個中譯本⁴⁸為研究母體，試圖回答以下三個問題：一、文體特點／敘事形式和文學意義／敘事效果之間的相互關係該如何構建？二、「假象等值」產生的原因及如何避免？三、翻譯過程中，如何保存源語文本的「文學性」？「風格對等」又該如何實現？換句話說，張彤彤希望透過分析譯本找出一些指導性(prescriptive)的法則供譯者參考，以保證或提高文學翻譯的品質。文化與系統層面的相關命題並非該文關注的對象。

高磊的碩士論文〈《一九八四》四個中譯本的對比研究〉(中國海洋大學英文系, 2008)也以英文撰寫，透過對《一九八四》四個中譯本⁴⁹的句法、語彙選擇和翻譯風格等進行描寫性對比研究，發現不同譯本在翻譯策略的選擇上具有明顯的傾向。高磊採用傳統語言學的「歸化」／「異化」(domestication / foreignization)分析工具，歸納出劉紹銘譯本偏好歸化策略，而董樂山譯本則向異化策略靠攏的結果。研究顯示，董譯較接近歐威爾原作那種平鋪直敘⁵⁰的風格，就文體效果而言比較突出。相反地，劉譯採取較為自

⁴⁸ 分別是董樂山譯本(1988)、劉紹銘譯本(臺灣, 1991)及藤棋&金騰譯本(2002)。

⁴⁹ 分別是董樂山譯本(1988)、劉紹銘譯本(臺灣, 1991)、林淑華譯本(臺灣, 2001)及孫仲旭譯本(2002)

⁵⁰ 一九四六年四月，歐威爾在《地平線》雜誌(*Horizon*, 1946:pp.252-265)發表一篇雜文〈政治與英語〉(Politics and the English Language)，批評當代英文「既醜陋又不準確」(ugly and inaccurate)。他認為英語寫作的墮

由的歸化譯法，大量使用中國古籍和中文固定表現方式的譯文反而過度地裝飾了歐威爾的原作。然而作者強調，我們不該以絕對和僵化的眼光評斷上述兩種翻譯策略之優劣。而是應該從「翻譯效果」出發，觀察譯本是否能夠完成「文化傳播的使命」，以及「是否在譯入語讀者中引起了同樣的共鳴」等等。高磊與張彤彤一樣希望能藉此研究找出指導翻譯的實踐方法（尤其是政治小說的翻譯），以促進翻譯事業的繁榮。

上述兩篇論文的出發點都在翻譯文本的比較分析，兩者指導性的目的也十分類似。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翻譯研究所蔡昀汝的碩士論文《譯者的知識份子角色：以喬治·歐威爾《一九八四》中文譯本探討政治背景對翻譯之影響》(2007)採取的是截然不同的研究路徑。該論文刻意不談譯文的文風、翻譯方式與內容的增減，而就譯本的文化功能和翻譯過程中各種內外因素，探討翻譯與「政治、歷史和社會制度間的關係」。作者借用薩依德的知識份子論及傅柯的權力—知識觀(*pouvoir-savoir*)，指出身為知識份子一員的譯者手中既然握有論述(*discourse*)的權力，那麼其本身就是文化傳遞與知識散播的一環。因此，在一個資訊封閉的權力系統中，譯者更應該意識到自己的責任，以免淪為權力所施加的客體或載體。作者宣稱該研究的目的旨在考察兩岸譯者是否屈服於當權者的權威，亦或能不畏強權地善盡自己知識份子的責任。

這篇論文一方面指證歷歷，控訴政治背景確實對翻譯過程造成影響，一方面卻又要求譯者應該大無畏地發揮士人的道德勇氣與之抗衡。作者聲稱選擇翻譯此書，等於選擇了特定政治光譜，且「一旦決定翻譯該書，根本無從刪改起」。這點明顯與文本分析的結果不符。以鈕先鍾的譯本為例，刪節處不但相當多，而且有些顯然是帶有政治目的的刪減。此外，作者認為臺灣譯者多半服膺政治正確，大陸譯者則有反權勢的傾向。我不清楚作者在沒有譯本分析的情況下如何得出這點結論。由於臺灣早期幾位譯者都沒有留下譯序，研究者無從得知譯者本人的政治傾向。即使有譯序，也很難斷言該傾向是屬

落主要是受到政治力的拖累。對他而言，政治語言無非是爲了「使謊言聽起來真實，使謀殺看起來正當，把空話說得煞有介事」。這種文體的目的在隱藏真相，所以必然顯得語意含糊或毫無意義。爲了補救，他提倡使用簡明英語寫作，以拉近勞動階級與知識階層對以英語寫就的文章理解之差距。

於贊助者的，還是譯者本人的⁵¹。況且，要求譯者在極端不平等的權力關係中堅持理想未免不切實際，若以此來檢驗臺灣譯者是否足稱為知識分子，實在有欠公允。尤其董樂山等大陸譯者翻譯《一九八四》屬於很晚近之事，三十多年的時空斷層使得臺灣早期譯者和大陸譯者之間的比較基礎相對薄弱，說服力明顯不足。作者嚴詞批評臺灣譯者「普遍流於片面與斷章取義，只服膺其三民主義的反共意識形態，而忘卻臺灣人民當時也同樣受到國民黨極權統治的事實」，頗有陳義過高之嫌。

然而瑕不掩瑜。這篇論文不但提供後繼的研究者大量且詳細的譯者資料、版本資訊以及當時政治背景的精闢分析，它對譯者身為知識份子的一員「可以」或「應該」扮演的角色也有獨到的見解，讓研究者可以暫時跳出文本分析的牢籠，從不同的文化視角尋找文學翻譯的積極意義。

⁵¹ 以《一九八四》第一位譯者王鶴儀為例，蔡昀汝自己也承認，「由於王鶴儀本人並沒有任何原創著作與發表意見，筆者無法認定王鶴儀的翻譯是否在有意識之下所做的選擇，或僅為服務當局推行之意識形態之翻譯作品，僅能判定該書符合當時的政治正確，較缺乏對於現有體制的批判與反省。」(蔡昀汝, 2007:65) 這點與她文章中對臺灣譯者的批評在邏輯上明顯矛盾。

第三章 《一九八四》的社會文化語境

現代語言學之父索緒爾(Ferdinand de Saussure, 1857~1913)在《普通語言學教程》(*Cours de Linguistique Générale*, 1916)一書中，將人類語言符號劃分成語言(*langue*)與言語(*parole*)兩大類。他所謂的「言語」指的是人類處於某一語境下的語言行爲。語境理論至此稍具雛形。一九二三年，發跡於英國，被譽爲「民族誌之父」的波蘭人類學家馬林諾夫斯基(Bronislaw Malinowski, 1884~1942)正式提出「語境」(*context*)的概念。在他的兩本著作《原始語言中的意義問題》(*The Problem of Meaning in Primitive Languages*, 1923)和《珊瑚園及其魔力》(*Coral Gardens and their Magic*, 1935)中，馬林諾夫斯基將語境區分成情景語境(*context of situation*)和文化語境(*context of culture*)。概括來說，情景語境指的是所有和語言交際行爲有關的外部因素，例如說話者彼此間的關係和話語發生的地點等；文化語境則是指稱語言使用所形塑的歷史、文化、風俗、審美取向、價值標準和思維方式等。因此，不同民族或文化背景會導致不同的認知方式。一切翻譯（意義的轉換，即人類的交際行爲）也就必須仰賴譯出語和譯入語分別依存的文化語境。譯者對不同文化語境的判斷、理解或意義的提取，一方面有助於理解源語文本，一方面有助於生產譯文。因此，本章主要目標在探討《一九八四》文本創作時，歐威爾身處的社會文化語境，並藉由比較《一九八四》與政治小說和科幻小說兩種文類的關係，展示《一九八四》創作詩學上的文化政治內涵，爲下一章的文本分析預作暖身。

第一節 喬治·歐威爾的社會主義脈絡

喬治·歐威爾(筆名 George Orwell, 1903-1950)本名艾瑞克·亞瑟·布萊爾(Eric Arthur Blair)，一九〇三年六月二十五日出生於英國殖民治下的印度孟加拉省。他的父親(Richard Walmesley Blair)當時任職於印度總督府鴉片局，母親(Ida Mabel Limouzin)是緬甸木材商之女，具有英、法兩國血統。歐威爾的父親具有那個時代英國中產階級男性的普遍特徵：麻木不仁、毅力堅定、缺乏想像力、忠誠、談吐得宜；母親的形象恰恰相反。

她廣泛閱讀、活潑有朝氣、想像力豐富而且適應能力極強(Hammond, 1982:4)。一歲時，歐威爾隨母親返回倫敦定居。由於家境並不寬裕，他曾形容自己出身「較低的中上階層」(lower-upper-middle class)。歐威爾的雙親非常重視他的人格養成。爲了確保學校教育品質，歐威爾的母親在他五歲時送他進一所聖公會教會學校(Anglican convent School: Sunnylands)就讀，在此他開始培養廣泛閱讀的興趣，接觸到如《湯姆歷險記》和《格列佛遊記》等冒險故事。八歲（一九一一年），歐威爾靠著獎學金與他人資助進入私立聖西浦安寄宿學校（St. Cyprian，公立伊頓學校的跳板）就讀。這所學校與其他英國傳統公立學校一樣，非常講究學生間的競爭精神，要求在校生對任何紀律須絕對地服從，在道德規範上決不讓步(Hammond, 1982:6)。歐威爾十分痛恨這所學校，在那裡他首次體驗到高壓統治的可怕⁵²。他死後兩年出版的一篇極盡挖苦之能事的自傳體散文〈這，這才是喜悅〉(Such, Such Were the Joys, 1952)中，歐威爾毫不留情地嘲諷他的學校生活就像在洗一個「矯情勢利的溫水澡⁵³」(a lukewarm bath of snobbery)。一九一七年（十四歲），在等候進入伊頓公學之前，他在軍校威靈頓學院(Wellington College)度過了九週他後來形容爲「超血腥的」(perfectly bloody)團隊生活，真切地體驗到被壓迫的感覺。不久之後，他便在雙親虛榮心趨使下，依照原訂計畫進入伊頓公學就讀。他曾自嘲伊頓將他變成了一個「令人作嘔的勢利鬼」(an odious snob)。在這所專收英國上流、特權及貴胄子弟的學校裡，身份不相稱的他常遭學校當局與社經地位相對優越的同學們白眼相加。多愁善感的歐威爾對學校的威壓管理和教育方式由此心生厭惡，並首度領悟到階級制度的荒謬。然而伊頓的求學生涯帶給他的影響並非全然是負面的。特別是他在此地受到了以人權爲宗旨的自由主義、社會主義之薰陶，影響其一生甚鉅。歐威爾自己在回憶性散文〈永遠的伊頓〉(Forever Eton, 1948)中，就盛讚伊頓公學充滿了開放文明的學風(tolerant and civilized atmosphere)，使他能夠自由發展自己的興趣，不再需要像之前那樣單純爲了競爭而學習。

⁵² 歐威爾剛進這所學校前幾天，屢因緊張尿床而慘遭老師們藤條伺候，一頓頓毒打讓他幾乎夜夜難以入眠。這段屈辱的回憶歐威爾終其一生都耿耿於懷。

⁵³ 關於這段回憶頗有爭議。歐威爾在寫給母親的家書中，學校帶給他的快樂似乎遠多於責罰。照信中描述，歐威爾應該十分喜歡學校生活才對。因此有論者認爲歐威爾是故意詆毀這段童年的在校歲月，以更符合他成年後塑造的叛逆形象。(Hammond, 1982:7)

在伊頓就學期間，俄國發生了一連串革命⁵⁴。社會主義思想在歐洲方興未艾，歐威爾在學校裡當然也受到了一定程度的感染。一九二一年夏（十八歲），成績不錯的歐威爾放棄進入劍橋大學的獎學金，遠赴緬甸擔任皇家警察(Imperial Police)。歐威爾接受這份有穩定收入及退休保險金的工作得到保守雙親的認可。他後來解釋自己為何遠赴異國：「爲了憎恨帝國主義，你必須變成帝國主義的一部份。」⁵⁵在緬甸的五年歲月，他親眼目睹了英帝國殖民統治的醜陋。近距離觀察英國警察對待土著罪犯的殘酷行徑，使他因身爲帝國子民的一員感到苦惱和羞愧⁵⁶。他痛恨在緬甸的英國同胞那副以上國子民自居的優越感，因此當他看見英帝國主義橫加在被殖民者精神及肉體的雙重摧殘時，強烈的自責與罪疚感使他不願再爲虎作倀，毅然投身被迫害者的一邊。他甚至認爲只脫離帝國主義並不夠，還必須脫離一切「人統治人」的方式才能稱得上真正的人道主義。多年後，歐威爾回憶這段經歷時曾寫道：

我之所以放棄緬甸的工作，部分原因是當地氣候有損我的健康，部分是因為我想專心寫作，但最主要的理由，是我不願再爲帝國主義賣命。在我看來，帝國主義簡直是一場騙術(racket)⁵⁷。

（筆者譯，粗體和底線爲筆者所加）

一九二七年，歐威爾主動請辭皇家警察工作，回到動盪不安的歐洲⁵⁸。他先後浪跡巴黎和倫敦的貧民窟，親身體驗下層社會的困頓生活⁵⁹，直到一九二九年底才又回到英

⁵⁴ 一九一七年俄國發生一系列革命，最終推翻沙皇專制政府。十月革命中，由列寧所領導的布爾什維克黨（共產黨）推翻了彼得格勒的臨時政府，取得政權。

⁵⁵ “In order to hate imperialism, you have got to be part of it.” 引自《通往威根碼頭之路》(The Road to Wigan Pier, 1937)。

⁵⁶ 後來，歐威爾將這段時期的觀察和體驗寫入小說《緬甸歲月》(Burmese Days, 1934)和自述〈獵象記〉(Shooting An Elephant, 1936)。

⁵⁷ 這段話原收錄在《歐威爾散文、新聞寫作與書信集》(The Collected Essays, Journalism and Letters of George Orwell. London: Penguin, 1970)。此處轉引自 Hammond, 1982, p.15。

⁵⁸ 一戰後的德國經濟因《凡爾賽和約》施加的懲罰性賠款而於一九二七年七月全面崩潰。當時新崛起的希特勒剛出版他的自傳《我的奮鬥》(Mein Kampf)下冊不久(the second volume published in 1926)，一股新極權勢力正蠢蠢欲動。

⁵⁹ 他的第一本書《巴黎倫敦流浪記》(Down and Out in Paris and London, 1933)深刻描寫了這段遊民歲月。歐威爾在巴黎賃居期間幾乎斷炊，他因此被迫到一家豪華飯店擔任洗碗工長達十個星期。一九二九年，美國所引爆的經濟大恐慌殃及全球，英國也受到波及，失業者充塞於市。一九三六年，他接受葛蘭茲(Victor Gollancz)委託走訪英國北部幾個煤礦與工業城市，報導窮人與失業者的生活情形。這趟旅程的所見所聞

國。他冷眼旁觀帝國主義本身造成的貧富懸殊等社會問題，使他更堅信以自由主義為基礎的社會主義才是消除階級差異和貧富不均的唯一出路，同時也塑造了他強烈的人道主義精神。

高舉社會主義大纛的歐威爾之所以轉為極力反對共產主義，與他參與西班牙內戰(the Spanish Civil War)有關。一九三六年六月，西班牙內戰正式明朗化。這是一場類似國共內戰的意識形態之爭。同年十二月，歐威爾受一家英國出版社的委託抵達巴塞隆納報導這場內戰。當時經由民主選舉產生的左翼共和政府得到許多自由主義國家的聲援(包括前蘇聯)。來自歐陸各國的左翼知識分子和自由主義工人紛紛加入共產黨國際義勇軍(International Brigade)，對抗納粹德國和法西斯義大利所支持的佛朗哥將軍勢力(General Franco)。這場內戰表面上看來是西班牙共和主義者(Republican, or the socialist)與國族主義者(Nationalist, or the anti-socialist, or the fascist)之間的權力鬥爭，實際上西班牙共和政府內部並非一個統一的声音。各黨派嚴重的歧見使之分裂成社會主義與共產主義兩派，分別擁護托洛斯基(Leon Trotsky, 1879-1940)和馬克思所提倡的革命思想。然而歐威爾等人對此並不知情，只憑著一股熱情而加入反法西斯陣營。歐威爾曾興奮地回憶他初抵巴塞隆納時的心情：「這是我生平第一次住在由工人當家的城市，……雖然有些事我不明白，甚至不怎麼喜歡……但我很快就發覺到，這種新發展值得我賣命去維護」⁶⁰。當時讓歐威爾「呼吸到平等空氣」的樂觀氣氛使他為維護新政而自願加入戰鬥⁶¹。因為歐威爾相信，唯有在民主自由的社會中，藝術工作者才可能享有絕對的創作自由。對他而言，法西斯主義帶給國家人民的災難遠遠超過資本主義文明帶來的腐敗墮落。可惜

都記錄在一九三七年出版的《通往威根碼頭之路》。該書是他第一部以社會主義為主題的報導文學。書中描繪了不景氣下他所觀察到英國煤礦工人的悲慘生活，體現了歐威爾的政治覺醒。

⁶⁰ 原文：”It was the first time that I had ever been in a town where the working class was in the saddle.... There was much in it that I did not understand, in some ways I did not even like it, but I recognized it immediately as a state of affairs worth fighting for.”(《向加泰隆尼亞致敬》第一章)

⁶¹ 歐威爾為了合法取得進入巴塞隆納採訪的記者身分，被迫加入了「馬克斯派統一工黨」(POUM, 英譯 Workers' Party of Marxist Unification)。但歐威爾本身是一名反馬克思主義者，他並不清楚該黨在共和政府內部與其他無政府主義者和社會主義者之間的尖銳對立。歐威爾回倫敦後將西班牙的所見所聞都寫進了回憶錄《向加泰隆尼亞致敬》(Homage to Catalonia, 1938)一書。此書確立了歐威爾的政治立場與人道主義的傾向。從此他不再以身為一名小說家自滿，而是以一位維護人性尊嚴與表達自由的作家自居。書中場景也成了《一九八四》中思想警察與言論控制的構思來源。

的是，國際義勇軍的左派派系之間忙於內鬥，所謂的正義之師因嚴重分裂而導致失敗，令他覺得自己像是「兩種政治理論之間的大規範鬥爭中的一個走卒」（董樂山，1991）。歐威爾失望之餘，趁咽喉中彈返回英國治療，退出這場無意義的意識形態之爭。然而醫院養傷期間，局勢的演變完全出乎他的意料之外。起因是西班牙共和政府中的共產黨人反將了歐威爾與他所認同的抗佛朗哥激進份子一軍；西班牙和歐洲的共產黨報紙交相指責他們根本是佛朗哥雇用的殺手。此外，他還發現共產黨關於西班牙內戰的報導極盡歪曲之能事，充滿了虛偽宣傳與陰謀狡詐，完全背離了社會主義革命的純潔理想，使他滿腔的革命熱血急速降溫。他曾形容這種竄改歷史的行爲「比炸彈還要可怕」。從此他便對共產主義保持懷疑不信任的態度。歐威爾說過威根和西班牙的體驗是促使他從政治冷感急轉爲政治激進的關鍵(Hammond, 1982:22)。在〈我爲何寫作〉(Why I write, 1947)一文中，他如此剖析自己的寫作動機：

在緬甸的工作也使我略知帝國主義的本質，但是這些經驗仍不足以為我塑造明確的政治傾向。……西班牙內戰和一九三六到一九三七年間的其他事情使我的想法起了決定性的變化，我終於明白自己的立場。……自一九三六年起，我所寫的嚴肅作品中的每一行都直接或間接地反對極權主義，支持民主的社會主義。……我之所以寫作，是因為我要揭穿某個謊言，我要引人注意某個事實，而我最初的關切就是要人聽聞。⁶²

歐威爾相信，語言的煽動力其破壞性決不下於毀滅性武器，希特勒的成功就是一例。但是他也認同過去歷史上任一個暴政早晚會被推翻，這是因爲人性天生愛好自由之故。《動物農莊》⁶³(*Animal Farm*, 1945)和《一九八四》(*Nineteen Eighty-Four*, 1949)便是這一反極權思想的具體呈現。儘管歐威爾的成長背景和經歷使他對當時的國際政治現實無法樂觀；儘管他憎恨假社會改革之名行極權統治之實的法西斯主義、納粹主義和史達林主義；儘管在他眼中，人類的前途於大規模毀滅性武器問世之後顯得更加晦暗不明。

⁶² 本段譯文引自邱素慧譯，《一九八四》（導讀）。臺北：桂冠出版社，1984。

⁶³ 這是一部反烏托邦的寓言式小說。是歐威爾「嘗試將政治目的和藝術目的合爲一體的第一本書」。

但他捍衛自由的決心使他在死前與肺結核的咳血搏鬥中一字一字地完成了《一九八四》，無非證明了他對人類前途並未完全絕望。可以說，他是一位崇尚實踐的社會改革家兼思想家。他不惜走入下層社會體驗民間疾苦，並且將這些實際經驗發筆為文，以實際行動擁護自己所深信的價值信仰。

歐威爾痛恨極權主義的思想主要來自他對俄國紅軍革命領袖托洛斯基的同情。托洛斯基是早期蘇聯共產黨六位領導人物之一。一九二三年起他開始猛烈抨擊俄國革命的官僚腐化，主張「世界革命」，反對史達林的獨裁政策，並因此遭到史達林開除黨籍並驅逐出境。一九三八年，他流亡到墨西哥後與支持者創建了第四國際（即世界社會主義革命黨），與史達林的共產國際（第三國際）分庭抗禮。一九四〇年他被史達林派出的刺客暗殺身亡。名著《被出賣的革命》(*The Revolution Betrayed: What Is the Soviet Union and Where Is It Going?*, 1936)代表了他誓死反對蘇聯極權的後期思想。歐威爾當初在西班牙內戰中曾經領教過左派對思想控制的手段，因此當左派將托洛斯基也劃為反革命時，他唯有選擇與左派分道揚鑣一途（陳之藩，1981:5），此一決定也奠定了後來他創作《一九八四》的思想背景。

歐威爾的出生及教育背景無疑是非常「英國」和「中產階級」的，但他的政治態度卻是傾向「無產階級」(proletariat)的。他的許多人生抉擇基本上都是為了「拒斥」他與生俱來的英國身分(English identity)，例如辭去皇家警察工作、選擇當一名賺不了大錢的作家、刻意站在窮人的一邊等等。歐威爾的一生顛沛流離，他的思想主軸也隨著客觀環境改變而因勢利導。他的心路歷程大致沿著「反帝國主義」、「反納粹極權主義」、「反共產史達林主義」的路線發展，最終服膺以人權價值為最高指導綱領的「無政府主義」和「（以自由主義為基礎的）社會主義」。這也是他創作《一九八四》的最關鍵理由。

第二節 《一九八四》：未來完成式的政治預言/寓言

歐威爾談及寫作主要出於四項動機：一、純粹的利己主義(sheer egoism)。作家們總希望自己顯得聰明、被人談論、死後有人記得他們。二、美學狂熱(aesthetic enthusiasm)。他們對於字詞的編配有自己的一套美學標準，同時希望小說的節奏能夠引起讀者美的共鳴。三、歷史衝動(historical impulse)。作家渴望看見事情的真相，並設法在文字中保留史實。四、政治目的(political purpose)。他認為所有作品都隱含著政治傾向。那些持「藝術與政治無關」的觀點本身就是一種政治態度。他甚至主張，一個人愈認清自己的政治偏見，就愈可能政治性地行動，毋須背離自己的美學與思想⁶⁴。因此，當歐威爾目睹共產黨對西班牙內戰的報導全是「歷史創作」時，便決定以餘生聲討這種顛倒是非的行爲。小說創作就是他最具威力的美學武器。值得注意的是，他討伐的對象決不限於共產黨，還包括納粹、史達林主義，及一切爲了滿足獨裁者私慾的極權主義。

一九四七年五月，歐威爾寫信給他的出版商沃柏格(Fredric Warburg)談及《一九八四》：

我一向不愛談我還沒寫完的書。不過我現在就要讓你知道，這將是一本關於未來的小說—某方面說來也算是一本**幻想**小說(fantasy)，只不過會以自然主義(naturalistic)的風格呈現。⁶⁵

(筆者譯，粗體與底線爲筆者所加)

歐威爾從一九四三年開始構想《一九八四》，並寫成了一部大綱，名爲《歐洲的最後一個人》(*The Last Man in Europe*)。一九四七年十月他完成了小說草稿。一九四九年六月正式付梓之前，他接受沃柏格的建議將書名改爲《一九八四》。這本小說主要分成三大部，每一部的長度約略相等。第一部鋪陳主角溫斯頓·史密斯(Winston Smith)於西元一九八四年在大洋國的生活情形；第二部敘寫他與歐布朗(O'Brien)的革命友情及與

⁶⁴ 以上摘自歐威爾〈我爲何寫作〉一文，筆者自譯整理。

⁶⁵ 引自 Hammond, 1982, p.169。

茱利亞(Julia)的兒女私情；第三部描述他被思想警察(Thought Police)監禁和刑求的過程，以及最終他被迫放棄自我的結局。

小說開場：一九八四年時，全世界只剩下三個超級大國鼎足而立：歐亞國(Eurasia)、大洋國(Oceania)和東亞國(Eastasia)。三國各有其信奉的政治信條⁶⁶，彼此之間勾心鬥角，敵我時常易位，不是結盟便是交戰，永無寧日。英國當時已被納入大洋國的一省，名為「一號航空基地」(Airstrip One)。大洋國政府善用政治神話、愚民教育、及無孔不入的思想警察，嚴密監視並壟斷了人民的思想與生活。黨的三句口號，也是貫串整部小說的中心思想：「戰爭就是和平」(War Is Peace)、「自由就是奴役」(Freedom Is Slavery)、「無知就是力量」(Ignorance Is Strength)，尖銳地諷刺了這個假烏托邦的真實面目。小說主人公外黨(Outer Party)黨員溫斯頓是唯一一個清醒有良知的人物。作者安排他任職於「真理部」(the Ministry of Truth)，每天的工作就是修改人民的記憶和竄改歷史⁶⁷。譬如當報紙登載的統計數字或已經公布的資訊與實際不符時，溫斯頓就必須回去更改原始資料。這樣一來，政府的一切「預測」和後來公布的消息才會準確「命中」。至於舊資料則通通丟入「記憶洞」(memory holes)裡銷毀。人民永遠記不清楚此時此刻正與哪一國交戰，因為一切老大哥說了算。人的記憶、歷史記錄、日期等都失去了意義。溫斯頓就被迫活在謊言與竄改史實的矛盾之中。

大洋國由「黨」控制的政府分成四個部門：真理部負責「新聞、娛樂、教育、藝術」，實際上負責製造謊言；仁愛部(the Ministry of Love)負責「維持法律與秩序」，實際上專對思想犯施加酷刑、鎮壓異議人士；和平部(the Ministry of Peace)負責「作戰」；富裕部(the Ministry of Plenty)負責「讓人民挨餓」。在這個是非顛倒的封閉世界中，內黨(Inner Party)的最高領袖「老大哥」(Big Brother)雖從不露面，但他的照片與海報隨處

⁶⁶ 大洋國信奉「英社主義」(Ingsoc)；歐亞國信奉「新布爾什維克主義」(Neo-Bolshevism)；東亞國信奉所謂「崇死」(Death-worship)。以上三種主義在書中分別為戰後新社會主義的一支。

⁶⁷ 因為黨相信，「誰控制了過去就控制了未來，誰控制現在就控制了過去。」(Who controls the past controls the future; who controls the present controls the past.)

可見，時時以各種面貌「在看著你」。平時所有黨員必須參加「仇恨週」和「兩分鐘仇恨」(the Two Minutes Hate)這類集會，目的是要所有人集中精神憎恨「人民公敵」戈斯坦(Emmanuel Goldstein)。他曾是黨的高層，後因從事反革命運動，「陰謀策劃顛覆政府」而被老大哥歸為全民一致仇恨的對象⁶⁸。無所不在的「電幕」(telescreen)監視與思想警察讓黨員與「無產者」的一舉一動無所遁形。平時，電幕會不斷播放軍隊進行曲或政治運動的口號，偶爾插播人民生活如何大幅提升的假新聞。電幕系統由黨中央控制，只能調整音量，無法關掉。因此溫斯頓唯一能暫時擺脫電幕監視的方法就是寫日記。歐威爾讓溫斯頓的心中留下一點點追求自由的人性，使他大膽在日記裡寫下違背黨旨意的言論⁶⁹，犯下死路一條的思想罪⁷⁰。然而溫斯頓嘗自問，自己寫日記的意義何在？如果連過去、現在、未來都不存在，如果連今夕是何夕都無法確定，如果沒有讀者、沒有後代、沒有思想自由的一天，那麼為何要寫？他最後決定，只要自己保持神志清醒，「人性的傳統就會傳承下去」，「真相就會以一種隱晦的方式傳承下去」。於是他提筆寫道：

寫給未來或過去，寫給思想自由、人人各不相同、大家不孤獨生活的時代，寫給真理不死、做過的事情不能抹去的時代；
來自面目一致的時代、孤獨的時代、老大哥的時代、雙重思想(doublethink)的時代一向您問好！⁷¹

他與同事茱利亞偷偷摸摸的愛情也以被逮捕告終。溫斯頓在獄中驚訝地發現，用手段殘忍的酷刑審訊自己的人竟是原以為同路人的歐布朗。原來溫斯頓早早就被思想警察盯上。假扮成地下反政府組織兄弟會(Brotherhood)首腦之一的歐布朗為了探究他的秘密與揪出他的同夥，不惜耗費數年光陰臥底待在他身邊，只為了取得他完全的信任。當局為了改造他的自由意志，對獄中的他施以種種刑求和精神虐待。最終，溫斯頓不得不

⁶⁸ 這個人物很可能是黨捏造出來轉移人民的注意力之用，以確保人民有共同的敵人，無暇顧及自身的處境。

⁶⁹ 例如他在日記中記述了自己買春的過程(黨不允許黨員有生兒育女以外之性行爲)；此外，為了抵抗「思想控制」，他在日記中這麼提醒自己：「所謂自由就是可以說出二加二等於四的自由。」寫日記一旦被抓到，可處死刑或二十五年的勞改。因此溫斯頓這個動作基本上已經是反黨的叛亂行爲。

⁷⁰ 溫斯頓說：「思想罪不會帶來死亡；因為思想罪本身就是死亡。」

⁷¹ 邱素慧、張靖之譯。《一九八四》。臺北：印刻文學出版公司，2009，頁 40-41。

出賣自己的尊嚴和靈魂，全面擁抱黨所宣稱的一切（即使荒謬如「二加二可以等於五」），成爲一具完美改造後的行屍走肉。小說結尾，子彈穿進他的腦袋，歐威爾描述他終究「戰勝了自己，他熱愛老大哥」。

哈蒙德(J. R. Hammond, 1982)認爲，歐威爾創作《一九八四》的靈感，主要來自英國科幻小說泰斗威爾斯的反烏托邦諷刺小說《當沉睡者甦醒》(*When the Sleeper Wakes* by H. G. Wells, 1899)。這本小說設定公元二一〇〇年的倫敦爲小說場景，描述人類集中居住在封閉的大型玻璃城市，被一群獨裁者所統治。所有工作都由穿著一模一樣工作服的無產階級完成。哈蒙德認爲這部小說乃《一九八四》的雛形(embryo)。歐威爾自己曾將《當沉睡者甦醒》拿來和傑克·倫敦的《鐵蹄》(*The Iron Heel* by Jack London, 1907)及赫胥黎的《美麗新世界》(*Brave New World*, by Aldous Huxley, 1932)比較。他認爲小說中描寫的是一個「罪惡的世界」(sinister world)，人類社會被塑造成階級分明的社會(caste system)，所有的工人被永無止盡地奴役⁷²。《一九八四》的主角溫斯頓與《當沉睡者甦醒》的主角葛萊翰(Graham)有許多相似的命運。可以說歐威爾在詩學上是受到《當沉睡者甦醒》的啓發，在意識形態上則受到西班牙經驗的洗禮。《一九八四》顛覆的是歐威爾一生擁戴的價值：美麗、真理、誠實、自由、和平、高貴的人性等等。整本小說傳達的是一種「失去」的氛圍，一種對過去美好的緬懷之情。與其說《一九八四》講述的是對未來悲觀的預言，不如說是敲響對未來的一記警鐘。

一九四九年出版後，《一九八四》立刻引起英語世界的廣泛回響，不斷被改編成電影、電視、舞台劇等上演，並被譯爲多國語言，在世界各地享有盛名不墜。但由於它批判極權主義的危險性，對讀者煽動力極強，因此在意識形態相悖的俄國、波蘭與中國大陸等地一直被列爲禁書，直到一九八〇年代末才相繼解禁。今天英語中有一個詞「歐威爾現象」(Orwellian，指思想控制與極權壓迫)，大致可以說明《一九八四》在廿世紀文學中的崇高地位。

⁷² 參考 Hammond, 1982: pp.171-173。

第三節：政治小說與《一九八四》

從上一節的討論可以得知，《一九八四》在文類上大致可歸類為融合了科幻小說（談未來）和政治小說（諷當代）特色的混合體，稱其為一部在科幻空間中琢磨淬煉出來的政治小說也不為過。為了進一步了解《一九八四》文本的內涵，筆者認為，在進入小說中譯過程與譯本在中文世界領受史的討論之前，有必要簡要回顧一下上述兩種文類在兩岸文壇的發展概況，以檢視小說文類的詩學觀對《一九八四》譯本的影響。

政治小說可謂晚清說部革命的主要成果之一。梁啟超是第一位自日本引進政治小說概念之人。中國古典小說如《紅樓夢》、《西遊記》、《水滸傳》等雖具有很強烈的政治性，但它們關注的焦點主要是舊社會文明秩序的逐漸衰頹與崩解，與梁氏政治小說的目標不同。一八九八年，不諳日文的梁啟超在友人協助下譯出了日本政治家兼小說家柴四郎的政治小說《佳人奇遇》⁷³，拉開了晚清政治小說翻譯的序幕。不過，梁譯刻意刪除了小說中與他個人政治觀點扞格的文字，尤其是攻擊滿清政府的部分。以目的論而言，這是晚清民初小說翻譯的特點之一：為了達成翻譯目的，當原文不符合譯者或譯入語讀者的文化規範時，所必須做的「改寫」取捨。翌年，梁啟超在《清議報》上大肆讚揚日本政治小說對明治維新的功績時鎮重指出：「著書之人，皆一時之大政論家，寄託書中之人物，以寫自己之政見，固不得專以小說目之。」梁啟超重視闡述小說家的政治思想，並融入救亡圖存的經世濟民理念。他創辦《新小說》的目的「專借小說家言，以發起國民政治思想，激勵其愛國精神⁷⁴」就是一種典型的工具性思考。他對政治小說的形式設計—「政治小說者，著者欲藉以吐露其所懷抱之政治思想也。其立論皆以中國為主，事實全由於幻想。」⁷⁵和日本學者吉田精一的定義—「政治小說是以人民的政治的啓蒙、政黨的理想宣傳作為目的的文學⁷⁶」同樣是針對文本的目的提出他們的看法。

⁷³ 柴四郎(筆名東海散士，1852-1922)是日本明治時代著名的政治思想家、新聞記者和作家。他的政治思想充滿國粹主義色彩，主張國權高於民權。《佳人奇遇》是一部內容虛構的政治幻想小說。

⁷⁴ 梁啟超，〈中國唯一之文學報《新小說》〉。刊載於一九〇二年《新民叢報》第十四號。

⁷⁵ 同上註。

⁷⁶ 吉田精一。《明治大正文學史》。東京：楓社，1986，頁26。

相較之下，西方文學傳統中的政治思想可以在柏拉圖《理想國》、湯瑪斯·摩爾《烏托邦》(*Utopia* by Sir Thomas More, 1516)和斯威夫特《格列佛遊記》(*Gulliver's Travels* by Jonathan Swift, 1726)等作品中找到。歐威爾的《動物農莊》及《一九八四》通常也被評論家與上述作品並列，視之為傳遞作者政治思想的文學作品。但嚴格說來，西方並不存在梁啟超所定義的「政治小說」這個文類。由日本發端的「政治小說」基本上是對西方科技文明與思想文化輸入東瀛反思的結果。明治維新後的日本知識份子對自身的處境感到不滿，加上當時西方民主思潮的著作如潮水般被譯成日文⁷⁷，政治小說這個文類便在這場自由民權運動的抗爭中應運而生。日本政治小說的發展，大致上與翻譯小說興起同時。日本最早的翻譯文學代表作應屬織田純一郎翻譯的《歐洲奇事花柳春話》(1878-1879)。這本小說主要介紹西方的政治實況與風土民情，融合了政治與愛情兩大主題。後來翻譯文學與自由民權運動相呼應，出現了一批以政治為主題的譯作⁷⁸，例如介紹法國大革命的《自由乃凱歌：佛蘭西革命記》(大仲馬著，宮崎夢柳譯，明治二十一年出版，1888)及講述俄國虛無黨事蹟的《虛無黨退治奇談》(川島忠之助譯，1882)等。日本本土也出現了針對日本國內政治情勢而創作的政治小說，如明治十三年(1880)戶田欽堂的《(民權演義)情海波瀾》。這本小說大談自由民權、政府和人民之間的關係，是第一部由日本人創作的政治小說。到了明治二十年，日本政治小說的出版大行其道，市面上政治小說的數量已經是明治十三年時的十二倍之譜，種類也達到兩百餘種(柳田泉，1967)。柳田泉認為東方的政治小說與西方不同，是屬於「人為造作」的刻意生產結果。他強調東方政治小說無法與政治脫鉤，意識形態的痕跡處處可見。因此他將日本政治小說依照小說呈現的意識形態分門別類，區分成「民權小說」、「國權小說」、「社會主義小說」、「議會小說」共四個子類⁷⁹。與此相對，柳田聲稱西方的政治小說乃「自然而然」的創作，它們所負載的主要是理性的啟蒙式人文主義，來自體制施加的意識形

⁷⁷ 如盧梭的社會契約論(*Du Contrat Sociale* by Jean-Jacques Rousseau, 1762)、彌爾的論自由(*On Liberty* by John Stuart Mill, 1869)等。

⁷⁸ 參考葉渭渠。《日本文學思潮史》。臺北：五南圖書公司，2003，頁310。

⁷⁹ 柳田泉，〈政治小說の一般〉。柳田泉編《明治政治小説集(一)》。東京：筑摩書房，1967，頁445。

態壓力相對輕省許多。從結果論，《一九八四》中譯本相較於原著，在意識形態上顯然經過了更多人為加工。用音樂來比喻的話，洋溢英文原著的人道主義旋律和自由主義節奏，在經過中譯者（或贊助者，出版社等）重新編曲之後，變調成一幕幕充滿政治狂想的清唱劇；而它的快速出版更意味著當時臺灣的思想市場上迫切需要這類產品的上市。

廣義而言，臺灣官方在一九五〇年代大力推行的「反共文學」及「戰鬥文藝」明顯是以「政治」入題。反共復國小說無疑是當時的主要文類之一，得到的回響也最大。陳紀滢、潘人木、姜貴、張愛玲、司馬中原等人的作品尤其不容忽視⁸⁰。王德威曾評論說：「反共復國小說既為一種政治小說，自難免因意識形態而興，因意識形態而頹的命運⁸¹」，足見政治小說之難與意識形態劃清界線。意識形態就像附體在政治小說身上的魂魄，八〇年代後因政治氣象的漸趨清明而失去了肉身的皈依。一九四九年遷臺作家的懷鄉文學作品中，部分寄託於反共意識形態也不難理解。他們被迫與故土相隔兩地，失去家國的此恨綿綿在反共的論述中稍稍得到紓解。因此，《一九八四》中譯本的及時推出，與當時反共的政治基調合拍，屬於時代孕育下的產物。即使進入現代主義小說在臺灣文壇開始盛行的六〇年代，諸如白先勇《臺北人》等充滿外省族群思鄉之情的作品，「反覆談論的也是在政治環境改變下的移民心態」（王國安，2009:58）。總體說來，七〇年代鄉土文學興盛以前，臺灣文學的發展雖然有其現實主義傳統，卻難脫政治環境的限制，邱貴芬對此評論道：

從臺灣日治新文學發軔以來，從賴和到黃錦樹，小說家書寫殖民暴力、認同的困擾、威權的壓迫、資本經濟的剝削、種族的傾軋、政治理想的虛耗，「政治小說」儼然是臺灣文學創作的大宗。⁸²

七〇年代鄉土文學在臺灣文壇沸沸揚揚，作家被賦予了更多社會責任。當時臺灣

⁸⁰ 例如陳紀滢的《赤地》(1954)和《荻村傳》(1951)、姜貴的《旋風》(1957)和《重陽》(1961)、張愛玲的《秧歌》(1954)和《赤地之戀》(1954)、潘人木的《蓮漪表妹》(1952)、司馬中原的《荒原》(1961)等。

⁸¹ 王德威，〈一種逝去的文學？〉，《如何現代，怎樣文學？》。臺北：麥田，2007，頁153-154。

⁸² 邱貴芬，〈政治小說：勾勒願景與希望〉，《臺灣政治小說選》。臺北：二魚文化，2006，頁9。

在國際政治舞台上遭到一連串重大打擊，如「保釣運動」(1971)、「被迫退出聯合國」(1971)、「中日斷交」(1972)等事件；對內則發生了「臺大哲學系事件⁸³」(1972)。對外，在臺的「中華民國」政府未獲國際主流社會承認；對內，全國上下籠罩著威權體制的陰影，使得整個臺灣社會像壓力鍋一樣，社會運動開始風起雲湧，挑戰各種政治壓迫。同一時間，作家們受到鼓舞，突破社會禁忌與創新的詩學實驗方興未艾，正如葉石濤於一九七七年五月一日《夏潮》雜誌上發表的〈臺灣鄉土文學史導論〉中所說：「臺灣鄉土文學上所反映出來的，一定是反帝、反封建的共通經驗以及蕞路藍縷以啓山林的、跟大自然搏鬥的共通紀錄，而絕不是站在統治者意識上所寫出來的、背叛廣大人民意願的任何作品」。鄉土文學反映的是臺灣人民生活、生存與身份認同的困境，往往流露出人道主義的關懷，並與臺灣社會的發展互相呼應。後期出現的「鄉土文學論戰」(1977~1978)各自以政治小說的形式延續「中國民族主義」和「臺灣本土論」的統、獨意識形態之爭。鄉土文學正式批上政治小說的外衣，暗示其「反官方意識形態」的本質。

到了八〇年代，小說中融入政治意識形態的趨勢愈益明顯（這裡所說的「政治意識形態」並非執政者的壓倒性官方意識形態，而是作者個人的政治愛憎）。王國安（2009:59）分析該現象後提出兩個重要原因。其一：一九七九年十二月高雄發生美麗島事件，黨外人士逐漸獲得民眾廣泛同情，官方對言論的箝制漸漸力不從心。一九八六年民進黨正式闖關成功，成為臺灣的最大反對黨；隔年蔣經國宣布解嚴，政治環境的日趨民主和言論自由的逐漸開放儼然是不得不為的大勢所逼。小說中的政治議題至此如雨後春筍般大量湧現，只不過不再需要像過去那樣遮遮掩掩，以迂迴的敘寫偷渡小說家的政治理念。這個現象也可用來解釋，為何八〇年代以降出版的《一九八四》臺灣譯本，幾乎無法找到國家機器意識形態的影響痕跡。其二：「臺灣本土論」在鄉土文學論戰中獲得較多數人的支持，所以當政治環境丕變後，社會問題失去明星光環，政治問題取而代

⁸³ 一九七二年十二月到一九七五年六月間，國民黨特工系統以「反共」為名，主導整肅臺大哲學系內的自由派學者，導致趙天儀、陳鼓應、王曉波、李日章、陳明玉、梁振生、黃天成、黃慶明及美籍客座教授 Robert Martin 等教職員遭到解聘或不續聘，臺大哲學研究所更破天荒停止招生一年。臺大長久以來的學術自由傳統因此遭到嚴重打擊。直到一九九五年，臺大委請監察院重啟調查。兩年後整起事件才獲得政府平反。陳鼓應與王曉波復職，其他受害者也多獲得賠償或重回臺大哲學系任教。

之。隨著言論尺度漸漸鬆綁，從上而下的贊助機制已無法再將文藝作品視為可隨意操縱的獨門生意。政治小說宛若脫韁野馬，成為脫胎自鄉土小說的明日之星，不論題材或內容都顯得生氣勃勃。進入九〇年代後，政治環境的解嚴象徵政治意識形態與文化認知模式的解放。戒嚴時期國族一元論的政治信仰和目的論史觀自然成為臺灣文壇主流論述顛覆的首要目標。準此，林耀德按照小說中出現的意識形態將臺灣政治小說分類如下：一、左翼統派政治小說；二、懷疑論式的政治小說（政治立場偏中，對左翼和右翼戒慎恐懼）；三、右翼統派政治小說；四、後鄉土小說；五、獨派政治小說；六、女性主義小說；七、原住民自覺文學。⁸⁴其中尤以「左翼統派」、「右翼統派」、「懷疑論式」與「獨派」最能代表八〇年代以降臺灣政治小說的意識形態之爭。簡言之，臺灣在意識形態掛帥的年代，現實主義與政治運動產生了不可分割的連繫，具體展現在小說的創作上。

大陸方面，一九四九年中共建政後文學運動的發展始終與政治意識形態無法切割。至少在文革結束以前，絕大多數文學創作及翻譯作品或多或少都是當局左傾政治信仰的代言人。陳思和便指出：

我們過去讀的文學史，特別是在五十年代中期以來日益嚴重的「左」的路線影響下寫成的文學史，大都以文學領域的政治思想鬥爭為主要線索和脈絡，……。由五十年代中期到文革，這個「文學史」的空白愈來愈多……。⁸⁵

共產黨早期倡導「革命文學」與毛澤東宣揚的「革命文藝思想」一脈相承。毛澤東於一九四二年發表的「在延安文藝座談會上的講話」，其中一段引言也許能夠歸結為文革結束以前，整個大陸文學發展的縮影：

我們要把革命工作向前推進，就要使這兩者（指革命和文藝）完

⁸⁴ 林耀德，〈小說迷宮中的政治迴路——「八〇年代臺灣政治小說」的內涵與相關課題〉。鄭明嫻編《當代臺灣政治文學論》。臺北：時報文化，1994，頁163-180。

⁸⁵ 陳思和、王曉明，〈關於重寫文學史專欄對話〉。《上海文論》：第六期，1989，頁5。

全結合起來。我們今天開會，就是要使文藝很好地成為整個革命機器的一個組成部分，作為團結人民、教育人民、打擊敵人、消滅敵人的有力的武器，幫助人民同心同德地和敵人作鬥爭。

毛澤東的這番話顯示在改革開放以前，革命鬥爭一直是大陸文藝創作的最高指導方針。換句話說，一切文藝都是政治的傀儡，作家或翻譯家被迫淪為當局的意識形態寫手。一九七九年，鄧小平在闡述共產黨對文藝工作的領導時，明確提出了「不要橫加干涉」的意見。緊接著在一九八〇年，中共黨中央提出含義比較寬泛的「文藝為人民服務，為社會主義服務」的總方針。四年後，胡啓立在「第四次作家代表大會」中，代表黨中央首度作出「創作自由」的許諾。雖然該許諾並沒有真正兌現，但也顯示出中共以和平經濟建設為思想主軸的新文藝政策正孕育著一個比較健全的文學環境。九〇年代後，中國社會急遽轉型，當局堅持了四十年的社會主義計畫經濟加速向自由市場機制換軌，使得整個中國社會從上到下的意識形態格局逐步從國家層級轉為個人化的敘事精神。而《一九八四》在大陸的翻譯史和領受史也大略佐證了這一點，暫且留待第四章進一步討論。

《一九八四》以前，西方也出現過一些批判極權主義的文學作品，例如匈牙利裔英國籍作家阿瑟·庫斯勒(Arthur Koestler, 1905-1983)的《中午的黑暗》⁸⁶(*Darkness at Noon*, 1940)，描寫三十年代蘇聯史達林統治時大清洗的歷史。《一九八四》之後，前蘇聯作家索忍尼辛(Александр Исаевич Солженицын, 1918-2008)的《古拉格群島》(俄文書名：Архипелаг ГУЛаг, 1973)則刻畫出蘇聯奴隸勞改集中營慘無人道的史實⁸⁷。就影響力而言，這些作品及不上《一九八四》；但就目的來看，上述作品與《一九八四》一樣多站在批判的角度抨擊政治現實，而非「文以載道」式地強勢推銷作者內心所擁護的政治意識形態，這一點與兩岸政治小說文類的內涵頗有不同。西方小說中的「政治」往往

⁸⁶ 這部小說在藍燈書屋「現代文庫」評選的「廿世紀 100 部最佳英文小說」中，名列第八位。臺灣早於一九五〇年即翻譯出版(《獄中記》。李誥譯。自由中國社，1950年)；中國大陸則遲至一九八八年才由董樂山翻譯出版(《中午的黑暗》。董樂山譯。作家出版社：1988年)。

⁸⁷ 索忍尼辛採用類似《一九八四》的寫作手法，將整個蘇聯比作海洋。這片汪洋上滿布著蓋了許多監獄和集中營的島嶼，他稱之為古拉格群島(*The Gulag Archipelago*)。

被視為小說敘事中的「事件」(event)，然而中、日兩國的政治小說卻可能扮演小說敘事結構的「母題」(motif)。若單就小說中譯的目的而言，《一九八四》的中譯本確實免不了贊助當局意識形態的宰制，也就是柳田口中「東方式的政治小說」，著重的仍舊是小說的功能性。

第四節：科幻小說與《一九八四》

「科學幻想小說」(Science Fiction)興起於十九世紀的歐洲，簡稱「科幻小說」，現代學者稱之為「實證主義認識論與科學話語發展的副產品」(王德威，2003:331)。美國文學批評家羅伯特·史高斯(Robert Scholes)曾評論道：「一部科幻小說史記錄了人類看待時間與空間的多變態度」(Robert Scholes, 1977:3)。隨著十七、十八世紀科學觀念的長足進步，尤其物理學方面的成就，使得人們理解世界的方式趨於多元化。幻想小說(fantasy, 科幻小說的前身)不再拘泥於向過去汲取諸如神話、傳說或超自然之類的元素，轉而馳騁對未來世界的自由空想。瑪麗·雪萊 (Mary W. Shelley, 1798-1851) 於一八一八年創作的《科學怪人》(*Frankenstein ; or The Modern Prometheus*) 便因具備此一想像的雛形而被公認為第一本科幻小說。科幻小說萌芽初期，在愛倫坡(Edgar Allan Poe, American, 1809-49)、凡爾納⁸⁸ (Jules Verne, French, 1828-1905)、貝勒彌(Edward, Bellamy, American, 1850-98)及威爾斯⁸⁹ (H.G.Wells, Briton, 1866-1946) 等科幻大師的努力下，一九二六年在雨果·根斯巴克⁹⁰ (Hugo Gernsback, 1884-1967) 吹起的號角聲中方確立了「科幻小說」之名⁹¹。十八世紀末葉發端於英國的工業革命強迫人類接受機器文明帶來

⁸⁸ 凡爾納是第一位因創作科幻小說一夕發跡的作家(R. Scholes, 1977:9)，後人尊他為「科幻小說之父」，以表彰他對此文類之貢獻。他的作品注重科學性，以自然科學為主要展演舞台。他最為人熟知的作品之一是《海底兩萬哩》(20,000 Leagues Under the Sea, 1869)。參考杜漸。《世界科幻文壇大觀》第一冊。香港九龍：現代教育研究社，1991，頁 17、51。

⁸⁹ 威爾斯的小說較偏向文學性，以社會科學為主要展演舞台。他的作品關心的是科學文明帶給人類社會的影響。

⁹⁰ 第一本專門介紹科幻故事的雜誌由根斯巴克於一九二六年在美國創刊，刊名《驚奇故事》(Amazing Stories)。該雜誌開啓了西方科幻小說創作的黃金時代。

⁹¹ 十九世紀末尚未出現「科幻小說」這個文類，而是冠以「科學傳奇」(Scientific Romance)之名。威爾斯第一部科幻小說《時間機器》(The Time Machine, 1895) 出版時即以「科學傳奇」名義發表。

的一連串改變。這些激烈變化徹底顛覆了人類幾千年來的生產方式、思維習慣與社會形態。人們的心靈激盪之餘不得不對文明發生的質變進行思索，「科幻小說」於焉誕生。

「科幻小說」最早的中文譯名是「科學小說」。晚清文人雖然熱衷引進西方各種小說文類，卻未能深入分析各種文類的內涵，因此他們對「科學小說」的評述通常耽溺於強調小說肩負的社會改革效果。例如魯迅在他翻譯的凡爾納小說《月界旅行》(*De la terre a la lune trajet en 97 heures et 20 minutes*, 1865)序言中倡議，「科學小說」既能「開啓國人的心智視野」，還能「推動社會與思想的進化」⁹²。一八九一年到一八九二年在《萬國公報》連載的貝勒彌小說《百年一覺》(*Looking Backward: 2000-1887* by Edward Bellamy, 1888)是科學小說初次在中國粉墨登場(王德威, 2003)，於一八九四年由廣學會出版成書。史高斯認為貝勒彌的作品牽涉兩大主題：一是「社會關懷」，一是「時間」。《百年一覺》的主人公在沉睡了一一三年之後醒來(此時為公元兩千年)，發現自己仍然身處同一地點(美國麻州波士頓)。然而美國已經歷了一番巨變，成爲一個社會主義烏托邦的國度(*socialist utopia*)。此一未來烏托邦的社會改革主題可視爲《一九八四》創作的暖身。

民國初年，國勢內外交迫，新政府的成立並未帶來預期中的河清氣象。人們反而耽溺於玩世不恭的精神享樂之中，「鴛鴦蝴蝶一派」的小說順勢大興。這種休閒的創作潮流引發了「五四」新文學革命的反動。可惜的是，就科幻小說創作而言，「五四」對「科學」新思潮的呼籲未能帶動科幻創作的風氣，主因是當時「科學主義」氾濫，自然科學被導向改造社會政治一途，延續了晚清「科學救國」和「破除迷信」的功利導向，例如勁風的《十年後的中國》(1923)「寄望以無敵科幻武器來振興國威」；謝直君《科學的隱形術》(1917)則挺身而出，對「傳統神魔小說的殘毒」發出警語(林建群：1998)。接著，對日抗戰與國共內戰烽火不斷，科幻小說此文類在兩岸分裂後也分道揚鑣，直到近年來才殊途同歸地走向「具中國風格」的科幻小說創作。

⁹² 引自王德威，〈淆亂的視野—科幻奇譚〉。《被壓抑的現代性—晚清小說新論》，2003，頁 329。

大陸方面，由於社會主義意識形態訴求科學普及教育，科幻小說再度被賦予科學教化的重責大任。從五〇年代起（即《一九八四》英文版與臺灣最早中譯本出版的年代），對岸便有系統地大量翻譯出版凡爾納及威爾斯等人的科幻小說，並培養了一批科幻小說名家。整體而言，這些作品雖仍不脫兒童科普文學的範疇，並以宣傳科學知識為主要目的，但已完全走出民初「科學興國」、「科學救國」的政治功利主義陰霾。文革後，中國大陸陷入「四個現代化」的建設狂潮之中，文壇充斥著一股科幻熱。一九八二年大陸出版《中國科幻小說大全》一書，上溯華夏遠古神話的古典科幻傳統，被視為「民族創作意識的覺醒」。該書啟發了許多後繼者創造具有中國特色的科幻小說。值得一提的是，政治因素對大陸科幻小說的發展一直發揮很大的影響力。例如一九八三年，為了清除文藝界的「精神污染」，肅清有攻擊社會主義之嫌的科幻作品，中共當局發起了一場「否定科學文藝」的批判行動，造成大陸科幻界元氣大傷，科幻熱急速冷卻（林建群：1998）。九〇年代以後，大陸經濟隨著全球化急速增長，「科教興國」的政策再次浮上檯面，有助於科幻小說的翻譯和創作。觀察《一九八四》的大陸譯本，除了董樂山的譯本(1988)外，大多是二〇〇〇年以後出版的，正符合九〇年代以後大陸經濟蓬勃發展所帶來的樂觀氣氛。中國社會麻痺已久的政治神經在經濟建設的開放政策中嗅到了自由主義的契機。譯者們和當局滿懷自信地擁抱歐威爾，自認中國大陸正與小說中極力諷刺的反面烏托邦漸行漸遠。

臺灣方面，一九六八年張系國在《大學雜誌》發表《超人列傳》，是為臺灣科幻小說創作的先鋒。同年，臺灣商務印書館出版了美國科幻作家克拉克(Arthur C. Clarke)的小說《月球歷險記》(*A Fall of Moondust*, first published in 1961)，則是臺灣第一本「純」科幻譯作⁹³（林建群：1998）。一九六九年志文出版社接棒出版了赫胥黎的反面烏托邦作品《美麗新世界》譯本。一九七四年，《綜合月刊》雜誌開始有系統地刊印科幻小說譯本，聯合報也在一九七六年開闢了「科幻小說精選」專欄，由張系國譯介或「改寫反

⁹³ 這個說法等於間接將《一九八四》排除在科幻小說的文類之外。

映各國傳統文化或社會環境的科幻小說」。與《一九八四》在臺灣的中譯史一比對，這段期間先後出版了萬仞、邦楨和邱素慧共三個譯本。可見社會文化語境的協調有助於《一九八四》在臺灣的譯介。整體而言，科幻小說在臺灣文學系統中，雖然地處邊緣，但不論在創作或出版方面始終呈現出迥異於大陸的蓬勃朝氣，這與臺灣文壇受到較少的政治因素干擾不無關係（特別在意識形態方面）。一九八五年，張系國呼籲科幻小說不需要再爭取「正統文學」（文學系統的中心）的認同，大大解放並促進了科幻小說這一文類在臺灣的發展。九〇年代初期，包容人類過去、現在、未來的「全史宏觀型」的烏托邦和反烏托邦科幻小說大行其道。愈趨民主開放的政治環境讓《一九八四》的中譯毫無後顧之憂，整體社會文化語境有利於《一九八四》贏取更多讀者的青睞。

依據史高斯的分析，科幻小說的形式可粗略分成三大類(R. Scholes, 1977:165-174)。第一類是神話與神化(Myth and Myth-making)，例如將故事內容與人們所熟悉的聖經神蹟或希臘神話相連結，或者運用科學裝置使人不死(immortal)或復活之類的情節。第二類是幻想(Fantasy)，特點是小說內容與真實世界毫不相干，強調小說人物目睹不真實的事物「變成真實」時那種驚詫的感覺，例如卡洛爾的《愛麗思漫遊奇境》(*Alice's Adventures in Wonderland* by Lewis Carroll, 1865)。第三類是烏托邦小說。這類小說上承柏拉圖《理想國》(*The Republic*, 380 B.C.)的政治哲學及文藝復興時期基督教人文主義式的社群主義(communitarianism)，又稱烏托邦主義(utopianism)，內容主要刻畫奠基於公平分配經濟生產的理想社會典型。「烏托邦」這個詞源自希臘文，有雙層含意：一為「美好之地」(good place)；一為「並無此地」(no place)。此字暗指美好的烏托邦其實根本不存在。湯瑪斯·摩爾一五一六年付梓的文學作品《烏托邦》豐富了這個詞的內涵。《烏托邦》摹寫大西洋上一座幻想中的島國。該國政治清明，人民安居樂業，是一個完美且符合一切人類理想的社會。借王德威的話來說，所謂烏托邦的科學幻想，乃作者將「失敗的國族空間設置在烏有鄉中，重新建構其理想情境及合法性」(王德威, 2007:57)。十九世紀末，活躍於西歐的各種社會改革主張如雨後春筍般出現。這些社會主義意識形態猛烈批判資本主義私有制的種種弊端，例如馬克思、恩格斯呼籲無產階級起而革命(馬

克思主義)，以及傅立葉(Charles Fourier, 1772-1837)、歐文 (Robert Owen, 1771-1858) 等人主張的烏托邦社會主義(utopian socialism)等。爲了恢復社會正義與公平，它們設計未來社會的理想藍圖，爲未來擘劃一張有跡可循的尋寶圖。反向思考的《一九八四》因而被歸入所謂「反烏托邦三部曲」(dystopia)⁹⁴，可說是對人類憧憬建立完美社會的「烏托邦三部曲」⁹⁵之反動⁹⁶。

「反烏托邦」亦源自希臘文，意爲「墮落之地」(ill place)。根據《牛津英語大辭典》(Oxford English Dictionary)，一八六八年英國著名政治家兼哲學家約翰·米爾(John Stuart Mill)在下議院發表演說。他在演說中諷刺英國政府引以爲傲的愛爾蘭土地政策，美其名是爲了建設愛爾蘭成爲一個理想的政治烏托邦，實際上根本是「反烏托邦」⁹⁷。反烏托邦的文學作品集中火力描寫獨裁或專制政府治下的社會，個人表達思想的自由遭到嚴重剝奪的慘況，在表現形式上與烏托邦文學恰恰相反。晚清作家筆下也不乏這類烏托邦或反烏托邦⁹⁸的主題，其目的在「闡明中國現代化的種種可能與不可能，並由此遐想新的政治願景和國族神話」(王德威，2003：pp. 329-330)。梁啓超的《新中國未來記》(1908)就是一部結合了政治小說的形式設計，上演以未來爲腳本的科幻小說。這部僅完成五回的小說，預言一九六二年維新成功後的中國蛻變爲國富兵強的超級大國，「大中華民國」的公民如何大肆慶祝「政治改革五十周年」。《新中國未來記》與《一九八四》一樣，作者敘述的方式是直接假設未來「已經」發生了的事。就文類而言，兩者同樣有模糊的重疊空間。王德威在二〇〇九年十一月十日接受亞洲周刊專訪時稱《新

⁹⁴ 其他兩部爲俄國作家薩姆亞丁的《我們》(We, by Yevgeny Zamyatin, 1921)和赫胥黎的《美麗新世界》。《我們》裡面的人物完全無個性可言。每個人只是一組號碼，吃的是化學合成品，消遣是四人齊步走。唯一固定的是性愛時間，但性伴侶不固定，憑票配給，完事簽名。立國的原則是「快樂與自由不能並存」。《美麗新世界》設定的時間是廿五世紀，人類已經泯滅了人性，成爲嚴密科學控制下，一群身命運已然注定的奴隸。這本小說運用大量當時最新潮的科技發明，塑造出一個充滿社會警惕性的科幻世界。

⁹⁵ 這三本書分別是湯瑪斯·摩爾的《烏托邦》、義大利作家康帕內拉的《太陽之城》(The City of the Sun, by Tommaso Campanella, 1637)和德國人文主義者安德里亞的《基督大都會》(Christianopolis, by Johannes Valentin Andreae, 1619)。

⁹⁶ Eric Fromm. "Afterword" in 1984. New York: Penguin, 1983, p.281.

⁹⁷ "It is, perhaps, too complimentary to call them Utopians, they ought rather to be called dys-topians, or caco-topians."引自維基百科，網址：<http://en.wikipedia.org/wiki/Dystopia>。

⁹⁸ 例如曾樸的《孽海花》(該書前廿五回早在一九〇七年完成，直到一九四一年才正式成書出版)。小說第一回介紹孽海上有座奴樂島，島民「享盡了野蠻奴隸自由之福」，天天醉生夢死，國之將亡仍不自知。

中國未來記》為「現代中國政治小說的濫觴」⁹⁹。單德興也認為《一九八四》屬於一部政治預言/寓言小說。不過科幻小說及政治小說的分野並非本文討論的重點。總而言之，「科學幻想」並非科幻小說唯一展現的內涵。廣義來看，除了自然科學，社會科學涉及的政、經、哲學、社會學等通通可以納入科幻小說創作的題材。因此就《一九八四》的創作手法而言，重點不在作者對未來人類科技成就的想像，而是作者對未來人類社會發展的預測，是一種虛構的「文學幻想」。《一九八四》是歐威爾借小說的形式表達對未來的社會理想與批判，因此不需要嚴謹的科學數據背書。它的文學想像乃植根於對現實生活的政治反思。書中對未來的預測則寄寓著更多改革思變的設想。

歐威爾用一種夢囈般的語言刻劃出一個慘酷卻又真實地教人不敢逼視的世界。整部小說圍繞著一個主題：**人性究竟能不能夠被改變？人是否真能忘記自己身為人？**人本主義哲學家和精神分析學家佛洛姆(Eric Fromm, 1900-1980)指出，在西方傳統中，舊約聖經的歷史哲學相信人類擁有創造一個正義與和平世界的能力(man's capacity to create a world of justice and peace)，所謂救世主「彌賽亞」就是這種渴盼心理的化身(Messianic concept of the Old Testament)¹⁰⁰。但是兩次世界大戰對於人類文明的摧殘與無止盡的破壞使得歐威爾等良心作家發展出「反烏托邦」的文學作品，據以提醒世人這個世界所面臨的重大潛在危機。也就是說，儘管歐威爾對人類失望，但他對人類前途仍舊表示樂觀，否則他大可封筆不寫。後來的世界現況其實也部分應驗了歐威爾的預言。大陸譯者董樂山在臺灣版序（1991:4）中雖然認為一九八四年後的世界，「絕大多數的極權主義國家發生了天翻地覆的變化」，「廿世紀開始時出現的極權幽靈……終於氣數已盡，即將成爲人類歷史的陳跡。」但他仍戰戰兢兢地告誡世人「這場噩夢還遠遠沒有過去」！董樂山的譯序開門見山地指出，向臺灣讀者介紹歐威爾要比向大陸讀者介紹容易得多，原因是「了不少政治上的顧忌」。這篇譯序之所以低調避開了敏感的政治神經，也許與出

⁹⁹ 江迅，〈廿一世紀版《新中國未來記》〉。《亞洲週刊》：2009年第23卷46期。

¹⁰⁰ Eric Fromm. "Afterword" in *1984*. New York: Penguin, 1983, p.280.

版的年代氛圍有關¹⁰¹。下一章中，我將逐步檢視時代的大環境如何影響了《一九八四》的中文翻譯與出版。

¹⁰¹ 一九八七年董樂山譯本在廣州出版，同年臺灣政府宣布解嚴；一九八九年北京發生天安門事件，大陸風雲變色；一九九一年臺灣宣布終止動員戡亂時期。

第四章 《一九八四》的中譯與譯本分析

以政治意識形態為切入點，翻譯便不再只是一種簡單的語言轉換活動，而是主體文化(host culture)對客體文化(guest culture)所採取的一系列充滿權力變因的操弄，此時翻譯所涉及的是更深層的文化政治問題。八〇年代翻譯研究出現文化轉向後，愈來愈多學者提倡將翻譯放置在一個更廣義的社會文化語境下研究。為了將譯本脈絡化(to contextualize translations)，還原《一九八四》中譯過程的本來面目，就必須將譯入語社會的文化、意識形態、政治形勢和詩學等等制約翻譯的外在因素通通納入研究的範疇加以考察。因此，本章擬從《一九八四》最初被中譯的時代背景介紹起，略談反共文學的大潮如何與《一九八四》翻譯選材的贊助者共謀，以合法化統治階層的權力話語。第二節與第三節分別介紹臺灣與大陸的譯本和譯者，說明兩岸政治意識形態的極端對立如何從規制(institution)上促進或延遲了《一九八四》的翻譯出版。第四節討論《一九八四》翻譯過程中，政治權力如何透過各種運作方式，滲透並改變了譯本的命運。第五節我將舉實例說明，《一九八四》最早的兩個臺灣譯本中，處處可見政治意識形態有意無意洩漏的斧鑿痕跡。

第一節 風雨飄搖的一九四〇至一九五〇年代：反共的文學政治想像

一九四五年十月二十五日國民政府正式接收臺灣；一九四七年旋即發生血腥鎮壓的二二八事件¹⁰²；一九四九年國民黨因國共內戰敗退抵臺。十月一日，毛澤東宣布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同年五月十九日臺灣省警備總部旋即公佈臺灣省戒嚴令。國民政府撤守臺灣後開始編織起反共復國的美夢，並且借用「反共」來正當化國家主義的威權統治，使得「一九四九」在臺灣一向是個禁忌話題。不同黨派的政治人物各以其擁護的意識形態來詮釋甚至操弄一九四九。直到一甲子後的今日，方見齊邦媛的《巨流河》(2009)與龍應台的《大江大海一九四九》(2009)等專著，嘗試以相對客觀的角度還原當年的大歷

¹⁰² 吳濁流指出，二二八事件後，「僅報社就被查封了六家，光復以來的自由言論全部遭封殺，比日本時代更不自由了」。參鍾肇政譯，《台灣連翹》。臺北：前衛出版社，1989，頁184。

史。但無論如何，一九四九年到一九八七年國民政府戒嚴時期，以「中國」為文化核心概念的文藝政策和「三民主義思想教育」刻意抹煞掉臺灣過去數百年複雜多樣的殖民歷史，給了這群失意的政客和軍閥一個絕佳的揮灑舞台。

一九五〇年六月韓戰爆發，美軍第七艦隊協防臺灣海峽，臺灣被迫處於「東西方冷戰」與「國共不兩立」的框架之中。為了繼續獲得美援與維護統治的合法地位，國民黨政府在文化政治上極度親美，大力宣揚反共抗俄的意識形態¹⁰³。這種近乎歇斯底里的反共意識被無限上綱，一切思維都必須接受冷戰和內戰意識形態的清洗，無暇去思及國民政府的威權體制是否傷害了美、臺陣營用來與親蘇陣營叫陣的民主價值。五〇年代前期風聲鶴唳的白色恐怖行動中，許多立場左傾的臺籍知識菁英慘遭監禁或殺害，言論自由受到空前的打擊。陳芳明形容這段時間相對於之前的「日帝」、「美帝」，或可稱之為「中帝」時期（陳芳明，1998）。國民黨政府趁機大力整肅異己，實施黨禁、報禁等限制言論自由的措施，並委任張道藩¹⁰⁴主持國家反共文藝政策，雷厲風行展開文藝清潔運動¹⁰⁵。張道藩以三民主義為核心的文學政治理念對抗毛澤東（在延安文藝座談會上的講話），但兩者間其實有著驚人的相似。孫中山倡議的三民「主義」雖然在用字上標明著現代知識論述的「現代性」，而以三民主義為革命旗幟推翻滿清的國民黨也順利使帝制中國轉型為現代民族國家，然而孫中山並未實質揚棄舊中國的傳統儒家道統，而只是將「歐洲啓蒙運動以來社會思想與社會制度，以選擇性的吸收方式轉化應用到適合現代化中國的改造計畫中」（陳康芬，2007:122）。一九四九年以後，國民黨在臺灣一條鞭式的

¹⁰³ 麥卡錫主義(McCarthyism)是在一九五〇年代初，由參議員約瑟夫·麥卡錫(Joseph Raymond McCarthy)煽起的全美反共「十字軍運動」。麥卡錫大肆渲染共產黨入侵美國政府和媒體，敦促「非美調查委員會」(House Committee on Un-American Activities)成立，在文藝界和政府部門煽動人們互相揭發，使得許多著名人士被情治單位盯上並受到迫害。簡言之，麥卡錫主義使得「反共」成為美國戰後最主要的外交政策和主流意識形態。

¹⁰⁴ 張道藩一八九七年出生於中國貴州省，曾任立法委員、立法院院長、國民黨中常委、中廣董事長等。

¹⁰⁵ 源於一九五〇年代蔣介石「民生主義育樂兩篇補述」而倡導的文化清潔運動，以掃除「黃色的害(色情)」、「赤色的毒(與共匪有關的一切文化思想)」、「黑色的罪(異議言論)」為口號。舉凡內含共產思想、附匪份子或是身陷大陸的作家作品，皆在查禁之列。例如一九五八年，「保安司令部」查禁了由「羅俊」翻譯，「文友書店」出版的《司徒雷登回憶錄》(*My Fifty Years in China—The Memoirs of John Leighton Stuart, Missionary and Ambassador by John Leighton Stuart, 1954*)。該譯本被認為有附共思想之虞而遭到查禁。有趣的是，這本書因為觸犯了许多政治禁忌，在中國大陸也遲至一九八二年才由程宗家翻譯，北京出版社出版刪節後的節錄本，但僅供「內部發行」。

一黨專政制從根本上保留了中華帝國傳統的儒家管理精神。它所承載的內在思維並未吸納個體意識的自由主義思想，而是相對保守的國家主義。因此，以三民主義為建國意識形態的國民黨知識菁英透過政治行動在文學場域的展演，確保了黨國文學集體性的單一面貌。

張道藩主張文藝必須接受政治思想的指導，才能發揮最大效用。正應驗了勒菲弗爾所說的，贊助者的意識形態對於建構某一文學系統的地位具有決定性的關鍵力量。他和毛澤東同樣傾向透過思想文化的改造，作為主流意識形態的發展引擎。一九五〇年由張道藩策畫成立的「中國文藝協會(1950)¹⁰⁶」和「中華文藝獎金委員會(1949)」¹⁰⁷與蔣經國主持的中央「總政治部」配合無間，負責推行執政的國民黨之「戰鬥文藝」施政綱領。戰鬥文藝的口號早在一九四九年後就被廣泛使用，但明文規定其內涵、實施要領及具體執行方式則要等到一九五六年國民黨中常會通過「展開反共文藝戰鬥工作實施方案」以後。這套綱領經蔣介石正式對外公布，成為國家文藝既定政策¹⁰⁸。其內涵包括以下五點：一、宣揚三民主義，闡揚反共抗俄國策，以建立反共復國的心理基礎；二、揭發奸匪與俄寇勾結賣國之各種陰謀暴行，以激起全國人民同仇敵愾的心理；三、發揚中華民族傳統文化，以加強國民的愛國觀念；四、褒揚軍民英雄事蹟，以激勵冒險患難、犧牲奮鬥的精神；五、表揚忠貞打擊邪惡，以嚴肅戰時生活轉移社會氣氛（劉心皇，1981:102）。文藝評論家王集叢曾就「戰鬥文藝」發表專論，集結成《戰鬥文藝論》(1955)一書。王對戰鬥文藝的定義為：「描寫戰鬥生活，並能正確戰鬥思想，堅定戰鬥立場，激發戰鬥情緒的文藝。」他預設「戰鬥」是國族生存的唯一歷史語境，嚴厲批判個人式的非戰鬥藝術創作。除王集叢外，陳紀澄亦編纂《戰鬥文藝與自由文藝》(1955)；虞君質也主編《現代戰鬥文藝選集》上、下兩冊(1956)。這些著作對戰鬥文藝的組織化及系統化具有時代性的意義。上述三大機構掌握著龐大的文化資源並緊扼文藝創作者的經濟

¹⁰⁶ 中國文藝協會大力推動文化清潔運動，配合密告與檢舉，共查禁了十萬餘冊武俠小說，約十份雜誌遭到停刊。

¹⁰⁷ 這兩個機構使國民黨政權得以和文學知識份子之間建立體制性的合作關係。

¹⁰⁸ 當時檯面上的「合法」報紙如《中華日報》、《全民日報》、《掃蕩報》、《臺灣新生報》等也立即響應此活動。

命脈¹⁰⁹，透過官方獎助的辦法，從文化贊助者的高度直接箝制了作家創作思路的意識形態，一方面鼓勵反共文學，一方面削弱文藝工作者的自省能力。

布赫迪厄(Pierre Bourdieu) 社會理論的核心概念「場域」(field)，以類似埃文·佐哈的多元系統分析方式，將高度分化的社會拆成不同客觀關係組成的空間。這些相對自主的小型社會空間各有其運作的邏輯，例如文學場域、宗教場域、經濟場域……等等。這些場域彼此之間並非完全獨立，而是存在著不同程度的互動關係（支配關係、從屬關係、對應關係）。布赫迪厄在《文化生產的場域》(*The Field of Cultural Production*, 1933) 中分析了階級場域、權力場域與文學場域之間的關聯性，他認為文學的藝術性雖然建立在自主原則(the autonomous principle)之上，實際上卻往往受制於權力場域，尤其當經濟或政治利益被某些特定權力獨佔的時候。經濟或政治因素因而成為文學場域中另一股支配性力量，稱之為「他律性原則」(the heteronomous principle)¹¹⁰。這一點倒是與勒菲弗爾的贊助力量說十分接近，同樣指向文學生產經過政治力量的排他過程，產生符合主流意識形態的文學作品。上述戰鬥文藝運動露骨地顯示出國民黨政權對文學場域的干涉，從體制上透過文化政策的強力推行，以高度政治權力貫徹國家文學論述，使得文學淪為政治意識形態的傳聲筒。

創刊於一九四九年十一月二十日的《自由中國》半月刊¹¹¹就是這類文化生產最具代表性的刊物之一。它的創刊宗旨之一「抵抗共產黨鐵幕之下剝奪一切自由的極權政治」掩蓋不住基進的反共意識形態。一九四九年孫陵主編《民族晚報》副刊，率先喊出「反共文學」口號。一九四九到一九五二年間，《自由中國》大力配合國民政府宣揚反共，作品幾乎清一色屬於反共小說，欠缺藝術技巧與文學價值（應鳳凰，1998）。然而該刊

¹⁰⁹ 根據陳芳明(2001)，五〇年代公務員薪資平均只有百元左右，而中華文藝獎金的小說首獎最高可達一萬兩千元，最少也有三千元，其鼓勵作用及影響力可見一斑。作家們為了迎合當局的政治正確，莫不戮力以赴。

¹¹⁰ 參考 Pierre Bourdieu. *The Field of Cultural Production: Essays on Art and Literature*.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33, pp.37-46.

¹¹¹ 該刊掛名胡適主編，實際主事者則為雷震、傅正等人。

後來因宣揚自由主義思想，發出言論自由及創設在野黨「中國民主黨」等諍言而與蔣介石領導的國民黨當局產生摩擦。一九五四年創辦人雷震被國民黨開除黨籍。一九六〇年九月四日，雷震及主編傅正、會計劉子英等人紛紛遭到警備總部羅織「為共匪作統戰宣傳」及「鼓動人民反抗政府流血革命」等藉口入罪，逮捕入獄。雜誌也應聲停刊¹¹²。劉亮雅在〈文化翻譯：後現代、後殖民與解嚴以來的臺灣文學〉一文中如此描述：

在以反攻大陸為目標、一黨獨大、一言堂的戒嚴時代，……
政治是右翼主導，自由主義則是主要批判的力量，然而自由
主義知識份子承擔的風險極大，連雷震都因《自由中國》而
繫獄。在這樣的氛圍下，左翼則更不消說受到鉅大打擊。¹¹³

雷震(1897~1979)畢業於日本京都大學法學院，主修政治。他於一九二〇年加入國民黨，國民政府時期歷任教育部總務司司長、國民大會副秘書長、行政院政務委員等職。內戰期間他還曾代表蔣介石參加國共和談，來臺後與當時檯面上主要政治人物關係匪淺，可謂國民黨的黨政紅人。若非他堅持自由主義理想向當局直言進諫，不至於落得如此下場。十年後雷震刑滿出獄。一九七一年中華民國退出聯合國，他憂心國事，便於隔年發表〈救亡圖存獻議〉一文，提出從速宣布成立「中華臺灣民主國」等十點政治改革建議，卻未獲當局採納，一九七九年抑鬱以終，病逝臺北。如果連《自由中國》如此鮮明的反共色彩亦不能挽救低姿態的自由主義者雷震，可以想見意識形態在政治與文藝操作上神聖不可侵犯的地位，其「雷池」半步不容逾越。

另一本刊物，當時風行港、臺兩地的《今日世界》雜誌(1952-1959)也是這股風潮催生下的產物。一九五一年起唯一能自由進出臺灣的美援文化(U.S.-Aid culture)幾乎壟斷了海外文化輸入臺灣的所有管道。美國文化以文化交流的名義順勢介入島上政治文化的意識形態之爭，並理所當然地取得合法的發言權。《今日世界》由「美國駐港領事館新聞處」於一九五二年起在香港發行，職責之一是「利用文學宣揚反共思想」，乃美國政

¹¹² 參李有才，〈從雷震案看兩岸言論自由〉。《黃花崗》：2005年2月第12期，頁141。

¹¹³ 劉亮雅，〈文化翻譯：後現代、後殖民與解嚴以來的臺灣文學〉。《中外文學》：2006年第34卷第10期，頁61-84。

府支持下半強迫輸入臺灣的美國現代價值代表刊物。它藉著強調美國文化的現代價值，激化自由民主與共產專制的二元對立關係，將中共視為永遠的他者(other)（王梅香，2005:3）。一九五四年張愛玲著名的反共小說《秧歌》和《赤地之戀》便在美新處的資助下先後在香港出版。據當時的美新處處長麥卡錫(Richard. M. McCarthy)回憶：

張愛玲……跟我們協議提供翻譯服務……。美新處乃政府機構，支持美國的外交政策。美國外交政策之一，是努力制止毛澤東思想在亞洲蔓延。達成此項目的方法，即忠實報導中國大陸的情況。¹¹⁴

《秧歌》和《赤地之戀》便基於這個目的描寫中共當權後推動「土改」等禍國殃民的農村運動，及「三反」、「抗美援朝」等政治運動所造成的後遺症。小說極力描寫鐵幕下民生凋敝的慘況，其濃厚的統戰色彩自不待言。左派的評論家也曾就張愛玲投靠「反共」的懷抱，與「美帝」和國民黨為伍大做文章。陳芳明認為，這兩部小說之所以能合法進入臺灣文壇，歸因於臺灣的反共政策開啓了方便之門¹¹⁵（陳芳明，1999:416）。張愛玲赴港之初曾被控有「共諜嫌疑」，她的政治立場也一直被譏為搖擺不定。因此她受邀創作《秧歌》與《赤地之戀》除了籌措赴美的旅費，也不無「自清」的可能（田威寧，2007:8）。然而，她內心的恐左情結並未能減少來自右派文學的意識形態壓力。對她而言，保持個人的政治立場與維繫個人創作良知因為國共對峙而更加失衡。左、右意識形態的頹頹伴隨張愛玲在共黨治下度過了三年的歲月。她筆下描述的鐵幕實況自有其可信度。康俠曾在《自由中國》表示：「成功的反共小說，到目前為止，我唯一欣賞的是張愛玲女士的《秧歌》。」¹¹⁶一九五五年由「中國青年寫作協會」舉辦的「十萬青年最喜歡閱讀文藝作品」票選活動中，《秧歌》甚至榮膺小說類第四名，其「反共價值」之影響力可

¹¹⁴ 引自高全之。《張愛玲學：批評、考證、鉤沉》。臺北：一方，2003，頁244。

¹¹⁵ 聯合報一九五三年十二月十九日在副刊《藝文天地》刊出專文〈敵偽時期女作家〉，首次提及經常被批判為「文化漢奸」的張愛玲。張愛玲本人對此非常在意，她藉《傳奇》增訂再版時，在序言中公開發聲：「我自己從來沒有想過需要辯白，但最近一年常常被人議論道，似乎被列為文化漢奸之一，自己也弄得莫名其妙。我所寫的文章從來沒有涉及政治，也沒有拿過任何津貼。」（引自張愛玲。〈有幾句話同讀者說〉，收錄在陳子善編《沉香》。臺北：皇冠，2005，頁6）不過她的辯白顯然收效不彰。儘管她還曾應美新處之邀重譯了陳紀滢的反共小說《荻村傳》（1950），抗戰勝利後輿論依然對她多所責難，因此她的作品得以在臺灣公開出版，與背後的政治意識形態脫不了關係。

¹¹⁶ 引自康俠，〈白熱的海洋〉。《自由中國》：1955年第12卷第7期，頁31。

見一斑。

一九四九到一九五〇年可說是國民黨建立文化霸權論述的關鍵時期，「代表黨的國民黨文工會，代表政的教育部、新聞局，代表軍的國防部，代表特務的警備總部與保安司令部，都握有權力對社會的各種文化活動採取干涉的政策」(陳芳明，2001)。葉石濤則指出，五〇年代的臺灣文學反映的是統治階級的心態。除了大量反共文學之外，翻譯文學亦不能自外於這股潮流。¹¹⁷一九五三年七月，國民黨政府實施「臺灣省戒嚴期間新聞紙雜誌圖書管制辦法」，公權力徹底遭到濫用，國家機器正式透過行政手段達到箝制思想的目的。文壇守門人心中的秘密警察自動抑制了文藝創作的自由發展。當時的報紙受制於「限張」政策，版版充斥著反共口號與反共報導，副刊也有一半以上篇幅與反共有關。

作為一種見證歷史傷痕，宣揚意識形態的文學，反共文學既荒謬又焦躁不安。歸根究柢，反共文學乃是「將文學的功能或目的，限定在對抗共產思想及其建立的政權，透過文學內容的表現，培養戰鬥意志、激勵戰鬥士氣，為當時『反共抗俄』的基本國策服務」¹¹⁸。王德威認為，反共文學應被視為「近半世紀以來傷痕文學的第一波¹¹⁹」。王德威在〈一種逝去的文學？—反共小說新論〉¹²⁰一文中，提出反共文學至少有三個層面值得我們思考。第一，反共小說既以戰鬥、控訴為職志，作家（與評者）自有其獨特的審美原則。反共小說必須直截了當地劃分敵我，演述正邪。因此，反共小說千篇一律的樣貌正好反映了意識形態文學的重要特徵。第二，歷史的危機意識及意識形態的環保觀念，使反共小說「可以」成為一項用完即丟的文藝產品。它要爭「一時」而非爭「千秋」。

¹¹⁷ 不過，為了對抗這股反共文藝勢力，五〇年代後期重要刊物《文學雜誌》便以迂迴的方式對抗執政者的反共政策，譯介了許多歐美現代文學。《今日世界》也並非只限反共文學發表，它也資助大量西方現代文學中譯。

¹¹⁸ 引自王梅香(2005:12)。摘錄自蔡其昌，《戰後(1945-1959)台灣文學發展與國家角色》。東海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論文，1996。

¹¹⁹ 傷痕文學因盧新華的小說《傷痕》(1978)得名，主要是作家揭露大陸文革十年創傷的浩劫文學。王德威擴大其意義，將描寫二二八事件、白色恐怖及天安門事件等文字創作一併納入此一文類。如藍博洲《幌馬車之歌》。

¹²⁰ 王德威，《如何現代，怎樣文學？》，頁141-158。

第三，反共作家們必須在政治信仰與道德信仰間尋找出路。愈是虔誠堅貞的反共小說，愈難擺脫寫作上的道德兩難。王德威嘆道，反共小說既是一種文字的宣傳攻勢，也是文字的猶豫失落。一九五八年六月「出版法」¹²¹修訂後，形成了國民黨政府長達四十年對異議知識分子與言論自由的緊箍咒。可以說，整個五〇年代的臺灣，言論自由受到箝制，左翼的文學活動因而失去舞台。「反共文藝」成爲當時主流文學勢力，有如文壇的「思想警察」，主宰了臺灣文壇。

矛盾的是，歐威爾寫作《一九八四》的動機其實也是意識到自己極端的政治偏見，只不過是位於政治光譜偏向自由主義的那一邊罷了。他說：

在我們這樣的時代……每個人都以某種方式寫它們（政治題材），問題只是站在哪一邊，採取哪種方式。而愈是意識到自己的政治偏見，就愈有可能採取政治行動而不犧牲自己的美學與知識的誠信。……過去十年來，我最想做的就是將政治寫作變成藝術。我的出發點總是一種黨派意識(partisanship)，一種不正義感。

（引自歐威爾〈我為何寫作〉）

陳康芬(2007)在她的博士論文中分析了國共兩黨在文藝控管上的不同點。她認爲共產黨將作家與文藝生產直接納入國家社會體制，「建立文學社群的權力網絡，以文學資源或具相容性的文化意識形態來柔性收編可合作或不反抗政權的文藝知識分子」；而國民黨則訴諸威權與懷柔並進的兩手策略，「以國家合法的暴力機制限制民間的言論自由」。海峽兩岸政府不約而同地將政治黑手伸進文學生產的場域，並強化了政治信條的主導力量。當我們將上述情況與《一九八四》所描寫的大洋國比對一下，不難發現兩者間竟驚人地相似。換個角度來看，《一九八四》在臺灣的翻譯出版雖然一方面是頂著作者反共意識的光環，另一方面實則冒著抵觸當局政策的風險，因此在翻譯策略上，勢必會略爲調整，以躲避文字檢查制度的監督。

¹²¹ 出版法公布於一九三〇年，爲當時在大陸的國民黨政府推行反共政策，維持白色恐怖，限制新聞、出版的自由而制定。該法先後歷經多次修改，直至一九九九年，在臺灣社會各界的輿論壓力下，實施長達六十九年的出版法終於廢止。

《一九八四》完成於一九四八年。一九四九年六月八日出版時，正值第二次世界大戰剛剛結束，美蘇兩大陣營摩拳擦掌展開長達四十五年的冷戰對峙(Cold War, 1945-1990)。此時東歐大半已落入蘇維埃共產集團之手，無產階級革命之火順勢蔓延到東方的中國大陸、朝鮮半島及中南半島。戰後的英國百廢待舉，食糧與物資嚴重缺乏，歐威爾目睹俄國史達林(Joseph Vissarrionovich Stalin)的恐怖統治，便將之與當時的英國實際生活情況結合，塑造出《一九八四》的人物場景。但是歐威爾發表《一九八四》之後卻立刻發表聲明。他表明這本書不是要諷刺蘇聯或英國工黨，書中所描述的情況在世界上任一個地方都可能發生。因此，英國若掉以輕心的話自然也不能倖免¹²²（陳之藩，1981:3）。現實的情況是，政治上充滿禁忌和衝突的一九四〇年代不僅為《一九八四》的創作種下近因，接下來的一九五〇年代更是為《一九八四》的中譯布滿荆棘。冷戰的大環境下，在臺灣的國民黨政府唯有「堅守民主陣營」，與代表西方人權價值的美國攜手對抗「萬惡的共匪」，藉此召喚反共幽靈以自保。這一點部分解釋了《一九八四》最早的兩個中譯本為何出現於五〇年代初。而七〇年代以後出版的譯本因為受政治力與意識形態的影響相對弱化許多，在稍後的文本分析中，不納入討論之列。

第二節 臺灣譯本與譯者介紹

單德興(2009)認為，《一九八四》在中文世界的領受史 (reception history)本身就具有相當的意義與寓意。他根據張靜二彙編的《西洋文學在臺灣研究書目(1946-2000)》(2003)列出了七本中譯本。但根據筆者蒐集到的資料，截至二〇一〇年為止，在臺出版的至少有十一個譯本（以譯者為統計單位，同一位譯者之譯本不重複列計），茲列表如下¹²³：

¹²² 參考陳之藩，〈天堂與地獄—談歐威爾這個人和他的書〉。收錄在邱素慧譯，《一九八四》，1981。

¹²³ 香港方面，一九五七年「大公出版社」出版了黃其禮的譯本，書名《二十七年以後》。（許卉艷，2011:166）這個譯本完全沒有在筆者蒐集到的兩岸所有譯本中被提及過，可見影響力不大。

譯者	出版年	出版資訊	備註
王鶴儀	1950	華國出版社	僅譯出第一部
鈕先鍾	1953	大中國圖書公司	曾虛白題序
萬仞	1967	萬象文庫	
(彭)邦楨	1974	黎明文化出版公司	
邱素慧	1974	桂冠圖書（2001年再版，由范國生導讀）	殷海光評介
	1981	遠景、書華(1990)、萬象圖書(1993)	陳之藩導讀
林憲章	1981	華新	
谷郁	1983	臺南市文言出版社	
劉紹銘	1984	皇冠（譯者來自香港）、東大出版社(1991)	第一個全譯本
林淑華	2001	小知堂文化	
王憶琳	2006	崇文館（譯者來自大陸）	
張靖之	2009	印刻文學出版公司（掛名邱素慧為合譯者）	單德興導讀

臺灣最早的《一九八四》譯本是王鶴儀一九五〇年的版本。王鶴儀是王雲五的女兒，她曾編譯《第二次世界大戰簡史》上、下兩冊等書。以發明「四角號碼檢字法」聞名的王雲五曾出任國民政府經濟部部長、行政院副院長等職，與國民黨淵源頗深。他也曾積極支持反共內戰的政策。王鶴儀翻譯的第一個《一九八四》中譯本是由王雲五先生創立於一九四九年五月的「華國出版社兩合公司」出版。該出版社經常出版各類反共抗俄與中國文學類圖書。《一九八四年》（王譯書名）被列為該社當年度「漢譯今世名著菁華」系列叢書之一。該系列例言第一條即明言「本叢書以節約人力物力及讀者精力之原則，譯印現今世界為主旨」。因此這個版本是非常輕薄短小的節譯本，全書共七十三頁而已。王鶴儀在譯序中說明該譯本僅就美國《讀者文摘》(Reader's Digest)刊載的《一九八四》第一部¹²⁴漢譯。她引述英國哲學家兼歷史學家羅素(Bertrand Russel)對該書的批評：「《一九八四年》一書，以很大的威力，描寫一個確立的極權政治所加於人類的恐怖。西方世界對此危險應深自警惕。」作為本書「著作之旨」。

鈕先鍾，筆名萬仞，所以「萬象版」與「大中國版」其實是同一譯本。鈕先鍾曾

¹²⁴ 全書共分三大部，第一部主要敘述一九八四年大洋國人民（即英國人民）的日常生活情況。

在一九五〇至六〇年代於總統府任職。當時總統蔣介石十分借重他的才華，多次委託他翻譯國外的軍事出版物，因而奠定他戰略研究專家的地位。鈕先鍾曾任《掃蕩報》¹²⁵編譯、軍事委員會外事局翻譯官、軍事譯粹社¹²⁶發行人等職。雖然鈕先鍾不具國民黨籍，但從他的經歷大致可推斷出他的政治傾向多半是反共的。鈕先鍾一九五三年翻譯的版本，書名同樣取為《一九八四年》。他在譯序中說明該版本原是為中國廣播公司編譯，供廣播之用¹²⁷。他後來將原稿「略加刪節」，經曾虛白¹²⁸先生推薦後委託大中國圖書公司出版。鈕先鍾希望該書出版後，「若能在讀者的心裡引起共鳴之感，而更加強大家反共抗俄的決心，則實為譯者所深望」。曾虛白為該書所寫的序十分聳動，彷彿讀了《一九八四年》就能對「共產毒素」產生免疫力一般：

尤其是在當前上帝和撒旦正在惡戰的時候，它（指《一九八四年》）在思想戰爭中，更是一顆足以擊潰極權主義的原子彈。……在今天反共抗俄的時代中，讀過了這一本書之後，一定可以增強你的信心，和提高你的警覺。

一九七四年詩人（彭）邦楨的版本被黎明出版公司列為「共黨問題研究叢書」之一。彭邦楨是湖北人，畢業於陸軍黃埔軍校，獲得巴基斯坦自由大學榮譽文學博士。他曾任國防部新聞局少校參謀。一九九一年他邀集詩友方思、陳寧貴等人共同創辦《詩象》詩刊，共出版五期。詩作有《載著歌的船》、《戀愛小唱》、《花叫》、《月之故鄉》、《清商三輯》，評論集《詩的鑒賞》等。大陸的線上「百度百科」稱他是一位「心繫故土的愛國遊子。歸鄉的宿願一直魂牽夢縈」至其晚年¹²⁹。他翻譯《一九八四》，也許可視為他對共黨治下殘破山水的弔念和控訴。該譯本編者讚譽歐威爾是一名「極負聲譽的反共文

¹²⁵ 一九三一年初，國民政府第一次「剿匪行動」受挫。為振奮士氣，軍方於同年五月在江西南昌創辦《掃蕩三日刊》。創辦人賀衷寒自稱：「我們就用掃蕩二字，掃是掃除匪賊，蕩是蕩平匪巢。」一九三五年該報遷至武漢，更名《掃蕩報》。抗戰期間，《掃蕩報》成為國民黨統治區內具有重要影響力的報紙。一九四五年再度更名為《和平日報》。國共內戰後遷往臺灣。

¹²⁶ 軍事譯粹社出版了不少鈕先鍾翻譯的軍事思想書籍，例如《蘇俄軍事思想》(1954)、《西洋世界軍事史》(1968)等。

¹²⁷ 王鼎鈞(2009)稱該譯本「應是中國第一部專為廣播而翻譯的小說」。

¹²⁸ 曾虛白曾任「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委員、國民黨中央評議委員及總統府國策顧問。他當時擔任副總經理的中國廣播公司是國民黨御用媒體，在電視媒體跟新聞媒體尚不發達的時代，其贊助力量不容小覷。

¹²⁹ 參考網址：<http://baike.baidu.com/view/736532.htm>。

藝作家」，並認為他寫作該書最大的目的，「就是要提醒全世界人士，不要對共產主義存有任何希望與幻想。」對照歐威爾的自白，他反對的其實是任何形式的「極權主義」，而非單指「共產主義」。但是在臺灣較早的幾個中譯本卻反覆強調《一九八四》在政治意識形態上的實質功能（反共抗俄），對其文學上的價值反而著墨不深。五〇年代肅殺的氣氛使文學翻譯與政治意識形態掛勾的情況由此可窺見一二。

邱素慧以後的譯本陸續於一九七〇年代中期以後出版。七〇年代可說是臺灣民主幼苗萌芽的階段，例如海外臺灣獨立建國聯盟（簡稱「台獨聯盟」）宣告成立(1970)、領導強人蔣介石逝世¹³⁰(1975)、長老教會發表《臺灣基督長老教會人權宣言》(1977)等等。一九七九年發生的美麗島事件，一方面為七〇年代畫下悲愴的句點，一方面為八〇年代開啓民主轉型的契機。臺灣的政治體質逐漸由威權轉向民主，意識形態的影響力被島內反抗集團削弱。因此，《一九八四》中後期的譯本遠較五〇年代來得客觀，不適宜納入本論文討論範疇。況且，包括邦楨的譯本在內，七〇年代以後的譯本除劉紹銘譯本全新重譯外，多半互相抄襲，內容大同小異，僅在用字遣詞上隨時代進步而有所調整。但是下列幾點仍值得讀者注意：

第一、蔡昉汝(2007)認為邱素慧和谷郁兩位譯者欠缺相關史料可供查詢，其譯者身分可疑。根據蔡昉汝訪問資深出版人蘇正隆先生，推測邱素慧譯本「可能是出版社根據某一譯本加工的產品」，且譯者的名字是杜撰的。理由是戒嚴時期臺灣出版社很少自己翻譯外國文學名著，因此通常剽竊大陸譯者已有的翻譯，再用化名出版。針對這點我認為邏輯上說不通，理由是就目前所知，大陸譯者最早可追溯到董樂山一九八五年供「內部批判用」的譯本（未公開出版）。邱譯與董譯有長達十一年的出版時間差，因此剽竊一說並不成立。不過化名之說有其歷史背景，可能性不低。為了找出答案，我曾向出版邱素慧譯本的幾個出版社以電子郵件詢問譯者資料，卻沒有一家出版社願意回覆。所以

¹³⁰ 一九七五年四月七日，蔣介石去世後兩天，《日本經濟新聞》以頭條新聞評論道：「蔣氏之死象徵反攻（大陸）已成為歷史，此乃消除國共對立的好機會。」

我推測實際情況可能是，邱素慧譯本最先由桂冠圖書編輯部找數名譯者合譯後，再參照之前的幾個臺灣譯本潤飾出版。另一個支持這個推論的證據是，邱譯比起鈕譯及後來的劉紹銘譯本在文字風格上明顯不統一，它與鈕、劉兩個譯本之間也存在著文筆水準的巨大落差，因此邱譯實際上是部大雜燴的可能性也就呼之欲出了。

第二、香港譯者劉紹銘¹³¹在臺灣出版的譯本是《一九八四》第一個全譯本，因為該書首度收錄了附錄「大洋邦新語」(Newspeak)。劉紹銘批評在他之前的譯本「以訛傳訛」，「甲本出現的誤譯，也如數的出現在乙、丙本內」¹³²，言下頗有為自己的譯本打廣告之意。劉譯的特色之一是大量使用四字成語或自創的四字語，使得譯本讀起來簡潔明快，鏗鏘有力。另外，劉譯基本上採用比較親譯入語讀者的歸化性譯法(domestication)，所以可讀性高，感覺不太像在讀譯本。劉紹銘曾在一篇題為〈生命、愛情、自由—重證《一九八四》的價值〉的散文裡，如此感嘆：

六〇年代後期的「文革」如火如荼，毛澤東說「越亂越好」，他的邏輯使我想起來《一九八四》大洋邦的口號：「戰爭是和平、自由是奴役、無知是力量」。《人民日報》每天報導公社生產超額完成的數字，使我想起來大洋邦「迷理部」的公布。劉少奇和彭德懷這些「開國功臣」可以一夜之間成為反革命、走資修正叛徒，使我想起來大洋邦的一句新語：「非人」。意指世界上從來沒有這個人。¹³³

文革後(1977)的中國經濟瀕臨崩潰邊緣，第三度上臺的鄧小平為了解決國內問題，於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十八日領導中國共產黨第十一屆三中全會提出一條「對內改革、對外開放」的戰略決策，從此中國步入「有中國特色的社會主義」改革路線。劉紹銘的譯本(1984)距離文革結束已經七年，距離兩岸開放探親(1987)也只有三年之遙。中國國內與兩岸政治氣氛的緩和象徵《一九八四》的中譯正式擺脫意識形態的糾纏，步入文學翻

¹³¹ 劉紹銘一九六〇年畢業於臺大外文系，就讀大學期間他與白先勇、葉維廉及李歐梵等臺大同學共同創辦了《現代文學》雜誌。

¹³² 劉譯「前言」，一九九〇年東大再版，頁2。

¹³³ 劉紹銘，〈生命、愛情、自由—重證《一九八四》的價值〉。《情到濃時》。上海：三聯書店，2000，頁135。

譯的自由新氣象。

第三、「印刻」版號稱是第一個正式獲得國外出版社授權出版的中譯本，具有合法取得版權的時代意義。《一九八四》英文原書出版於一九四九年六月八日，經過了整整一甲子，印刻出版社刻意選在二〇〇九年六月八日出版正式獲得授權的繁體中文版。

第三節 大陸譯本與譯者介紹

《一九八四》立場鮮明的反共色彩直接反映了它在中國大陸的多舛命運。雖然早在五、六〇年代楊絳、錢鍾書等翻譯大師就意識到《一九八四》的重要價值（吳學昭，2008:228），但在大陸極左的政治光譜下，公開翻譯出版《一九八四》顯是冒險之舉。因此，中國大陸最早的公開譯本一直拖到一九八八年六月才由廣東花城出版社正式印行。下表是我蒐集到的七個大陸譯本¹³⁴。

譯者	出版年	出版資訊	備註
董樂山	1979	《國外作品選譯》第四期起分三期刊載	限「內部發行」
	1985	廣州花城出版社	
	1988	廣州花城出版社	公開發行
劉子剛、許卉艷	2001	北京中國致公出版社（中英對照）	
張曉輝	2001	吉林人民出版社	疑為出版社翻印
藤棋、金騰	2002	中國戲劇出版社	
孫仲旭	2002	譯林出版社	
富強	2010	群言出版社（七月出版）	疑為出版社翻印
周靜	2010	長江文藝出版社（九月出版）	

由於董樂山以外的大陸譯者皆在公元兩千年後才翻譯出版《一九八四》，時代的落差無助於分析政治背景對翻譯的影響，因此下文僅大略介紹影響力最大的譯者董樂山及其譯本。

¹³⁴ 董樂山的譯本先後由臺灣志文出版社(1991，正體字版，缺「新語」附錄)、大陸遼寧教育出版社(1998)、上海譯文出版社(2003)、瀋江出版社(2003)等多次出版，在中國大陸的影響力最大。

七〇年代後期，在新華社工作的董樂山初次接觸到《一九八四》。不久後他接受時任新華社副社長的陳適五邀稿，「選譯」了歐威爾的《一九八四》。他翻譯的《1984年》（當時書名）首先由《國外作品選譯》在一九七九年分三期刊載。《國外作品選譯》屬於共黨官方「外文出版局研究室」編印的《〈編譯參考〉增刊》，僅限內部發行，「供領導和有關同志參考」。《1984年》第二次連載時，正文前另刊載了「編者按」，特別指出歐威爾「是一個從左翼轉到極右翼的作家」，其作品被刊載的目的乃「爲了知己知彼」，研判可能是受到來自左翼方面的壓力（張桂華，2000:25-27）。直到一九八五年十二月，董樂山譯的《1984》（書名少了「年」字）才由花城出版社出版，但也只限內部發行，共印了四百二十冊。在譯序中，董樂山爲歐威爾的反共立場極力緩頰：「奧威爾不是一般概念中的所謂反共作家，《1984》也不是簡單的所謂反蘇作品，」更稱：「《1984》與其說是一部影射蘇聯的反共小說，毋寧更透徹地說，是反極權主義的預言」。董樂山的辯詞顯然是出於通過出版審查的考量，否則以歐威爾的作品在西方世界受到的推崇之高，該譯本想全身而退順利出版幾乎是不可能的任務。一九八八年六月，董譯更名爲《一九八四》，由花城出版社正式公開發行。董譯出版隔年大陸就發生了六四天安門事件。此案株連甚廣，被處死、逮捕和拘禁的學運人士甚多。死亡人數據新華社報導達 727 人，實際上可能達數千人之譜。該事件至今仍未獲平反。中國政府起初將之定調爲「六四風波」，後來改稱「一九八九年春夏之交的政治風波」。中國國務院甚至向國際社會保證天安門廣場「沒死一個人」，不禁令人聯想到《一九八四》書中「真理部」把竄改歷史當成家常便飯的描寫。

董樂山(1924~1999)自稱在聖約翰大學英文系就讀期間，深受美國記者埃德加·斯諾(Edgar Snow)的《西行漫記》¹³⁵(*Red Star over China*, 1937)影響，對「社會主義革命」充滿理想。大陸「解放」後他曾進入新華社國際部從事翻譯工作，深獲中共高層信任與

¹³⁵ 此書又名《紅星照耀中國》，一九三七年首度在倫敦出版。該書描寫埃德加·斯諾一九三六年夏、秋實地採訪中共紅軍的所見所聞。一九三八年，《紅星照耀中國》的中文版爲了躲過國民黨的查禁，改書名爲《西行漫記》。

重用。一九五七年他不幸中了毛澤東的圈套¹³⁶，向共產黨提出諍言¹³⁷，結果被戴上「右派」的標籤，被控「反黨、反社會主義、反毛澤東思想」等嚴重罪行。文革時他被押送農村接受勞改，在當時那是共產黨對「右派份子¹³⁸」祭出的最嚴厲處分。這段時間他苦中作樂，潛心翻譯《第三帝國的興亡—納粹德國史》(*The Rise and Fall of the Third Reich, a History of Nazi Germany* by William L. Shirer, 1960)，加深了他對極權主義痛定思痛的反省。他於一九八五年翻譯的《一九八四》及一九八八年翻譯的《正午的黑暗》等西方反烏托邦作品，延續了他關心國家民族及人類命運的人道主義立場。

第四節：翻譯的政治權力運作

第二章提過，勒菲弗爾等操縱學派論者多強調翻譯背後的贊助力量，特別是贊助者與譯者自身的意識形態，往往左右了擬譯文本的選擇、影響翻譯的過程，甚至支配了譯文的功能。譯入語社會中的大眾很可能被所謂權威話語(authoritative discourse)所建構出來的主體(subject)誤導，在知識傳遞的過程中淪為官方霸權宰制下的犧牲品。然而，譯者的主體性思考與他們在層層權力關係中的定位能不能與當局僵化的意識形態有所區別，仍有待商榷。以《一九八四》中譯為例，由於譯者在出版界的地位遠低於原作者，當時的譯者也不時興撰寫譯序，或另外為文抒發翻譯的感想，因此這個被建構出來的主體實際上的主、客觀比例並不容易衡量。加上一九五〇至六〇年代的臺灣國內外政治環境險峻，侈談出版自由。擁有唯一發言權的官方贊助者與官方授權的「合法」出版社之間雖無一紙契約，但在意識形態，特別是政治意識形態上，卻有著休戚與共的同盟關係。李僉發表於一九五四年《自由中國》的一篇文章〈我們需要一個文藝政策嗎？〉，便寫實地反映了當時尚未被國民黨政權收編的中間路線知識分子，對當時文藝政策過於保守

¹³⁶ 一九五六年，毛澤東為了窺探知識份子真正的想法，設下言論自由的「陽謀」。他呼籲全國知識份子向黨提供建言，以「知無不言，言無不盡，言者無罪，聞者足戒」的十六字箴言作為幌子，誘騙無數天真的知識份子落入他的政治陷阱之中，結果這些人一律被打入「賤民」階級。鳴放運動一夕之間驟變為全民反右運動。

¹³⁷ 他提出的主張是「開放職業自由及職業市場」。

¹³⁸ 除了董樂山，包括傅雷、蕭乾等翻譯大師也被扣上了右派的帽子。許多西方經典小說被貶為「腐蝕青年思想的大毒草」而遭到從圖書館和書店下架的命運。中國大陸的外國文學翻譯事業從此日漸蕭條，文學翻譯家與文學作品盡皆無法倖免。

的憂慮。他說：

在一個極權國家，或一個民主而不徹底及有著「近乎宗教的政治信仰」的國家，人民只能享有限度的自由或毫無自由時，藝術創作的態度和範圍便發生問題了¹³⁹。

當時服膺「反共抗俄」及「三民主義思想」為唯一道德標竿的國民黨文藝政策，以文化保護者的高姿態強勢剝奪了憲法保障人民的思想、言論及出版自由。民間出版社譯介外國文學作品時也必須小心翼翼地確保譯文的意識形態與當局保持一致，才能夠順利獲得出版。弔詭的是，國民黨政府這座以意識形態為主要燃料的國家機器(state apparatus)，兼具了六〇年代法國馬克思主義的護航者阿圖瑟(Louis Althusser, 1918-1990)所描繪的「壓迫性國家機器」(Repressive State Apparatus)和「意識形態國家機器」(Ideological State Apparatus)兩種功能¹⁴⁰，目的在維護階級鬥爭中統治階級的最大利益與宰制地位。阿圖瑟認為，「壓迫性國家機器」以「暴力」(violence)為權力基底，將警察系統、司法系統（包括監獄、法院和律政）、軍隊系統和行政系統納入麾下，供其驅使，因此特別具有強制力。一黨獨大時期的國民政府在這方面肯對是第一流的模範生。另一方面，「意識形態國家機器」則是「將權威內化」的主要執行者，包括學校、家庭、企業、政黨、媒體、宗教及文化組織等「社會組成份子」。國家機器透過意識形態運作來凝聚社會共識，「招呼」(hail)或「召喚」(interpellate)社會每個成員成為國家論述的主體（即「主體化」(subjectification)），並賦予統治階級權力來源的合法性。國民黨反共文藝政策的用意亦即在此。在《一九八四》翻譯出版的過程中，譯者、出版社和媒體（如中廣公司）都是贊助者遂行其政治意識形態的打手。阿圖瑟認為，「沒有任何一個階級能長期掌控『國家權力』(State Power)，除非該階級的霸權地位在同一時間能凌駕於意識形態國家機器之上，或運作於意識形態國家機器之內」(Althusser, 1984:20)。他並舉列寧為例，說明列寧如何勸說蘇維埃無產階級在擷取權力之後，須立即將意識形態國家機器中的教育系統收編，以確保無產階級專政能順利過渡到理想的社會主義境界。如果我

¹³⁹ 李僉，〈我們需要一個文藝政策嗎？〉。《自由中國》：1954年10月，頁10-13。

¹⁴⁰ Louis Althusser. "Ideology and the State" in *Essays on Ideology*. London: Verso, 1984, pp.1-59.

們擴大解釋所謂「教育系統」，那麼翻譯，尤其是文學翻譯，在當時文學系統普遍缺乏外國輸入的反共文學之「真空」狀態中，自然成為國家機器（政府）權威話語內化於心的最佳捷徑之一。

回過頭來看《一九八四》。王鶴儀、鈕先鍾與邦楨（萬仞）的譯本最遲已於一九六七年出版，可惜三人均未留下譯序，因此他們翻譯《一九八四》的真實動機我們不得而知。可推測而得的是，王鶴儀譯本由反共色彩鮮明的「華國」（中華民國）出版社印行，或可視為一種政治性的宣示。王譯版距離英文原書出版僅相隔一年，即以今日標準看來都異常迅速，「何況在思想封閉、資訊欠缺、兵荒馬亂的一九五〇年」。單德興便鐵口直斷：「之所以有如此超高的效率，最主要的原因就是書中對極權統治的批判十分符合當時的冷戰氛圍與執政當局的政治立場」（單德興，2009:11）。

鈕先鍾與邦楨兩人皆有軍事背景，也都在國民黨當家的政府中官居要職。由於臺灣在五〇至七〇年代之間的官方論述主要仰賴黨、政、軍三大系統操盤，「國民黨官方結合了政治力量、武裝力量與贊助力量，黨政軍三體系可說完全融為一體」（蔡昀汝，2007:66）。鈕譯不但獲得黨國大老曾虛白代表的官方媒體背書，更交由「大中國」出版社印行，儼然將譯本當成了反共教材來宣傳。曾虛白在序言中說《一九八四》是一部「傳奇神話式的寓言小說」，還是一本「反極權、反獨裁、反奴役、提倡人性主義，發揮自由精神的名著」。他認為該書「雖然滿紙荒唐，卻無一點不是真正的血淚」。相較之下，鈕先鍾的譯序強調的卻是歐威爾奇巧的文字功力¹⁴¹及《一九八四》在歐美的影響力¹⁴²。鈕先鍾一直到文末，才彷彿想起來好像有件事忘了做似的，趕忙補上一句：「本書問世只後（應為『之後』之誤），若能在讀者的心裡引起共鳴之感，而更加強大家反共抗俄的決心，則實為譯者所深望」。這句話是一條模稜兩可的線索，就我看來比較像是譯者或出版社故意表態的宣誓用語。

¹⁴¹ 如：「他（指歐威爾）能夠把這樣一個神話和今天鐵幕以內的生活，融成一片，使人們看下去真有似真似幻，啼笑皆非的感想。全書的發展一直向前進，越下去越緊張，一成（一直？）到最後才達到了最高潮，也使你有不忍釋手的感想。」

¹⁴² 如：「到今天，英美的一般書報雜誌上對於斯達林都常常借用『老大哥』這個綽號，就可以想見他這一本書是如何的膾炙人口。」

邦楨以「萬仞」為筆名於一九六七年發表《一九八四》譯本時，臺灣政壇正處於蔣介石「強人政治」的時代，當時的文學場域顯然是由一個強大的政治權力論述系統所主導。邦楨一九七四年的譯本中，出版社「黎明文化事業公司」編譯部附上一篇短短的前言，說明歐威爾此書的最大目的，「就是要提醒全世界人士，不要對共產主義存有任何希望與幻想」。黎明甚至將此書列入「共黨問題研究叢書」之一，與唐紹禹譯的《共產主義的社會學與心理學》(1975)、吳明實譯的《俄共三十年批判》(1976)及馬凱南譯的《毛澤東的囚徒》(1978)等研究或批判共產主義的出版物並列。邦楨本人雖出身軍中文藝體系，但他在一九七五年後未再有任何反共的文藝作品或譯作發表，而將全副精神投注在浪漫派新詩的創作。然而，整體而言，邦譯乃大量拷貝鈕譯的版本，不算新譯，大抵是出版社借助邦楨的軍系背景和名氣重出《一九八四》譯本，以迎合當局與市場需求。由於這兩個譯本相似度非常高，刪節改寫的地方也幾乎一樣，因此在下一節的譯本分析中，邦楨譯本不納入本文的討論範疇。

五〇到七〇年代之間，《一九八四》被包裝成「反共文學」產品在思想市場上販售，上述幾位有黨政軍背景的譯者不約而同地扮演起推銷員，一方面激起讀者對共產主義的恐懼，一方面合理化政府的「反共抗俄」意識形態。《一九八四》真正的「反極權」內涵因為有反噬執政者自己的危險而被刻意淡化處理。也許受到當局意識形態稍微動搖的影響，一九七四年出版的邱素慧譯本，便勇敢地轉載了著名的自由主義學者殷海光對《一九八四》的評介（原文刊《自由中國》第五卷第二期）。殷海光(1919-1969)長期為《自由中國》撰稿，文風犀利，是五、六〇年代臺灣最有影響力的知識份子之一。他深受羅素(Bertrand Arthur William Russell)、海耶克(Friedrich August von Hayek)、波柏(K. Popper)等哲學大師的影響，以個人主義和民主啓蒙精神下筆為文，極力宣揚反抗權威，堅持以文字力量對抗思想箝制，是為台灣自由主義的開山祖師。他在〈「一九八四」評介〉一文中就有如下的辛辣言論，以當時政治環境而論，勇氣可嘉：

在真正的民主國家，真理普遍被保留於民間……。在極權地區，「真理」則被集中於政府及其黨底手裡……。於是人民不能表示反對的言論以與政府爭真理。……同時，製造真理底專利權也操諸政府及其黨手中。自政府及其黨手中奪取真理之專製權，而私造真理，正如私造煙酒一樣，必遭大殃。¹⁴³

創刊於倫敦的英文《中國季刊》¹⁴⁴(*The China Quarterly*)因推崇他為臺灣自由主義的思想領袖，還因此引發了一場茶壺內的政治風暴。然而殷海光不懼強權，秉持著學術良知，戳破前幾個譯本中「反共」論述的宣傳美言。他在〈評介〉中指責在「極權統制」之下，人的獨立、自由和尊嚴都是當局極力「消滅的對象」，因此要靠「愚民術」來剝奪擁有知識者的權力。他反覆申論「極權主義」、「極權國家」、「極權統制」為人類文明招致的危險，全文卻完全不見「反共」二字。他提到「共黨」時語氣也尚屬節制，不若曾虛白用字遣詞來得聳動。譬如他輕描淡寫地形容「共黨是最嫌惡歲數較大的高等知識份子」，或「極權統制的黨，如共黨或其同路人，在未攫得政權之先，或在攫得政權之初，一定大肆宣傳，作許許多多美麗的謊言」。幾年後，社會氣氛更加和緩，因此陳之藩在邱素慧一九八一年的遠景版序言中，改以極其戲謔的口吻，諷刺「東亞國」（暗指共產中國）裡，除了老大哥之外，「還有近四千萬小阿哥在每家的屋角、每巷的牆角、每城的街角、每市的樓角，睜著一億兩千萬零三隻眼睛在注視你」，此乃東亞國人「承繼了優秀的二郎神傳說，每位阿哥都有三隻眼睛」之故。整篇序言同樣沒有出現過「反共」二字。總而言之，或許是時空因素讓殷海光評論的重點始終圍繞著對極權主義的批判，文字也沒有大聲疾呼讀者該如何如何「反共」，以換取明日幸福的保證。準此，邱素慧一九七四年的譯本或可視為政治意識形態影響《一九八四》翻譯的分水嶺，這和該譯本大致上能夠忠實地原文照譯正好相符。

¹⁴³ 邱素慧譯。《一九八四》。臺北：桂冠，1974，頁2。

¹⁴⁴ 《中國季刊》是現任哈佛大學政治系教授馬若德（Roderick MacFarquhar）於一九六〇年在倫敦英國國際關係研究所創辦的。它是西方第一份專門研究當代中國及臺灣的學術刊物，選文不受任何政治團體或任一國政府的支配。《中國季刊》經常被全球知名報刊如《經濟學人》、《國際先鋒論壇報》、《南華早報》、《紐約時報》等引用，是一本國際上研究中國相關問題影響力與重要性皆高的學術雜誌。

第五節：譯本的改寫與刪節

根據前述章節的分析，本論文試圖從勒菲弗爾的改寫理論出發，檢視政治意識形態（主要為贊助者的意識形態）如何影響了《一九八四》的中譯。本論文擬以臺灣最早的兩個譯本（王譯和鈕譯）作為文本分析的材料，理由有五：第一、王譯(1950)和鈕譯(1953)距離《一九八四》英文原書出版(1949)僅分別相隔一年及四年，是中文世界最早的兩部譯本，具有相當的代表性。一九五〇年代的臺灣，正是國共內戰後執政者意識形態主導一切的時代。在東西冷戰的國際格局中，一黨獨大的國民黨執政當局利用文藝力量左右民眾視聽的霸權行爲(hegemonic practices)屢見不鮮（例如提倡反共文學和戰鬥文藝）。因此，王譯和鈕譯自然是最適合驗證勒菲弗爾操縱理論的範本。第二、萬仞版(1967)及鈕譯系出同源，譯者是同一人（萬仞為鈕先鍾的筆名）。該譯本出版於政治論述權力當道的一九六〇年代，證明鈕譯在出版了十四年後，仍能在國民黨主流意識形態主導下的翻譯文學場域佔有一席之地。換句話說，鈕譯對歐威爾原作的刪改至少在一九六七年以前，在意識形態上是符合當局利益的。第三、邦譯(1974)和鈕譯的內容幾乎百分九十五雷同，譯文多所抄襲，代表性不足，特別在句法結構方面可說是毫不客氣地沿用，頂多在文字方面稍稍改動而已。例如下面這個例子（本段選自《一九八四》第一部，描述思想警察逮捕人犯的過程）：

（例 1.）

原文：

It was always at night—the arrests invariably happened at night. The sudden jerk out of sleep, the rough hand shaking your shoulder, the lights glaring in your eyes, the ring of hard faces round the bed. In the vast majority of cases there was no trial, no report of the arrest. People simply disappeared, always during the night. (p.17)

鈕譯：

那總是在一個**夜間**—拘捕人犯的**事情**照例是在夜間。突然的**有人**把你從夢中**喊醒**，一雙**粗糙**的大手搖搖你的肩頭，燈光**照著**你的眼睛，一群陌生的面孔繞在你的床邊。在極大多數的案子裡，都沒有判，被捕的事實也從不發表。**人乾脆就是這樣失蹤了**，總是在**夜間**。

(p.12, 粗體與底線為筆者所加, 下同)

邦譯：

那總是在一個夜裡—凡逮捕人犯的勾當照例是在夜裡。突然來人把你從夢中叫醒，一雙粗硬的大手搖搖你的肩頭，燈光射著你的眼睛，一群陌生的面孔都環繞在你的床邊。有極大多數案子沒有審判，被捕的事實也從不發表。人是這樣乾脆的失蹤的，總是在夜裡。(p.12)

「夜間」改為「夜裡」、「事情」改為「勾當」、「有人」改成「來人」、「喊醒」改成「叫醒」、「粗糙」改成「粗硬」、「照著」改成「射著」……，除了玩文字順序的排列組合之外，邦譯幾乎是原封不動地照抄鈕譯，因此似乎沒有納入討論的必要。相較之下，一九八四年劉紹銘的譯本文字風格清晰可辨，四字語的使用讓譯文讀起來節奏明快，極具壓迫感。劉譯明顯比鈕譯在譯法上來得自由許多。

劉譯：

抓人的時間總是在晚上，幾乎沒有例外。把你從夢中一推，巨靈之掌撼著你的肩膊，手電筒照射著你的眼睛，寡薄無情的面孔環繞在你的床前。大部分的案子是不會經過審判的。連你被抓了也沒有人知道。犯「思想」罪的人只是在夜間失蹤而已。(p.30)

第四、由於邱譯(1974)屬節譯本，它在描述性文字的刪減方面實際上甚至比鈕譯還多。但我認為這主要是出於編輯考量，以方便讀者閱讀為原則，並不影響故事進行，也看不出意識形態的作用。小說最核心的關鍵內容大致都能完整保留。邱譯基本上能忠實譯出英文原作的意涵，研判乃因一九七〇年代政治操縱力量逐漸被島內外反對勢力削弱之故，前文已有詳細討論，此處不再贅述。第五、邱譯之後的譯本因時代氣氛日趨和緩，贊助者在翻譯過程中扮演的角色不如五、六〇年代吃重，譯文也看不出意識形態明顯的影響痕跡，因此包括香港劉紹銘譯本和中國大陸第一個董樂山公開版譯本(1988)在內，一九七〇年代後兩岸三地所有《一九八四》譯本均不適合列入本文討論範圍。

王鶴儀的譯本出版之始便定調為簡略的節譯本（僅譯出第一部），因此該譯本經過大量刪節或改寫事屬自然。至於王、鈕兩個譯本何處該刪，何處須改，研判起來，往

往夾帶政治目的。我在比對譯文¹⁴⁵的時候發現幾處顯然是刻意的刪除。例如第一部第一節中，歐威爾描述「人民公敵」戈斯坦¹⁴⁶譴責黨的專政時，說他主張「言論自由、新聞自由、集會自由、思想自由¹⁴⁷(freedom of speech, freedom of the press, freedom of assembly, freedom of thought, p.11)」。這四項中華民國「憲法」保障的「基本人權」在當時國民黨主政下猶如緣木求魚¹⁴⁸。研判爲了避免冒犯主政者，王鶴儀因此略去不譯。然而令人好奇的是，多處刪減改寫的鈕譯卻原文照譯了這一段。我推測一方面可能是出版社編輯的疏忽，一方面也許是譯者故意埋下的未爆彈，希望眼尖的讀者看出歐威爾原作的真正價值。可惜真實理由爲何因爲線索不足，難以查證。

第二個比較明顯的刪節處也在第一部第一節開場後不久，歐威爾以不短的篇幅詳述了思想警察如何窺視大洋國百姓生活的一舉一動：

(例 2.)

原文：

There was of course no way of knowing whether you were being watched at any given moment. How often, or on what system, the Thought Police **plugged in on any individual wire** was guesswork. It was even conceivable that they watched everybody all the time. But at any rate they could plug in your wire whenever they wanted to. You have to live—did live, **from habit that became instinct**—in the assumption that **every sound you made** was overheard, and, except in darkness, every movement scrutinized. (p.2)

王譯：

沒有人知道什麼時候有人在窺探自己。沒有人能知道思想警察用什麼方法，在什麼時候**躡****進這私人的電視幕中**。唯一的辦法只能想像思想警察隨時都在注意人們的言行舉動。換句話說，他們可以隨時潛進你的電視幕中，因此**你不得不放棄固有的習慣**，不得不假定**一笑一顰**都有人在竊聽，除非是在伸手不見五指的黑暗中，一舉一動都有人在窺探。(p.4)

¹⁴⁵ 我所使用的英文版本是 George Orwell. 1984. New York: Penguin, 1983。

¹⁴⁶ Emmanuel Goldstein，即書中叛黨的頭號人物，傳說中反政府的地下組織「兄弟會」的首腦之一。

¹⁴⁷ 以下「」內的中譯採用的是目前最新版的邱素慧、張靖之譯本。臺北：印刻文學出版公司，2009。

¹⁴⁸ 戒嚴時期有所謂「黨禁」。當時只有中國國民黨、中國青年黨、中國民主社會黨等少數合法政黨，直到一九七九年「黨外」人士以各種方式集結、串連，釀成震驚海內外的美麗島事件，激起解除黨禁的壓力，政府方於一九八八年一月二十七日制定公布「動員戡亂時期人民團體法」，開放設立政黨之申請。另外尚有報禁（一九八八年廢除）及刑法一百條（一九九二年修正後，正式解除對「思想自由」的限制）等禁錮言論自由的措施。

鈕譯：(全數刪除) (p.2)

邱譯：

當然，你沒有辦法知道你是否被注視著，你只能想像思想警察隨時都在監視著你。他們認為有必要時，隨時可以進入你的電視幕內。因此，你得假定你所發出的每一個聲音都已被人竊聽，除了完全黑暗以外，你的每一個舉動都被人竊視著。 (1974 桂冠版邱譯，p.2)

這段描寫思想警察無所不用其極地竊聽老百姓的文字放在小說開場有相當的震撼效果。王譯雖大致保持原文全貌，但幾處誤譯，如「躡進這私人的電視幕中」（實際上指的是思想警察偷接上個人的電幕線路以便竊聽或窺視）、「你不得不放棄固有的習慣」（實際上是說這種習慣到最後會變成一種本能）以及「一笑一顰」等等，明顯經過中性處理，少了原文想要營造的恐嚇氣氛。鈕譯則乾脆全部刪除。但邱譯除了少許漏譯，沒有重大刪改。

第三部中鈕譯也運用了類似王譯（例 2.）的淡化手法，例如下面這個例子：

(例 3.)

原文：

Sometimes he would weep half a dozen times in a single session. Most of the time they screamed abuse at him and threatened at every hesitation to deliver him over to the guards again; but sometimes they would suddenly change their tune, call him comrade, appeal to him in the name of Ingsoc and Big Brother, and ask him sorrowfully whether even now he had not enough loyalty to the Party left to make him wish to undo the evil he had done. When his nerves were in rags after hours of questioning, even this appeal could reduce him to sniveling tears. In the end the nagging voices broke him down more completely than the boots and fists of the guards. He became simply a mouth that uttered, a hand that signed whatever was demanded of him. His sole concern was to find out what they wanted him to confess, and then confess it quickly, before the bullying started anew. (pp.215-216)

鈕譯：

在每次審訊中，他可能要這樣的哭過六七回之多。這時那些審訊員就會軟硬兼施，連哄帶駭的。有人說要把他再交給那些打手的手裡去，有人卻又喊他做同志，向他大肆宣揚老大哥是如何的仁愛寬厚。這種肉麻的姿態更使他難受，他對於它的害怕要比挨打還更利害。他現在已經完全坦白過了。所坦白過的東西真是無奇不有。 (p.155)

邱素慧、張靖之譯：

有時一次審問過程他要哭上五、六次，大多數時候他們大聲辱罵他，他回答時稍有遲疑，就威脅要把他交還給警衛；但有時他們又語氣一變，叫他同志，用英社主義和老大哥的名義來打動他，傷心地問他事到如今難道黨沒有在他心中留下一點點忠誠，足以讓他想要痛改前非。經過好幾小時的審問，他的神經已經脆弱不堪，連聽到這樣的好言相勸也會讓他涕淚俱下。結果，這種喋喋不休的審問比警衛的拳打腳踢還厲害，讓他完全屈服，他變成一張聽命說話的嘴，一隻服從簽字的手，他唯一關心的是弄清楚他們想要他招認什麼，弄清楚之後就馬上招認，免得又再受到拷打屈辱。

(pp.236-237)

以邱素慧和張靖之合譯的版本作為對照，原文裡思想警察張牙舞爪的跋扈姿態完全被鈕譯沖淡了。鈕譯不但大刪原文，還試圖將原文中情治單位訊問思想犯最戲劇化的一幕完全淡化，譯者操縱的痕跡十分明顯。「思想警察」在《一九八四》中從未以具體的角色出現¹⁴⁹。歐威爾刻意將思想警察抽象化、概念化，使之變成一種雖然看不見摸不著，卻像風一樣可以清楚感受到的寒冷氣息。除了出租閣樓給溫斯頓的商店主人查靈頓先生(Mr. Charrington)之外，全書唯一身分可疑的思想警察就是溫斯頓誤以為是盟友的歐布朗。第三部中當溫斯頓因「思想罪」(thought crime)銀鐐入獄時，負責審問他，將他屈打成招，並試圖「拯救」他，想將他改造得「十全十美」之人正是觀察了他七年，偽裝成與他站在同一陣線的歐布朗。關於思想警察，中壯年或老一輩的臺灣人絕不陌生。一九二八年二月，在大陸的國民黨中央組織部設立黨務調查科，由陳立夫負責，專門捕殺共產黨人（或任何具共產思想傾向的人）。這是國民黨特務組織的濫觴。國民黨後來在臺建構的特務系統張開黨政軍警的天羅地網¹⁵⁰，只消一個風吹草動，隔天立刻有人「人間蒸發」（與《一九八四》中的描述如出一轍）。臺灣在民主化過程中採用的「轉型正義¹⁵¹」(transitional justice)試圖將過去這些情治單位就地合法。但歷史的傷痕無法輕易一筆

¹⁴⁹ 小說中出租閣樓給溫斯頓的商店主人查靈頓先生在第二部結束前似乎露出了馬腳。小說旁白稱他是溫斯頓有生以來見到的第一個思想警察。但整部小說始終沒有證實溫斯頓的臆測是否為真。即便查靈頓先生真是思想警察，他在小說中的形象仍只是一名商店主人，歐威爾並未就他的真實身分深入交代。至於歐布朗的真正身份是否就是思想警察，似乎也有些模稜兩可。

¹⁵⁰ 國民黨有所謂「八大」情治單位，分別指：1.國家安全局；2.中央黨部；3.情報局；4.警備總部；5.調查局；6.警政署；7.憲兵司令部；8.總政治作戰部。其中最為人詬病的警備總部隨著一九八七年解嚴，其所管轄的出版品審查、內亂罪的偵查與審判業務，紛紛移交給行政或司法單位，並於一九九二年八月一日正式裁撤。

¹⁵¹ 轉型正義是後進的民主國家（例如東歐各國、南非、臺灣、南韓等國）對過去政府各種「制度性犯罪」

抹去。王、鈕二人的翻譯在那個時代自然不能撩起人們心中的痛處，只好肩負起止痛劑的任務。顯然譯者及出版商意識到國家機器的存在和過度的公權力不宜在譯本中過度渲染，從意識形態上召喚了一種讀者的集體失憶現象。

必須另外說明的是，王鶴儀譯本的風格基本上是使用非常淺近的白話，這與該譯本的宣傳目的有關。王譯最主要功能是讓普羅讀者更容易親近譯文，並以最簡便的方式讓讀者體會到歐威爾原作中的反極權思想（即反共思想）為核心目標。因此，歐威爾原文中大量描述性的文字，或小說主角的內心獨白，基於不影響故事進行，而且與「反極權思想」沒有直接關係，王鶴儀幾乎將之全部刪略。但是她卻又幾乎一字不漏地照譯某些特定段落，顯然是為了配合特定的政策宣傳。鈕譯的文字風格則較能照顧到小說家說故事的起承轉合，行文揮灑自然。鈕先鍾將歐威爾原文的英式諷刺風格活靈活現地帶到讀者眼前，刪改的部分則多集中在政治關聯性較為敏感的段落。比較起來，鈕譯刪除的文字雖然遠少於簡略版的邱譯，也正因為如此，鈕譯中遭刪除或改寫的段落特別容易反映出譯者或贊助者的意識形態。譬如第一部第二節對「少年偵查隊」(Spies)這個組織的敘述。王譯和鈕譯不約而同地只用一句話交代過去：

(例 4.)

原文：

What was worst of all was that by means of such organizations as the Spies they were systematically turned into ungovernable little savages, and yet this produced in them no tendency whatever to rebel against the discipline of the Party. On the contrary, they adored the Party and everything connected with it. **The songs, the processions, the banners, the hiking, the drilling with dummy rifles, the yelling of slogans, the worship of Big Brother**—it was all a sort of glorious game to them. (p.21)

王譯：國家利用間諜團等組織有系統地訓練他們，使他們變成「難以駕馭的小野人」。(p.27)

或不正義行為的彌補。簡言之，民主轉型後的政府檢討過去因意識形態衝突或戰爭罪行所引發之各種違反國際法及侵害人權之行為，目的在鞏固並保障未來基本人權之普世價值。轉型正義被視為「遲來的正義」，必須從體制內加以實現，並符合國內外公認之法律原則。著名例子如一九九六年南韓政府針對一九八〇年爆發的「光州事件」的加害者進行司法審判、素有「南非良心」之稱的屠圖總主教(Archbishop Desmond M. Tutu)於一九九五年領導南非「真相暨和解委員會」調查南非白人政府種族隔離政策的不公不義，以及臺灣行政院於一九九五年成立「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重啟二二八事件的真相調查等。

鈕譯：他們一方面是野人，一方面又是黨的忠實奴隸。（p.16）

邱譯：

由於諸如間諜隊等等的組織，他們已有系統地被訓練成為無法管教的小野人，而他們對於黨方實施的訓練，絕無造反的趨勢。他們崇拜黨以及一切和黨有關的事物。歌頌、遊行、旗幟、遠足、假槍操練、呼喊口號、崇拜「老大哥」—這一切在他們看來，都是光榮的玩意。（p.17）

劉譯：

更可怕的是政府依賴著探子團這類組織，把孩子訓練成父母無法管教的野獸，可是妙的地方就在這裡：這些小野獸對黨的綱紀，卻從無造反的傾向。正好相反，他們崇拜黨和跟黨有關的一切。打著旗幟唱歌遊行、遠足郊遊、用玩具步槍操演、狂呼口號、膜拜老大哥—你說好了，這都是他們快樂光榮的玩意。（p.36）

邱譯和劉譯都忠實地譯出原文。劉譯運用文字技巧將原文中小孩子盲目崇拜老大哥的情景描摹地活靈活現，對於一九八〇年代的讀者而言，也許會引發他們內心一種既熟悉又恐懼的共鳴感，畢竟文革紅衛兵的殷鑑不遠。另一方面，王譯和鈕譯不約而同地將「歌曲、遊行、旗幟、遠足、假槍操練、呼口號、膜拜老大哥」等文字全數刪除。鈕譯不但錯譯，還將原文整段縮編改寫。歐威爾這段文字在今天五、六年級的臺灣人讀來一定記憶猶新。他所描寫的情景幾乎是早年臺灣中小學校的實況翻版。當年學生們倒背如流的口號不勝枚舉（例如：「蔣總統是大陸苦難同胞的救星」、「消滅萬惡共匪，解救大陸同胞」、「蔣總統萬歲！中華民國萬歲！」、「愛國必需反共，反共就是愛國」…等），反共的旗幟標語四處林立，隨處可見「小心匪諜就在你身邊」之類的警語。「總統 蔣公紀念歌」更是大小集會和中小學運動會必唱之歌¹⁵²。學生們對「偉大領袖」的愛戴與大洋國老百姓對「老大哥」的崇拜殊無二致。我相信就是基於這個敏感的雷同性，兩個譯本同時選擇將之刪改。

相較於上述幾個例子，第一部第四節中關於「真理部」工作的描述，王、鈕兩位

¹⁵² 這首歌現在已經很少在公開活動播放或演唱。充滿阿諛獻媚的歌詞在強調本土化的今日，顯得既突兀又誇張。譬如：「總統 蔣公，您是人類的救星，您是世界的偉人」、「您是自由的燈塔，您是民族的長城」、「為正義而反共，圖民族之復興」等等。

譯者卻又自動跟上當局推行的主流政策：

(例 4.)

原文：

Here were produced rubbishy newspapers, containing almost nothing except sport, crime and astrology, sensational five-cent novelettes, films oozing with sex, and sentimental songs which were composed entirely by mechanical means on a special kind of kaleidoscope known as a versificator. There was even a whole subsection — Pornosect, it was called in Newspeak — engaging in producing the lowest kind of pornography. (p.38) (注：versificator 是一種作詞器，為歐威爾造字)

王譯：

他們出版一種**趣味低級**的報紙，上面只有運動、犯罪和占星學。此外尚有五分錢一本專投時好的小說，**猥淫的電影**，以及純由機械方式（用一種叫做「詩人」的特製萬花鏡）製造出來的**色情歌曲**，卻用最**下流猥褻的文字**。(p.42)

鈕譯：

專供平民看的報紙上面除了體育新聞，犯罪新聞和卜巫星象的資料以外，就再也沒有別的東西可看。專供平民欣賞的小說、電影和音樂也都是**充滿了性感**，它們的寫作都是利用機器來大量生產的。甚至還有一個單位專門製造**最低級的春宮畫片**，那是專供平民欣賞的。(p.28-29)

前文提過一九五四年起雷厲風行的「文化清潔運動」要除的三大禍害之一乃所謂「黃色的害（色情）」。雖然王譯和鈕譯出版時間早於文化清潔運動的正式推行，但文化清潔運動決非朝夕之間訂下的決策，該運動之提倡必與當時極度保守的社會環境和執政者心中的政治烏托邦幻想有密切關係。翻譯文學作為配合政策宣傳的工具之一，不難推斷何以王譯罕見地將之完整保留，告訴讀者色情刊物有多麼「下流」、「低級」，不值一讀；鈕譯策略較為含蓄，不過「最低級的春宮畫片」聽起來也頗危言聳聽。相較於此，第六節中，溫斯頓忍不住肉體的呼喚，前往貧民窟買春的情節，以及黨對男女淫慾的規範在王譯中慘遭全數刪除。鈕譯雖大致保留原文樣貌，但用字方面也經過淡化處理。例如他只用「失節的行爲」(p.43)形容溫斯頓嫖妓(*consorting with prostitutes*)的墮落之舉；另外，原文中一句「性交被看成一種有點噁心的小手術，就像灌腸一樣(*Sexual intercourse was to be looked on as a slightly disgusting minor operation, like having an enema.* p.58)。」同樣遭到鈕譯刪除。我認為應是原文中過份露骨的性描述不符社會期待，有悖

主流社會價值觀之故。此外，第三部第三節中，被囚禁在仁愛部的溫斯頓與歐布朗針對「黨真正的權力能夠控制的範圍」展開激辯時，歐布朗聲稱，爲了切斷一切感情，摧毀自古流傳下來的人類貫性思維，黨必須「消滅一切樂趣」。爲了達到這個目的，「性本能會被徹底消除，生兒育女會成爲一年一度的例行公事，像每年更新一次配給證一樣。我們(黨)要消滅性高潮(“The sex instinct will be eradicated. Procreation will be an annual formality like the renewal of a ration card. We shall abolish orgasm.”)」(p. 238)。在鈕先鍾筆下，這段語氣凌厲的文字被沖淡成「性的本能我們也要設法修改，甚至於性器官都要完全取消掉」(p.175)¹⁵³。歐威爾原文中對人類原始欲望的坦然以對似乎第一時間被當成了「黃色的害」，因此鈕先鍾改以較客觀的生物醫學用語取代，確保讀者的思想不致遭到「污染」。

《一九八四》中，歐威爾最重要的政治和人本思想，絕大部份體現在第二部中歐布朗用來取信溫斯頓的一本書——「人民公敵」戈斯坦所著的《寡頭集體主義的理論與實踐》(*The Theory and Practice of Oligarchical Collectivism* by Emmanuel Goldstein, p.163)。歐威爾透過溫斯頓之口，將該書第一章〈無知就是力量〉和第三章〈戰爭就是和平〉完整地呈現在讀者面前。第二章理應爲〈自由就是奴役〉，然而歐威爾卻刻意略去此章不寫。小說中溫斯頓似乎與讀者一樣沒機會研讀第二章的內容就被捕了。令人驚訝的是，這麼重要的兩章書鈕譯竟然全部未譯出。對比之下，邱譯雖然在其他章節刪略甚多，卻多爲無關宏旨的情節描述。邱譯不僅譯出了這兩章書將近九成的內容，而且基本上完整保留了歐威爾最關鍵的政治思想論述。在鈕譯中，關於該書的全部描述只有以下短短數行：

(例 5.)

鈕譯：

那是厚厚的一本書，外面是黑色的封面，封面上沒有一個字。裡面印刷的字體也不太整齊，有些書頁子都已經有散落的模樣。足以證明這本書已經輾轉經過了好多人的手裡。在翻開後的第一

¹⁵³ 邱素慧的譯文直譯如下：「人類性慾將被消除。生育將像發新的配給卡一樣，成爲一種每年的例行手續。我們將廢除性高潮。」(p.193)

面上印著幾個大字：「寡頭集體主義的理論和實踐。」著者是「高爾斯坦」。

溫士敦首先翻到第一章，這一章的章名是「無知就是力量」。于是溫士敦就開始讀了下去……
他還沒有讀了一兩段的樣子，突然停止不讀了。……（中略）于是他又翻到另外一頁，那恰好是第三章，章名是「和平就是戰爭。」

他一口氣把這一章看完了，于是又再停了下來。他若有所思，若有所悟。（p.134）

本段引文的粗體和底線處為原文所無，是鈕先鍾為了銜接前後文情節所加。歐威爾原文中該書的第一章及第三章合計篇幅達三十一頁(Chapter 1: p.163 & pp.178-193; Chapter 3: pp.164-178)。譯成中文的話，以二〇〇九年最新的「印刻版」為例，第一章譯了十四頁，第三章十二頁，合計二十六頁。即便邱素慧的譯本，也譯出了多達二十四頁（第一章十三頁，第三章十一頁）。我想強調的是，鈕譯之所以將這兩章書全數刪除，應該與歐威爾的政治思想與當年政治情勢高度敏感有關。歐威爾的政治思想主要體現在「反極權主義」之上，然而當年的國民黨政權在許多政策的制定和落實方面（特別是在言論、人權與文藝方面的政策），與歐威爾竭力反對的極權統治相去不遠。歐威爾借戈斯坦之口，侃侃而談他的政治理念。尤其在第一章〈無知就是力量〉之中，歐威爾申論以下幾個關鍵思想：第一、老百姓不會自己起來「造反」。因此，「統治集團」為了鞏固統治權力，必須預防國內分裂出一個「有能力」且「權力欲強」的集團，或者統治階級自己內部出現「自由主義和自我懷疑」。這一點不禁令人想起國民黨曾實施多年的「黨禁」，以及無數報章及《自由中國》被查封的史實。第二、歐威爾描述在大洋國，位於權力金字塔頂端的「老大哥」是「永不犯錯、無所不能的」。老大哥是黨「用來向世人展現的代表形貌，作用是充當愛、恐懼、敬畏等情感的焦點」。歐威爾的用意自然是諷刺當年被神格化的軍事強人希特勒和史達林。然而，五、六〇年代的臺灣也有一位軍事強人「蔣介石」，大行「個人崇拜」之實。當年國民黨政工部門高舉「主義、領袖、國家、責任、榮譽」這五大信念，「領袖」甚至凌駕國家，成為神龕上供萬民膜拜的偶像。今日的臺灣，軍隊國家化不過是近年民主運動的果實，但在五〇年代卻遠非如此。因此，刪去這段諷刺「偉大領袖」意味濃厚的文字不譯是完全可以理解的。第三、歐威爾闡述「過去可以更改」乃「英社主義」的核心信條。由於「黨完全控制了紀錄」，因此，「黨要過去是什麼樣子，過去就是什麼樣子」，這同時也是構成「雙重思想」的立論基礎。

歐威爾借此諷刺極權政府的忐忑與缺乏自信，不得不透過竄改歷史與片面解釋歷史來贏得人民的信任。當年意識形態治國的國民黨同樣曾借助類似手段來達到籠絡人民與合法化其政權的目的。譬如，一直以來國民黨始終宣稱抗日戰爭是「國民政府獨力領導」的戰爭，並藉此醜化共產黨如何如何「不愛國」，將毛澤東在敵後領導的大規模抗日游擊戰之貢獻一筆勾銷。這項在中外史學界仍未定論的指控當然引來了中共當局的強烈反對，解放軍也趁機對當年無力抗日的國民黨冷嘲熱諷一番。

綜上所述，基於「家醜不宜外揚」，鈕先鍾潛在的政治立場及隱身其後的贊助規制(institutions)自然不樂見這兩章書公諸於世，正呼應了赫曼斯所說，環繞翻譯活動外圍的許多期待和成規構築起一道道難以逾越的高牆，限制了譯者的翻譯策略和實際行動。這麼一來，一直要等到一九七四年邱譯付梓，一般讀者才得以一窺歐威爾的政治主張，然而那時的政治時空早已物換星移。反過來說，儘管兩章書都譯出也可以解釋為譯者赤裸裸地呈現「共產暴政」的真面目，作為反共思想的文字武器。但「文字」往往是一把難以捉摸的雙刃劍，為政者為免傷了自己，透過出版社施壓譯者而刪去不譯並非不可能。我的看法比較接近後者。與其冒著提醒廣大讀者他們處境不自由的危險，毋寧將共產黨（也可說是國民黨）的臉孔模糊化，以免危及其統治血統的「純正」。勒菲弗爾提醒我們，國家權威從意識形態上早已畫定了哪些是可接受的範圍，因此譯者即便有不同於國家贊助人的價值觀，也不得不被納入翻譯改寫的生產線上。

鈕先鍾在第三部中另有幾處節奏明快的改寫，其改寫的目的顯然是為了凸顯極權政體的恐怖，讓讀者陷入一種歇斯底里的恐懼感之中。擅長寫散文的歐威爾經常將散文的寫作技巧融入小說情節的編排，但有時過度鋪陳反而讓貫串整部小說的驚悚元素走了味。就這一點而言，鈕譯確實能去蕪存菁，將原文中姿態從容的極權份子換上一張猙獰可怖的臉孔，以達到其政治宣傳目的。例如下面這個例子（歐布朗向溫斯頓解釋「黨」為何要維持它的權力）：

(例 6.)

原文：

“Now I will tell you the answer to my question. It is this. The Party seeks power entirely for its own sake. We are not interested in the good of others; we are interested solely in power. Not wealth or luxury or long life or happiness; only power, pure power. What pure power means you will understand presently. We are different from all the oligarchies of the past in that we know what we are doing. All the others, even those who resembled ourselves, were cowards and hypocrites. The German Nazis and the Russian Communists came very close to us in their methods, but they never had the courage to recognize their own motives. They pretended, perhaps they even believed, that they had seized power there lay a paradise where human beings would be free and equal. We are not like that. We know that no one ever seizes power with the intention of relinquishing it.

Power is not a means; it is an end. One does not establish a dictatorship in order to establish the dictatorship. The object of persecution is persecution. The object of torture is torture. The object of power is power. Now do you begin to understand me?” (pp.234-235)

鈕譯：

「好吧，讓我自己來把這個答案講解你聽吧！黨所以要奪取權力和維持它的統治的目的都完全是為了他們自己，與老百姓的死活毫無關係。我們從來不關心人民的福利，我們所注意的就是權力的本身。我們所需要的就是權力的本身。什麼叫做純粹的權力，這個觀念你必须弄清楚。我們和古代的任何獨裁者都不同。他們比起我們來，不僅是懦夫而且更是偽君子。德國的納粹和俄國的共產黨，在方法上固然和我們很相似，但是他們卻沒有我們這樣坦白的勇氣。他們假裝著說：獨裁政治只是一種暫時過渡的辦法，不久的將來他們還是要還政于民的，從此人民又可以有自由和平等，地獄還是會變成天堂的。我們卻是真小人，不講半句假話。天下那有那種人，權力抓到手裡以後，還會肯又交了出去。權力並不是手段，而是目的。建立獨裁制度的目的不是為了要保障革命的成果。反而言之，革命的目的卻是為建立獨裁制度。迫害的目的就是為了要迫害。拷打的目的就是為了要拷打。權力的目的就是權力本身。現在你總該懂了吧？」 (p.172)

邱譯：

「現在我告訴你我這問題的答覆。這是這樣的。黨完全為了自己的緣故而去取得權力。我們對別人的死活是沒有興趣的；我們完全祇對權力有興趣。並不對財富或侈奢或長壽或幸福有興趣，祇對權力、純權力有興趣。什麼是純權力，你現在會知道。我們與過去的寡頭統治者不同，我們知道我們所做的。以往的那些寡頭統治者都是懦夫和偽善者。德國納粹和俄國的共產黨在他們的手法維持接近我們的，但他們從沒有勇氣承認他們自己的動機。他們佯言或甚至相信他們奪取權力是不得已的，人類都享有自由和平等。我們並不如此。我們知道沒有人為了要放棄權力而去奪取權力。權力不是一種手段，而是目的。沒有人為了捍衛革命而建立獨裁制度。迫害的目的就是迫害。施酷刑的目的就是施酷刑。權力的目的就是權力的。你現在開始瞭解我了嗎？」 (p.189)

我比對了其他譯本，除了一向生動的劉譯，其他譯者遇到這一段多採用直譯法，

少有刪改，且散文性濃厚，特別是時間上最接近鈕譯的邱素慧譯本更是顯得平鋪直敘，文字平淡，不易引發讀者的恐懼之心。以演說技巧而論，鈕譯中的歐布朗口若懸河，說話方式極具煽動性，宛如毛澤東本人親臨演說一般，對話對象十分明確。由於這段話明確以負面口吻提到了俄共和納粹，臺灣讀者很容易聯想到國民黨意識形態的死對頭——「共匪」。因此鈕先鍾的翻譯策略在此轉了個大彎，不但不刪原文，還加油添醋，繪聲繪影地恐嚇讀者「共匪」貪戀權力的醜惡嘴臉，使譯文的「化妝」功能發揮地淋漓盡致。

綜合以上討論，我們可以發現「意識形態」在王、鈕二人的譯本中處處留下痕跡，也正應驗了勒菲弗爾理論的預設——翻譯為了服務某種目的，在譯入語文化中試圖顛覆或形塑某種價值。本節證實了至少在一九五〇、六〇年代的臺灣，國家政體如何透過意識形態的操弄，為《一九八四》中譯的運作投下了種種變數。

第五章 結論

過去，翻譯活動雖然推動了許多社會文化的進展，卻一直被歷史研究者視而不見，譯者的隱形(the invisibility of translators)不僅理所當然，甚至是一種美德。傳統的翻譯理論將翻譯活動侷限在主客體的語言轉換，訊息的正確傳遞與否直到現在仍是評斷譯文品質的最高標準。然而，埃文·佐哈與圖里共同發展的多元系統論，推翻了原文與譯文的主從關係，重新考察翻譯文學在文學系統裡所起的作用。他們將以前被認為無關緊要的許多問題，譬如為何翻譯、由誰翻譯、如何翻譯、翻譯甚麼、譯文在譯語系統中的接受情形等等，加以重新評估，使得翻譯不再是無關大局的活動，而是塑造文學系統的主力之一，甚至是一種具有原創性的操縱手段。另一方面，後結構主義大師德希達(Jacques Derrida)和德曼(Paul de Man)藉著評論本雅明的名作〈譯者的任務〉(“The Task of the Translator” by Walter Benjamin, 1923)，打破了「原作」與「譯作」的二元對立。從此「意義」不再是固定不變的。他們將譯文視為一種主動重構外語文本而產生的「原文的來生」，且譯入語文化的語言、論述和意識形態的差異，不可避免地介入了重構的過程。

八〇年代後期隨著「操縱學派」的出現，受到後結構主義影響的翻譯學研究多方面地對「原文」這個概念提出質疑，並以「多元」的概念取代「忠於原文」的傳統翻譯觀。例如勒菲弗爾就認為翻譯其實是「改寫」的一種，不論改寫「其形式是評論或翻譯，都已證明是一個文學的捍衛者用以改編異於當時當地的文化規範的作品的重要手段」，重寫「對於推動文學系統的發展起了非常重要的作用」¹⁵⁴。對勒菲弗爾而言，「忠實」只是眾多翻譯策略的一種，是某種意識形態和詩學結合後的產物。他認為譯者和贊助者的意識形態是影響譯文改寫最重要的因素。換句話說，當譯本為原著樹立起某種形象，其實已經在為某一套意識形態服務了。

如此我們要追問，翻譯的功能到底是什麼？史有明鑑，翻譯活動在中國歷史上向

¹⁵⁴ 轉引自蘇珊·巴斯內特著，張南峰譯。〈從比較文學到翻譯學〉。陳德鴻、張南峰編。《西方翻譯理論經選》。香港：香港城市大學出版社，2000，頁 191。

來扮演著文化火車頭的角色。從漢唐的佛經翻譯、明末耶穌會的科技翻譯、晚清乃至五四以來的文學及社會科學翻譯，翻譯往往造成社會重大變革或促進文化飛躍。然而翻譯活動在中國文化史上的實際操作始終與官方論述無法分割，譬如南北朝時代的佛經譯場制度，以及清末大規模的西學翻譯等。梁啟超等晚清民初的學者往往將翻譯視為一種文化政治行爲，目的是救國興民，改良政治體制。政治力量自古以來便以意識形態的形式滲透贊助人（特別是統治階層）的論述系統之中，一定程度地宰制了翻譯活動。批判論述分析學家凡戴克(Van Dijk, a critical discourse analyst)於一九九五年提出的社會認知理論(socio-cognitive approach)，將意識形態定義為一種透過存在於個人認知中的價值觀、態度和規範等，間接影響並制約人們對文本的理解與產製。因此，意識形態會某種程度地再現於文本，且文本中隱含意識形態的語言成分也會協助強化並鞏固既有的意識形態¹⁵⁵。

五〇年代倚靠軍事威權專政的國民黨政府爲了掌握「文化霸權」這項最重要的統治工具，以「三民主義」和「反共」的官方意識形態壟斷所有論述系統，剝奪了譯者作爲一名知識分子在知識傳遞過程中應適量扮演的客觀角色。《一九八四》的譯介過程就是一場非常華麗的意識形態展演。不僅譯者出身國民黨軍政系統、出版社與國民黨淵源頗深，就連譯文本本身也在這場意識形態的鬥爭中發生判離原文的質變。可以說，王鶴齡和鈕先鍾兩位譯者、出版社與國民黨政府聯手將《一九八四》打造成一九五〇年代反共翻譯文學的最佳範本。前文的分析提醒我們，歐威爾反極權的政治主張和思想並沒有完全在「反共文藝」的保護傘下得到出演的機會。由於意識到反極權論述可能危及到贊助者統治的合理性，在某些關鍵文字和段落的處理上，譯者配合出版社自廢武功，運用刪除和改寫等手段，一方面爲國民黨反共霸權的論述增色，一方面小心翼翼地避免歐威爾過份露骨的反極權描寫回過頭來傷及自己。主流意識形態如此細膩地操作《一九八四》的中譯，《一九八四》譯本的出版當然也反過來爲主流意識形態穿上甜蜜的糖衣。

¹⁵⁵ Van Dijk. "Discourse analysis as ideology analysis," in C. Shaffner & A. Wenden. *Language and Peace*. Aldershot: Dartmouth, 1995, pp.21-22.

話雖如此，並不表示七〇年代以後的《一九八四》譯本就完全脫離了意識形態的掌控。事實上，依照阿圖瑟「意識形態國家機器」和布赫迪厄對權力結構(power structure)的分析，權力場域對文學生產的影響基本上是一個結構性的問題。他們「描述」該現象，並提出詰問，而非僅止於對某特定語境生產之文藝作品進行政治性的價值判斷。深一層來看，意識形態經由權力的召喚而內化到受眾本身的思想，形成受眾「主體」的一部分，它的組成成分卻未必全然是暴力式的，某種程度而言它甚至可視為「個人同意」的思想交易契約。也就是說，即便一九七〇、八〇年代以後，自由主義的個人意識漸漸取代了極權主義的集體意識，《一九八四》譯文的產出依然很可能受到「自我審查」(self-censorship)的意識形態左右。換句話說，意識形態其實從來沒有消失，它一直以不同的樣貌隱身在作者與譯者的字裡行間，不斷影響著文本的生產與翻譯。

二〇一一年六月廿七日，中國國務院總理溫家寶在英國皇家學會發表了題為《未來中國的走向》的演講。演講中他向西方保證：

未來的中國，將是一個經濟發達、人民富裕的國家。集中精力發展經濟，不斷改善人民生活，始終是中國政府的第一要務。……未來的中國，將是一個充分實現民主法治、公平正義的國家。在人類歷史上，在反對封建專制鬥爭中形成的民主、法治、自由、平等、人權等觀念，是人類精神的一次大解放。只是不同社會、不同國家，實現的途徑和形式有所不同。**人民民主是社會主義的生命，沒有民主就沒有社會主義。真正的民主離不開自由。真正的自由離不開經濟權利和政治權利的保障。**

(粗體與底線為筆者所加)

意識形態上，代表社會主義的中國與代表資本主義的西方鬥爭了幾十年。溫家寶的談話表面上看來「自由民主」似乎如福山的預言一般站在了「歷史的終結點」。但別忘了，對中國共產黨而言，溫家寶重申「真正的自由」是不可能脫離「政治與經濟權利獲得保障」之前提下而獨立存在的。儘管到了廿一世紀，共產黨引以為傲的「具中國特色」的社會主義仍然依戀著政治掛帥的意識形態的哺育。在可見的未來，歐威爾倡議的自由主義思想仍將在這赤色的華夏大地上繼續奮戰。

猶太裔奧地利歐洲主義作家斯蒂芬·茨威格(Steven Zweig)在自傳《昨日世界：一個歐洲人的回憶》中回首往事，嘆道：

我親眼目睹群眾思潮的產生和蔓延，義大利的法西斯主義、德國的國家社會主義，以及俄國的布爾什維克主義，尤其是那瘟疫般的國家社會主義，毒害了我們歐洲的文化之花。……人類以反人道的教條有意識有計劃地退回到早已被遺忘的野蠻狀態。……在這個時代，我目睹了世界的道德倒退了千年，矛盾的是，同樣也就是這個時代，這些人，在科技和智力上獲得未曾預料的進步……對於我們這一代人而言，沒有任何逃避的可能，我們無法像前人那樣置身事外¹⁵⁶。

出生於文化世界之都維也納的茨威格，一九三二年為躲避納粹迫害而舉家遷往巴西。然而他終究撫平不了「精神家園歐洲的毀滅」帶給他的心靈創傷。「出於自願和理智的思考」，一九四二年，他和髮妻一道在里約熱內盧的家中服毒自殺。相較之下，挺過兩次世界大戰的歐威爾選擇了樂觀面對的另一條路。滿懷人道主義精神的歐威爾在逝世前一年出版了《一九八四》，這是他集一生大成的嘔心瀝血之作。歐威爾的真知灼見和理智判斷一一化為文字，成為人類荒謬歷史的見證者。《一九八四》作為一部預言/寓言小說，說明作者對人類的前途並未感到完全絕望。因此，當《一九八四》「召喚」了譯者，原作的存在意義隨著譯作而延續下去，即便小說內容在與主導譯入語社會的意識形態博鬥中落居下風，歐威爾播下的自由人權種籽，仍然能超越任何意識形態的文字暴力而不朽。

《一九八四》大陸譯者董樂山在參透了極權統治之後，寫下了他的「政治遺囑」：

二十世紀是個政治恐怖的世紀。二十世紀快要結束了。但政治恐怖仍然陰魂不散，因此《一九八四》在今天仍有價值。是否可以說，對我們來說，只有徹底否定了諸如「文化大革命」這類恐怖的極權主義，才給我們這些多年為社會主義奮鬥的人，帶來了真正值得嚮

¹⁵⁶ 史行果譯。《昨日世界：一個歐洲人的回憶》(Die Welt von Gestern: Erinnerungen eines Europaers, 1941)。臺北：邊城，2005，頁 5-6。

往的社會主義¹⁵⁷。

歐威爾一生未曾放棄社會主義的革命理想。身為譯者，當我們今日能隨心所欲地翻譯和閱讀《一九八四》，來自國家機器的政治介入幾乎退場，難道不是一種幸福？然而我們仍要謹記，無論屬於個人或集體的意識形態終究只是變形，從來沒有徹底消失。意識形態並不像福山所說的總有一天會走向「歷史的終結」。意識形態沒有終結的一天。

¹⁵⁷ 參巫寧坤。〈董樂山和《一九八四》〉。網址 http://www.boxun.com/hero/wunk/41_1.shtml。

參考文獻

1. André Lefevere. (1990) "Translation: Its Genealogy in the West," in Susan Bassnett-Macguire and André Lefevere (eds). *Translation, History and Culture*, London: Printer Publishers, pp.14-28.
2. André Lefevere. (1992) *Translating, Rewriting and the Manipulation of Literary Fame*, London: Routledge.
3. André Lefevere. (2000) "Mother Courage's Cucumbers: Text, System and Refraction in a Theory of Literature," in L. Venuti (ed.) *The Translation Studies Reader*,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pp. 233-248.
4. Antonio Gramsci. (1971) *Selections from the Prison Notebooks*, New York: International Publishers.
5. Antonio Gramsci. (1977) "Oppressed and Oppressors," *Selections from Political Writings 1910-1920*, London: Lawrence and Wishart.
6. Edwin Gentzler. (2001) *Contemporary Translation Theories*, Clevedon: Multilingual Matters Ltd.
7. Eugene A. Nida & Charles R. Taber. (1969) *The Theory and Practice of Translation*, Leiden: E. J. Brill.
8. George Orwell. (1946) "Politics and the English Language," in *Horizon: A Review of Literature and Art*, London: pp.252-265.
9. George Orwell. (1962) *Burmese Days*, New York: Time Inc..
10. George Orwell. (1983) *1984*, New York: Penguin.
11. Gideon Toury. (1995) "The Nature and Role of Norms in Translation," *Descriptive Translation Studies and Beyond*, Amsterdam and Philadelphia: pp.53-69.
12. Hans J. Vermeer. (2000) "Skopos and Commission in Translational Action," in Lawrence Venuti. *The Translation Studies Reader* (2nd edition), New York: Routledge, pp.221-232.
13. Itamar Even-Zohar. (1978) "The Position of Translated Literature within the Literary Poly-system," in J. S Homes et al. (eds) *Literature and Translation*, Leuven: Acco, pp.117-127.
14. Itamar Even-Zohar. (1990) "The Position of Translated Literature within the Literary Poly-system," *Poetics Today*, pp.45-51.
15. Jeffery Meyers. (1975) *A Reader's Guide to George Orwell*, London: Thames and Hudson.
16. Jeremy Munday. (2001) *Introducing Translation Studies: Theories and Applications*, New York: Routledge.
17. Jiri Levy. (1966) "Translation as a Decision Process," in *To Honor Roman Jakobson*:

- Essays on the Occasion of his Seventieth Birthday*, The Hague: Mouton, pp.1171-1182.
18. J. R. Hammond. (1982) *A George Orwell Companion*, Houndmills, Basingstoke, Hampshire RG21 2XS and London: The Macmillan Press.
 19. Lawrence Venuti. (1998) "The Bestseller," *The Scandals of Translation Towards an Ethics of Difference*, London & New York: Routledge.
 20. Lawrence Venuti. (2008) *The Translator's Invisibility* (2nd edition), New York: Routledge.
 21. Louis Althusser. (1984) *Essays on Ideology*, London: Verso.
 22. N. J. Karolides, M. Bald and D. B. Sova. (1999) *100 Banned Books: Censorship Histories of World Literature*(2nd Edition), New York: Checkmark Books.
 23. Pierre Bourdieu. (1993) *The Field of Cultural Production: Essays on Art and Literature*,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24. Robert Scholes. (1977) *Science Fiction: History, Science, Vision*,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5. Susan Bassnett. (1988) *Translation Studies* (3rd edition), London: Routledge.
 26. Susan Bassnett & André Lefevere (eds). (1990) *Translation/History/Culture*, London: Printing Publishers.
 27. Terry Eagleton. (1991) *Ideology: An Introduction*, London & New York: Verso.
 28. Theo Hermans. (1985) *Manipulation of Literature: Studies in Literary Translation*, London and Sydney: Croom Helm.
 29. Theo Hermans. (1996) "Norms and the Determination of Translation: A Theoretical Framework," in R. Alverex and M. Carmen-Africa Vidal (eds.), *Translation, Power, Subversion*, Clevedon and Philadelphia: Multilingual Matters Ltd..
 30. Van Dijk. (1995) "Discourse analysis as ideology analysis," in C. Shaffner & A. Wenden *Language and Peace*, Aldershot: Dartmouth, pp.17-33.
 31. Teng Mei(滕梅) (2009) *A Study on Translation Policies in China since 1919*, Jinan: Shandong University Press.

中文：

1. 王友貴。〈中國翻譯的贊助問題〉，《中國翻譯》：第 27 卷第 3 期，2006，頁 15-20。
2. 王梅香。〈肅殺歲月的美麗/美力：試論五〇年代美援文化與文化中國建構之權力邏輯—以《今日世界》(1952~1959 年)為觀察對象〉。國立成功大學台灣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05。
3. 王國安。〈臺灣後現代小說的發展—從黃凡、平路、張大春與林耀德做文本觀察〉。國立中山大學中文系博士論文，2009。
4. 王德威。《被壓抑的現代性—晚清小說新論》。臺北：麥田人文，2003。
5. 王德威。《如何現代，怎樣文學？》。臺北：麥田、城邦文化出版，2007。
6. 王鼎鈞。《文學江湖—王鼎鈞回憶錄四部曲之四》。臺北：爾雅，2006。

7. 王鶴儀譯，George Orwell 原著。《一九八四年》。臺北：華國出版社，1950。
8. 王壽蘭編。《當代文學翻譯百家談》。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1989。
9. 王廣州譯，L. Venuti 原著。〈翻譯、共性、烏托邦〉(Translation, Community, Utopia)。陳永國主編。《翻譯與後現代性》。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05，頁 186-212。
10. 卞之琳、葉水夫、袁可嘉、陳燊。〈十年來的外國文學翻譯和研究工作〉，《文學評論》：第 5 期，1959，頁 41-77。
11. 田威寧。〈臺灣「張愛玲」現象中文化場域的互動〉。國立政治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07。
12. 江迅。〈廿一世紀版《新中國未來記》〉，《亞洲週刊》：第 23 卷 46 期，2009。
13. 杜漸。《世界科幻文壇大觀》第一冊。香港九龍：現代教育研究社，1991。
14. 吳學昭。《聽楊絳談往事》。北京：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2008。
15. 李永熾譯，Francis Fukuyama 原著。《歷史之終結與最後一人》。臺北：時報出版社，1993。
16. 李有才。〈從雷震案看兩岸言論自由〉，《黃花崗》：第 12 期「增刊」，2005，頁 141。
17. 李僉。〈我們需要一個文藝政策嗎？〉，《自由中國》：第 11 卷第 8 期，1954，頁 10-13。
18. 李雅婷。〈建構臺灣藝術主體性的困境—戰後國民黨的文藝政策〉。國立臺灣大學法教分處政治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03。
19. 余淑慧。〈中古譯場的翻譯與政治—以道安譯論之轉變為例〉，《編譯論叢》：第 3 卷第 1 期，2010，頁 95-116。
20. 巫寧坤。〈董樂山和《一九八四》〉。《巫寧坤文集》。「獨立中文筆會」網站。網址為 http://www.boxun.com/hero/wunk/41_1.shtml。
21. 林健群。〈晚清科幻小說研究(1904-1911)〉。國立中正大學中文系碩士論文，1998。
22. 林耀德。〈小說迷宮中的政治迴路—「八〇年代臺灣政治小說」的內涵與相關課題〉。鄭明嫻編。《當代臺灣政治文學論》。臺北：時報文化，1994，頁 163-180。
23. 邦楨譯，George Orwell 原著。《1984》。臺北：黎明文化，1974。
24. 邱貴芬。〈政治小說：勾勒願景與希望〉，《臺灣政治小說選》。臺北：二魚文化，2006。
25. 邱素慧、張靖之譯，George Orwell 原著。《一九八四》。臺北：印刻文學出版公司，2009。
26. 查明建。〈意識形態、翻譯選擇規範與翻譯文學形式庫——從多元系統理論角度透視中國五十一——七十年代的外國文學翻譯〉，《中外文學》：第 30 卷第 3 期，2001，頁 63-92。
27. 查明建。〈文化操縱與利用：意識形態與翻譯文學經典的建構——以廿世紀五、六〇年代中國的翻譯文學為研究中心〉，《中國比較文學》：第 2 期，2004，頁 89-102。
28. 胡敏遠。〈國際關係理論中「文化霸權」與「溝通行動」的研究〉。國立政治大學東亞研究所博士論文，2005。
29. 高名凱譯，Ferdinand de Saussure 原著。《普通語言學教程》。北京：商務印書館，1980。
30. 倪秀華。〈翻譯：一種文化政治行爲—20 世紀 50 年代中國譯介《牛虻》之現象透析〉。《中國比較文學》：第 1 期，2005。

31. 殷海光。〈「一九八四年」評介〉。收錄在邱素慧譯，George Orwell 原著。《一九八四》。臺北：桂冠圖書公司，1974，頁 1-19。
32. 郭崇倫。〈福山的新政治制度〉。中國時報，2011 年 4 月 12 日。
33. 高全之。《張愛玲學：批評、考證、鉤沉》。臺北：一方，2003。
34. 高磊。〈《一九八四》四個中譯本的對比研究〉。中國海洋大學英文系碩士論文，2008。
35. 孫致禮。《1949-1966：我國英美文學翻譯概論》。上海：譯林出版社，1996。
36. 康俠。〈白熱的海洋〉，《自由中國》：第 12 卷第 7 期，1955，頁 31。
37. 許卉艷。〈奧威爾《一九八四》在中國的翻譯與出版〉，《名作欣賞》(Masterpieces Reivew)：2011 年第 5 期，頁 166-168。
38. 陳之藩。〈天堂與地獄—談歐威爾這個人和他的書〉。收錄在邱素慧譯，George Orwell 原著。《一九八四》。臺北：遠景，1981，頁 1-10。
39. 陳丹燕。《上海的風花雪月》。上海：作家出版社，1998。
40. 陳芳明。《左翼臺灣》。臺北：麥田，1998。
41. 陳芳明。〈張愛玲與臺灣文學史的撰寫〉，《閱讀張愛玲—張愛玲國際研討會論文集》(楊澤編)。臺北：麥田，1999。
42. 陳芳明。〈反共文學的形成及其發展〉，《聯合文學》：第 199 期，2001，頁 148-160。
43. 陳思和、王曉明。〈關於重寫文學史專欄對話〉，《上海文論》：第 6 期，1989。
44. 陳思和。〈當代文學觀念中的戰爭文化心理〉及〈民間的浮沉：從抗戰到文革文學史的一個解釋〉。《陳思和自選集》。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1997。
45. 陳康芬。〈政治意識形態、文學歷史與文學敘事—台灣五〇年代反共文學研究〉。國立東華大學中文系博士論文，2007。
46. 陳德鴻、張南峰編。《西方翻譯理論精選》。香港：香港城市大學出版社，2000。
47. 章海陵。〈思想荷爾蒙改變中國〉，《亞洲週刊》：第 23 卷第 35 期，2009。
48. 鈕先鍾譯，George Orwell 原著。《一九八四年》。臺北：大中國圖書公司，1953。
49. 黃美滋。〈中國與近代文學中小說改良運動之比較研究〉。國立政治大學中文系碩士論文，2002。
50. 單德興。〈《一九八四》一甲子—重讀歐威爾的預言與寓言〉，收錄在邱素慧、張靖之譯，George Orwell 原著。《一九八四》。臺北：印刻出版社，2009。
51. 單德興譯，Edward Said 原著。《知識分子論》(Representations of the Intellectual, 1994)。台北：城邦，1997。
52. 張彤彤。〈論文學、文體學與敘述學在小說翻譯研究中的應用—以《一九八四》的中譯本作個案研究〉。廣東外語外貿大學外語及應用語言學系碩士論文，2008。
53. 張桂華。〈有關《一九八四》的版本〉，《博覽群書》：2000 年 10 月號。
54. 張愛玲。〈有幾句話同讀者說〉，《沉香》(陳子善編)。臺北：皇冠，2005。
55. 鄒振環。《20 世紀上海翻譯出版與文化變遷》。廣西教育出版社，2000。
56. 葉渭渠。《日本文學思潮史》。臺北：五南圖書公司，2003。
57. 楊緒東。〈歐威爾與《1984》書評—我讀我見〉。網址為：<
http://www.taiwantt.org.tw/tw/index.php?option=com_content&task=view&id=1746&Ite

mid=57>

58. 楊憲益。《漏船載酒憶當年》。北京：十月文藝出版社，2001。
59. 董樂山譯，George Orwell 原著。《一九八四》。臺北：志文出版社，1991。
60. 蔡昀汝。〈譯者的知識份子角色：以喬治·歐威爾《一九八四》中文譯本探討政治背景對翻譯之影響〉。國立台灣師範大學翻譯研究所碩士論文，2007。
61. 劉禾。《語際書寫現代思想史寫作批判綱要》。上海：三聯書店，1996。
62. 劉心皇編。《當代中國新文學大系—史料與索引》。臺北：天視出版事業，1981。
63. 劉北成譯，Michel Foucault 原著。《規訓與懲罰—監獄的誕生》(*Discipline And Punishment—The Birth of Prison, 1975*)。臺北：桂冠，1998。
64. 劉亮雅。〈文化翻譯：後現代、後殖民與解嚴以來的臺灣文學〉，《中外文學》：第 34 卷第 10 期，2006，頁 61-84。
65. 劉紹銘譯，George Orwell 原著。《一九八四》。臺北：東大圖書公司，1991。
66. 劉紹銘。〈生命、愛情、自由—重證《一九八四》的價值〉，《情到濃時》。上海：三聯書店，2000。
67. 劉哲民。《近現代出版新聞法規彙編》。上海：學林出版社，1992。
68. 應鳳凰。〈「自由中國」、「文友通訊作家群」與五十年代臺灣文學史〉，《文學臺灣》：第 26 期，1998，頁 236-269。
69. 鍾肇政譯，吳濁流原著。《台灣連翹》。臺北：前衛出版社，1989。
70. 謝天振。《譯介學導論》。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7。
71. 謝天振主編。《當代國外翻譯理論導讀》。天津：南開大學出版社，2008。
72. 謝天振。〈非常時期的非常翻譯〉，《中國比較文學》：第 2 期，2009，頁 23-35。
73. 羅詩雲。〈郁達夫在台灣：從日治到戰後的接受過程〉。國立政治大學台灣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08。

日文：

1. 吉田精一。《明治大正文學史》。東京：楓社，1986。
2. 柳田泉。〈政治小説の一般〉，柳田泉編《明治政治小説集（一）》。東京：筑摩書房，1967。